

公司代码：688388

公司简称：嘉元科技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杨剑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国颂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温佳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8,831,043.21 元,公司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239,921,555.49 元。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312,857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981,269.0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三)项“利润分配的条件”规定:公司上一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审计机构对公司的上一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项目支出除外);以及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五)项之“(1)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规定:除非不符合利润分配条件,否则公司每年度应当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同时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要,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综上,公司 2024 年度合计分红金额为 51,981,269.02 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因素，不构成公司对投资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5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9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1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6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6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以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嘉元科技、公司、发行人	指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联席总裁、执行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等。
嘉沅投资	指	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的发起人之一和控股股东。曾用名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嘉元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象铜箔	指	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
嘉元云天	指	广东嘉元云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宁德嘉元	指	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
江西嘉元	指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嘉元、嘉元科创公司	指	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嘉元新材料	指	深圳嘉元新材料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嘉元隆源	指	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嘉元	指	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嘉元时代	指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嘉元供应链	指	广东嘉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嘉元新能源	指	深圳嘉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嘉元新能开发	指	广东嘉元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嘉元海纳绿信	指	广东嘉元海纳绿信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龙南经开嘉元、淮安经开嘉元	指	龙南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淮安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元国际物流	指	广东嘉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电解铜箔	指	电解铜箔是指以铜料为主要原料，采用电解法生产的金属铜箔。
电子铜箔	指	电子信息产业的基础原材料，主要用于印制电路板、覆铜板和锂离子电池等产品的制造。
锂电铜箔	指	锂离子电池用铜箔，简称锂电铜箔。锂电铜箔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集流体的主要材料，其作用是将电池活性物质产生的电流汇集起来，以便形成较大的电流输出。
标准铜箔、电子电路铜箔	指	印制电路板用电解铜箔（PCB 用电解铜箔），又称标准铜箔、电子电路铜箔。
锂离子电池	指	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它主要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在充放电过程中，Li ⁺ 在两个电极之间往返嵌入和脱嵌：充电时，Li ⁺ 从正极脱嵌，经过电解质嵌入负极，负极处于富锂状态；放电时则相反。
低轮廓	指	表面粗糙度较小
PCB/印制电路板	指	英文全称“Printed Circuit Board”，是电子元器件连接的载体，其主要功能是使各电子零件通过预先设计的电路连接在一起，起到信号传输的作用。
CCL/覆铜板	指	覆铜箔层压板，英文全称“Copper Clad Laminate”（CCL），是将电子玻纤布或其它增强材料浸以树脂，一面或双面覆以铜箔并经热压而制成的一种板状材料，是 PCB 的基础材料。
阴极辊	指	在电解制造铜箔时作为辊筒式阴极，使铜离子电沉积在它的表面而成为电解铜箔。
极薄铜箔	指	厚度≤6μm 的电解铜箔
超薄铜箔	指	6μm<厚度≤12μm 的电解铜箔
薄铜箔	指	12μm<厚度≤18μm 电解铜箔
常规铜箔	指	18μm<厚度≤70μm 的电解铜箔
厚铜箔	指	70μm>厚度的电解铜箔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嘉元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Jiayua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剑文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4759
公司网址	www.gdjygf.com
电子信箱	688388@gdjykj.net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恒宏	杜京宣
联系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
电话	0753-2825818	0753-2825818
传真	0753-2825858	0753-2825858
电子信箱	688388@gdjykj.net	688388@gdjykj.net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档案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嘉元科技	688388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小磊、胡 旻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郭伟健、吴 曦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1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6,522,268,970.73	4,968,597,194.80	31.27	4,640,845,431.0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480,899,807.45	4,958,056,600.33	30.71	4,640,629,91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831,043.21	19,030,463.94	-1,354.99	520,504,37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4,194,986.06	-27,822,493.61	不适用	515,575,53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09,704.26	666,503,327.48	-288.12	-537,601,633.11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02,055,004.19	7,165,167,621.25	-3.67	7,286,287,476.45
总资产	13,044,744,141.71	12,801,157,212.95	1.90	10,795,771,988.38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	0.04	-1,500.00	1.5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	0.04	-1,500.00	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 (元 / 股)	-0.67	-0.07	不适用	1.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0	0.26	减少 3.66 个百分点	1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4.03	-0.39	减少 3.64 个百分点	11.9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4.20	4.74	减少 0.54 个百分点	4.9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1.27%、30.7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铜箔产品销售量增加，以及开展多元经营增加了嘉元隆源高精度铜合金及嘉元新能源光伏 EPC 等业务收入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1,354.99%、25,637.25 万元，主要系受市场竞争加剧、加工费下降、供需关系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整体经济形势变化及行业周期等因素影响，公司毛利率出现较大程度的下降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88.12%，主要系兑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存货较同期增加、客户结算账期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1,500.00%、1,500.00%、0.60 元/股，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3.66 个百分点、3.6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同第 4 点所述。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29,971,824.42	1,493,076,713.14	1,916,449,312.20	2,182,771,12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95,282.00	-57,402,907.46	-38,795,411.49	-94,837,44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382,069.47	-71,435,140.05	-51,321,841.80	-110,055,93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97,684.40	-774,598,860.28	-56,862,822.05	-334,250,337.5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898.31		381,804.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45,459.04		37,827,086.00	9,676,179.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23,384.32		21,051,447.63	6,466,082.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298.0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1,772.34		72,779.2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6,929.30		-3,888,903.32	-9,669,794.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400,713.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70,651.27		8,557,461.58	1,826,156.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907.96		33,795.22	-258,222.03
合 计	45,363,942.85		46,852,957.55	4,928,831.4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280,702.78	41,705,796.01	5,425,093.23	5,425,093.23
应收款项融资	445,896,742.37	22,931,208.17	-422,965,534.20	-21,083,856.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6,473,226.00	111,259,262.67	-5,213,963.33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7,775,602.17	174,683,699.48	-153,091,902.69	-6,797,162.19
其他流动资产-短期 债权投资	400,240,680.31	-	-400,240,680.31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85,294,740.50	185,294,740.50	5,977,753.43
合 计	1,326,666,953.63	535,874,706.83	-790,792,246.80	-16,478,172.14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这一年，外部环境复杂多变，全球经济治理面临严峻挑战。面对地缘政治风险、经济不确定性等多重压力，铜箔行业市场竞争加剧，行业分化加深，铜箔加工费处于低位，但公司加工费长期处于行业第一梯队，主要表现在公司的产品结构比较丰富，高附加值的产品占比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铜箔产量约 6.70 万吨，同比增长 15.57%；铜箔销量 6.77 万吨，同比增长 17.52%；实现营业收入 652,226.90 万元，同比增长 31.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883.1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8,419.50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5,380.97 万元，同比减少 288.1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304,474.41 万元，较期初增长 1.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690,205.50 万元，较期初减少 3.67%。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第一，受锂电铜箔行业竞争激烈影响，铜箔加工费大幅下降，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影响公司利润；第二，根据会计准则对应收类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幅较为明显，主要系报告期内销量增加及对主要客户信用政策适度放宽所致；第三；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第四；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金额增加，导致本期利息费用同比上升。

在此背景下，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及地方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和全体股东的支持下，紧密围绕年度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深耕铜箔主业，加快项目建设，强化内部管理，突破关键技术难题，巩固了公司在铜箔行业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立足铜箔主业，深耕行业赛道

近年来，受益于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以及“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推进，锂离子电池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带动锂电铜箔需求稳步上升。作为国内高性能电子铜箔领域的领军企业之一，公司已与下游众多知名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目标，通过巩固标准化成果、提升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优化生产管理效率，增强生产能力，产销能力位居行业前列。在产品质量管控方面，公司始终以客户满意为核心，坚持质量为本，通过现场监督、绩效考核等措施降低不良率和客户投诉。通过实施“三不原则”（不接收不良、不制造不良、不流出不良），公司整体产品质量显著提升。

随着国家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5G 规模化应用、6G 技术研发等不断推进，人工智能、高速网络、数据存储等相关领域对高频高速 PCB 铜箔的需求持续增长。与此同时，新能源汽车和锂电池技术升级迭代加速，也对高端铜箔品质提出了更高要求。基于此，公司综合评估现有产能布局，及时终止了梅州市梅县区年产 5 万吨高端铜箔建设项目，避免重复建设，同时集中资源推进雁洋基地和白渡基地的技改项目，提升产出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密切跟踪市场动态，把握需求复苏机遇，逐步提高设备开机率。通过优化生产人员配置、完善操作规程、加强各基地间沟通协作，公司产能利用率大幅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年产能达到 11 万吨以上。公司 QC 小组成果“降低电解铜箔端部氧化不良率”荣获梅州市优

秀质量管理小组一等奖。江西嘉元获“赣州市五一劳动奖状”，宁德嘉元被评为宁德市“2023 年度最佳诚信企业”，山东嘉元入选 2024 年聊城市综合百强企业名单。

（二）聚力科技创新，加快产品迭代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视为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更薄、性能更优的铜箔产品研发，重点布局高附加值产品。一方面，通过引进高端专业人才，充实研发队伍；另一方面，采取内外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提升技术人员的专业能力。同时，公司健全激励机制，激发研发团队的创新积极性。经过多年积累，已掌握多项铜箔核心技术，特别是在高频高速用 PCB 铜箔领域具有显著优势。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客户需求，深化产品创新，成功开发抗拉强度 300-800MPa、延伸率 3%-20% 的铜箔产品，以及 IC 封装用极薄铜箔等新型载体材料，满足新能源汽车、储能系统、半导体封装等领域对高耐压、精密化和长效可靠性的差异化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培训和标准建设，提升员工技能水平。公司被评为 2023 年度标准化工作先进集体，新获得授权技术专利 46 项，“一种普强型锂离子电池用极薄电解铜箔的制备方法”及“二次电池用低翘曲电解铜箔、制造方法”两项发明进入《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评审结果公示》名单。公司还积极加强与院士团队、科研院校、校企合作，开展超高强、特高强、超高延伸率铜箔的研发，取得突破性进展。目前，公司半固态（凝聚态）电池用铜箔已实现批量供应，全固态电池用铜箔及低阻抗、高结合力铜箔已小批量供应，耐腐蚀特种铜箔已完成送样验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技术专利 42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4 项。

报告期内，公司在高端电子电路铜箔的国产替代进程中取得重要突破，成功实现了高阶 RTF（反转铜箔）、FCF 铜箔（挠性软板用铜箔）、HTE（高温高延伸铜箔）、HVLP（极低轮廓铜箔）、IC 封装极薄铜箔等高性能产品的技术突破。公司“快充锂离子电池用高性能极薄电解铜箔”“电子电路用高温高延伸高性能电解铜箔”获评 2024 年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科技研发投入共计 2.74 亿元，同比增长 16.44%，研发人员总数达 271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11.24%。

（三）拓展多元业务，丰富产品种类

1、发展高性能精密铜线业务。嘉元科创公司出资 4,990 万元向嘉元隆源增资扩股，推动嘉元隆源实现从贸易型企业向生产型企业转变。嘉元隆源加快推进裸铜线、裸铜绞线等业务发展，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8.78 亿元，进一步丰富母公司业务范围，增强企业竞争力；同时积极储备高纯铜、键合铜丝等新技术，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和产品品种结构，提高机台运转效率，提升生产工艺水平及产品技术含量，满足用户品质需求。

2、加快推进光伏储能业务。完善雁洋、白渡、城东基地光伏设施，2024 年梅州区域累计发电 1527 万 kwh，折合电费近 1,000 万元。嘉元新能源在 2024 年加快推进已中标的分布式光伏、充电桩项目落地实施；同时积极拓展地面集中式光伏、风电、储能、及虚拟电厂等新业务；嘉元新能源开发联合设计单位中标梅县区 69 兆瓦公共机构屋顶光伏项目，并持续跟进广西、浙江等地分散式风电及地面集中式光伏项目。

3、拓展拉丝、阳极板涂覆业务。逐步提升铜线加工中心上引炉拉丝车间产能，加快推进阳极板涂敷业务，目前已具备自主完成阳极板整套涂覆流程以及阳极板修复能力，通过自主拉丝及阳极板涂覆，实现了进一步的增效降本目标。

4、力推延链补链。公司经营管理层积极参与各地的招商考察活动，拜访重点企业，对接洽谈合作项目，积极寻找投资标的，推动公司在铜箔领域延链补链、协同发展，开辟新的效益增长极。

（四）规范流程管理，提升经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挖掘降本增效途径，强化内控管理，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公司专注高端市场，重视标箱客户开发，通过加强销售人员营销策略和技能培训，制定有竞争力的定价方案，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成立广东嘉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重点开拓海外市场，通过“区港联动”“海铁联运”模式出口铜箔，优化物流线路，实施“专车特派”，提高整车发货率，降低单位产量人工成本。

在供应链管理方面，公司与 IXM S.A.、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地方国资平台签订《年度电解铜采购合同》，保障原材料长期稳定供应，锁定铜升贴水，并享受地方政府优惠政策。公司采用“以销定采”模式，按需采购，减少资金占用，同时利用期货套保，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

在客户服务方面，公司不断完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客户满意度。报告期内，公司将白渡基地设为国际客户样板基地，根据国际客户审厂意见，完善客户管理规定和供应链配套设施，成功导入国际客户并签订《合作谅解备忘录》。此外，公司积极参与行业会议和展览活动，展示公司技术实力和品牌优势，提升市场影响力。

（五）分红回购并举，维护股东利益

公司切实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和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338,309.49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3.31%，保持了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

公司通过股份回购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报告期内，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312,857 股，支付资金总额 51,981,269.0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股份回购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切实维护了股东利益。

（六）丰富企业文化，履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加强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组织党纪学习教育活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报告期内，公司党组织升格为党委，选举产生了党委委员和纪委委员，积极吸收年轻优秀员工加入中国共产党，2024 年新发展党员 1 名，2 名预备党员如期转正。公司党组织获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 2023 年度先进党组织称号，7 名党员获优秀共产党员荣誉。公司党支部还积极参加党建共建活动，组织青年员工赴优秀企业学习，传承红色基因。公司注重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通过推行厂务公开，重视异地务工人员管理，推动工会建设和妇女组织发展。员工获 2023 年梅州市三八红旗手、2023 年梅县区三八红旗手荣誉。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电解铜箔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电解铜箔年产能达到 11 万吨以上。公司深耕铜箔行业 20 余年，在技术研发、生产工艺、产品品质、人才储备、管理创新等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和资源，在同行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近年来，受益于新能源、新材料领域带来的旺盛需求，公司进一步加快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产品的研发和制造，不断丰富和优化产品结构及有效提升产品品质。在满足国内市场需求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在高性能电解铜箔领域与业内新能源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为提升公司抗风险及盈利能力，在巩固铜箔主业行业地位的基础上，公司深入落实国家“双碳”和绿色能源可持续发展的政策，认真贯彻落实地方政府战略部署，探索开展高性能精密铜线和光伏发电、储能业务，力求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子电路铜箔、锂电池铜箔、高性能精密铜线。主要产品规格为 3.0-20 μm 各类高性能锂电铜箔、9-140 μm 各类电子电路铜箔产品。铜箔产品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覆铜板和印制电路板行业；高性能精密铜线产品主要为 0.08-0.254mm 的裸铜绞线和镀锡绞线，主要应用于电力、通信、汽车、新能源等领域。

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1) 3.0-20 μm 各类高性能锂电铜箔

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图	产品规格	产品描述与应用场景
锂电铜箔		3.0-20 μm 各规格厚度，涵盖抗拉强度 300-800MPa，延伸率 3%~20%锂电铜箔	$\leq 6\mu\text{m}$ 极薄锂电铜箔为公司主要产品，具有较良好的综合物理特性，适用于锂离子电池制造，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领域、储能电池等领域。
			高强（500-600MPa）、超高强（600-700MPa）、特高强（700-800MPa）极薄锂电铜箔在有效提高电池的能量密度时，具有抑制因活性材料膨胀收缩导致的部分变形等优势，适用于高性能动力电池、数码电池和硅基负极电池制造。
			高延伸（ $\geq 12\%$ ）铜箔具有优异的耐卷绕能力和柔韧性，可以与负极活性物质充分接触，降低电池内阻，提高电池的安全性和容量，适用于高性能软包、大圆柱电池制造。

(2) 9-140 μm 各类电子电路铜箔

序号	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规格 um	特征值	应用场景
1	高频	RTF 高频-R1	RTF-F-R1	12-70	Rz3.0-4.0um	PTFE
2		RTF 高频-R2	RTF-F-R2	12-70	Rz3.8-4.8um, 较高抗剥离	PTFE、陶瓷, 对抗剥离要求高 PTFE 高频材料
3		VLP 高频-R3	VLP-F-R3	9-70	Rz1.5-2.0um	PTFE
4		VLP 高频-R4	VLP-F-R4	9-70	Rz1.0-1.3um	PTFE
5	高速	RTF 高速-R1	RTF-D-R1	12-105	Rz3.0-4.0um	一般高速产品
6		RTF 高速-R2	RTF-D-R2	12-105	Rz2.0-2.5um	Rz 低于 2.5um 的高速材料
7		VLP 高速-R3	VLP-D-R3	9-70	Rz1.5-2.0um	
8	红挠	常规红挠	FCF-E-L	10-105	毛面红化	FCCL、FPCB
9		RTF 红挠-R1	RTF-E-R1	12-70	Rz2.5-3.5um	TPI, 一般涂覆/压合无胶
10		RTF 红挠-R2	RTF-E-R2	12-70	Rz2.0-2.5um	TPI, 2-FCCL 无胶红化
11		VLP 红挠-R3	VLP-E-R3	12-70	Rz1.0-1.6um	TPI, 无胶高频产品
12	常规箔	常规箔 HTE	HTE-P	10-140	红化	PCB
13		常规箔 HTE	HTE-C	12-140	红化	CCL

(3) 高性能精密铜线

产品名称	性能	产品图例	规格	产品描述与应用场景
裸铜绞线	1、柔软性好; 2、可靠性高; 3、强度大; 4、稳定性好。		0.08-0.254 mm	广泛用于高低压电器、真空电器、高低压开关柜、焊接设备、硅整流设备、电缆桥架接地、封闭母线槽、变压器安装、汽车、电力机车、工业电炉、矿用防爆电器、发电机组、碳刷导线的软连接等相关产品的软连接用。
镀锡绞线			0.08-0.254 mm	抗氧化性、焊接性好, 主要集中在电子电路精密电子线、5G 通信电子导线、信号线、医疗线缆、高速传输数据线缆、铁路数字信号电缆、军工通讯线缆、智能汽车电子线束、新能源光伏导线中的导体等高端领域。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业务，现有的经营模式是根据行业特点确定的，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行机制，进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为客户提供高性能电解铜箔产品的销售收入与成本费用之间的差额。公司通过持续研发和技术创新，不断提升生产工艺水平和产品技术含量，满足客户需求，并通过优化生产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实现公司盈利，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采购模式

公司外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铜线和硫酸。铜线和硫酸属于大宗采购商品，市场价格透明，货源充足。公司铜线和硫酸采购有稳定的供应渠道，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制定了与采购相关的规章制度，从供应商选择、采购业务流程、采购价格及品质管控等方面对采购工作进行了规范。针对辅料，公司通过询比议价的方式确定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原则制定生产计划，进行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公司每年会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按月进行动态调整。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按客户要求、订单期限和生产工艺组织生产；技术研发部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工艺配制，稳定生产；品质部根据产品检验规程对生产过程和产品进行最终检验，检验合格的产品包装入库；销售部根据合同订单按期发货。

4、营销及管理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同时存在部分经销。销售的客户主要为锂离子电池制造商。对于有着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主要客户，公司一般与其签署框架采购合同或战略合作协议，约定报价方式、付款方式、质量要求等一般性规定。在合同年度内，客户根据自身生产需求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约定产品类型、购买数量、采购金额、交货时间等具体内容。公司根据订单及自身库存和生产情况，安排采购和生产相关事宜。

5、研发模式

公司紧盯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建立了以“市场需求导向、技术前瞻布局、产业协同创新”为研发战略，深度整合公司省重点实验室研发平台、产学研合作及产业链协同开发，构建了精细管理、高效合作、职责明确的研发绩效考核模式，专注于开展产品生产、工艺稳定、成本控制、品质提升以及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创新等。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的研究、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锂电铜箔、电子电路铜箔，主要用于锂离子电池的负极集流体、覆铜板（CCL）、印制电路板（PCB）的制造。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属于“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之“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之“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具体指：用于电子元器件、组件及系统制备的专用电子功能材料、互联与封装材料、工艺及辅助材料的制造，包括半导体材料、光电子材料、磁性材料、锂电池材料、电子陶瓷材料、覆铜板及铜箔材料、电子化工材料等。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 需求推动行业快速发展

近三年，我国政府发布多项政策促进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随着新能源汽车产量的持续攀升，锂离子电池市场需求量不断增长，进而带动电解铜箔在该领域应用需求的增长。而在电子领域，我国是全球最大的印制电路板生产国家，也是全球最大的覆铜板生产国家，随着电子产业的快速发展，我国 CCL 和 PCB 产量持续增长，促使电解铜箔行业快速发展。

2) 高端技术领域亟待加强，国产化替代空间广阔

截至目前，我国已经成为电解铜箔主要生产和消费国，从产能和应用端分析，由于近几年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国内部分生产电子电路铜箔的企业转向研究生产锂电铜箔，锂电铜箔产能占比不断增长，2022 年锂电铜箔产能及产量首次超过电子电路铜箔产能及产量。从生产工艺和技术端分析，目前高端铜箔生产核心技术仍由国外知名铜箔企业掌握，国内铜箔企业通过技术突破，掌握了部分高端铜箔生产核心技术，仍无法满足国内市场对高端电子电路铜箔的需求，根据海关统计数据，2024 年我国电子电路铜箔出口 43,433 吨，出口额 51,564 万美元，2024 年进口 75,863 吨，进口额 120,947 万美元，2024 年我国电子电路铜箔贸易逆差为 69,838 万美元，因此高端铜箔国产化替代空间仍然广阔。

(2) 电解铜箔概况

电解铜箔是指以铜料为主要原料，采用电解法生产的金属铜箔。将铜料经溶解制成硫酸铜溶液，然后在专用电解设备中将硫酸铜溶液通过直流电沉积而制成原箔，再对其进行粗化、固化、防氧化等表面处理，最后经分切、检测后制成成品。电解铜箔作为电子信息行业的功能性关键基础原材料，主要用于锂离子电池和印制电路板（PCB）。

电解铜箔根据应用领域的不同，可以分为锂电铜箔、电子电路铜箔；根据铜箔厚度不同，可以分为极薄铜箔（ $\leq 6\mu\text{m}$ ）、超薄铜箔（ $6-12\mu\text{m}$ ）、薄铜箔（ $12-18\mu\text{m}$ ）、常规铜箔（ $18-70\mu\text{m}$ ）和厚铜箔（ $>70\mu\text{m}$ ）；根据表面状况不同可以分为双面光铜箔、双面毛铜箔、双面粗铜箔、单面毛铜箔、低轮廓（LP 铜箔）、甚低轮廓铜箔（VLP 铜箔）、极低轮廓铜箔（HVLP 铜箔）。

(3) 锂电铜箔行业情况

锂电铜箔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主要材料，在锂电池既充当负极活性材料的载体，又作为负极电子收集和传导的集流体，在锂电池整体成本中占到 5%-10%左右，但对于电池性能影响较大，尤其是对能量密度等参数至关重要。近年来，随着我国政策的不断助力与扶持，消费电子产品逐年稳步增长，新能源汽车行业迎来爆发式发展，储能行业也得以快速发展。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4 新能源汽车国内销量 1158.2 万辆，同比增长 39.7%，占汽车国内销量比例为 45.3%；新能源乘用车国内销量 1105 万辆，同比增长 40.2%，占乘用车国内销量比例为 48.9%；新能源商用车国内销量 53.2 万辆，占商用车国内销量比例为 17.9%。受益于市场的快速蓬勃发展，锂电铜箔的需求量不断增长。

根据研究机构 EVTank、伊维经济研究院联合中国电池产业研究院共同发布的《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5 年）》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 1545.1GWh，同比增长 28.5%。从中国市场来看，2024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达到 1214.6GWh，同比增长 36.9%，较 2023 年增速高 2.6 个百分点，在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的占比达到 78.6%，出货量占比继续提升。展望未来，EVTank 在《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5 年）》中预计，全球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在 2025 年和 2030 年将分别达到 1899.3GWh 和 5127.3GWh。此外，在储能市场方

面，根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统计，2024 年我国新型储能新增装机规模达 109.8GWh，同比增长 136%；根据 SNE Research 统计，2024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 301GWh，同比增长 62.7%。

（4）电子电路铜箔行业情况

电子电路铜箔是我国电子信息产业重要的基础材料，“极薄铜箔”列入工信部《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根据 PrismaMark 统计，2023 年全球 PCB 市场 5074 亿元，到 2024 年增长到 5336 亿元，复合增长率约 5%。PrismaMark 预测 2023-2028 年全球 PCB 产值复合增长率约为 5.4%，2028 年全球 PCB 产值将达到约 904.13 亿美元，预计到 2028 年中国 PCB 产值将达到约 461.80 亿美元，受益于科技持续进步和下游应用领域越来越广泛，电子电路铜箔行业具备增长空间。

铜箔在信号传输中存在趋肤效应，而具有低表面粗糙度的 RTF 和 VLP/HVLP 铜箔能有效降低信号损失。随着国内大数据、人工智能和云服务等技术的推广应用，推动了相关行业对高频/高速数字线路需求的增长。同时，随着 5G 通信技术和消费电子设备的升级，对高性能、高密度的印制电路板需求激增。然而，由于技术门槛高，以上类型的高端电子电路铜箔仍需大量进口。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推动高端电子电路铜箔的国产替代进程，目前主要为中高 Tg 高温高延伸铜箔（HTE）以及高密度互连（HDI）线路板用铜箔，规格覆盖 9 μ m—140 μ m 等主流产品。2024 年成功开发了 FCF 挠性铜箔，并且高速电路用 RTF 反转处理铜箔实现了向客户小批量供应。2023 年，公司在高频和封装应用的 RTF/HVLP 产品的开发方面取得积极进展。

2024 年，公司持续深化“生产一代，储备一代，预研一代”技术战略。在高端电子电路铜箔领域实现多项突破，公司 RTF-2（反转处理铜箔）通过 CCL 厂商认证，并实现小批量供货，RTF-3 掌握了超微细晶粒控制技术，取得技术突破。公司在 HVLP 铜箔领域也取得了积极进展。目前，HVLP1-2 已经小批量试产，HVLP-3 已通过实验室验证阶段，正在与下游客户进行测试。

埋阻铜箔具有无方向性、厚度及方阻可定制、操作简便等特点，适用于高密度高传输电路设计，具有高性能和低成本的优势。作为下一代铜箔技术，公司将埋阻铜箔项目在 2024 年列为重点研发项目，正加速扩产以满足市场日益增长的需求。

（5）主要技术门槛

电解铜箔生产工艺复杂，涉及专业广泛，具有精细化、专业化及严格的控制要求。一是添加剂复配技术是电解铜箔生产的核心技术，不同添加剂对铜箔的性能和用途起关键作用。二是生产设备为非标定制，各零部件精度与组装匹配技术在生产过程管控中起重要作用。三是工艺控制精准严格，需引入自动控制技术、在线测控技术，以保证产品质量的一致性。综上决定了各企业生产技术及产品质量的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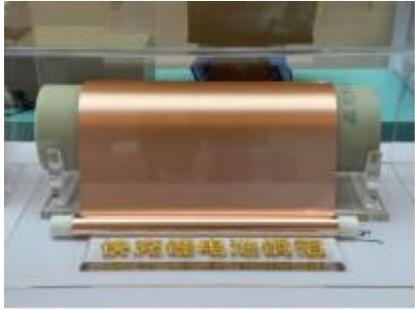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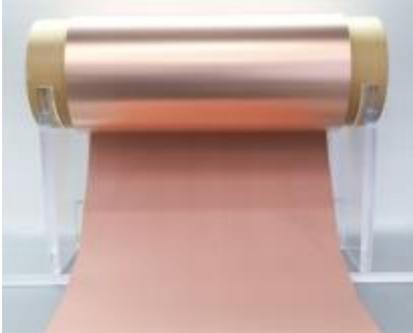
公司经过 20 余年行业实践和持续研发，逐步积累并掌握了与行业关键工艺相关的多项核心技术，近年来公司产能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铜箔年产能达到 11 万吨以上，报告期内铜箔产量 6.70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15.57%，其中 6 μ m 极薄锂电铜箔已经成为公司的主流产品，5 μ m、4.5 μ m 极薄锂电铜箔实现批量生产销售，掌握了 3.5 μ m 极薄电解铜箔的生产工艺核心技术，并具备量产能力。公司目前是国内高性能锂电铜箔行业领先企业之一，出货量位居行业前列，规模与技术均处于行业第一梯队，已与国内主要大型锂离子电池制造厂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并成为其锂电铜箔的核心供应商。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高强/超高/特高强锂电铜箔、微孔铜箔、单晶铜箔、高阶 RTF 铜箔、HVLP 铜箔、复合铜箔、IC 封装极薄铜箔、高精密裸铜线、镀锡线、绞线等新产品研发，新型特种铜箔等前沿新技术研发，并时刻关注电池技术路线的发展变化，开展包括但不限于固态电池、硅基负极电池和低空经济等所需新型负极集流体产品的相关研究及送样工作，其中全固态及半固态电池所用铜箔已小批量供应，高强/超高强/特高强锂电铜箔和 PCB 用超薄铜箔(UTF)已批量生产。此外嘉元隆源还积极储备高纯铜、键合铜丝等新技术，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业绩奠定坚实基础，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和核心竞争力。

部分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图	产品规格	产品描述与应用场景
快充锂电铜箔		4.5-8 μ m	快充锂电铜箔抗拉强度高、延伸性好、厚度均匀性一致，与负极活性物质充分接触，降低电池内阻，提高电池的安全性和电容量，是超快充锂离子电池负极集流体理想的新材料。
RTF铜箔		12-35 μ m	RTF 铜箔的粗糙度更小且分布均匀，既保证抗剥离强度，又优化蚀刻性能，降低短路风险，凭借其双面差异化处理工艺和高频信号适配性，成为 5G、汽车智能化等领域的关键材料。

<p>HVLP 铜箔</p>		<p>9-18μm</p>	<p>HVLP 铜箔是一种表面粗糙度严格控制在 1.5μm 以下的高端电子铜箔，专为高频、高速信号传输场景设计，通过极低表面粗糙度减少信号传输损耗，提升电子设备性能。具备优异的硬度、热稳定性和厚度均匀性，可适应高温加工环境。粗化面平滑且分布均匀，与树脂基材结合时减少界面反射，提升信号完整性。主要应用于 AI 与数据中心、5G 通信设备、高端消费电子等。</p>
<p>高精密 铜丝线</p>		<p>0.03-0.60mm</p>	<p>优良的导电性和耐腐蚀性、可焊性强、抗氧化、柔软性和弹性非常好、性能稳定可靠；应用于电子领域、通信领域、汽车行业、精密仪器、音响设备、医疗器材、通讯数字连接线、航天航空、特种电缆等。</p>

(1) 锂电新材料行业。随着液态锂离子电池技术迭代趋近物理极限，叠加硅基负极材料产业化提速对高耐受性集流体的迫切需求，以及 eVTOL 飞行器、无人机等低空载具兴起对电池能量密度与极端工况性能的双重挑战，行业亟需通过材料体系革新实现安全性突破与能量密度跃升。以全固态/半固态电池为代表的新一代技术路线，通过固态电解质替代液态电解液，可同步解决热失控风险并突破 400Wh/kg 能量密度瓶颈；而硅基负极技术则通过 4200mAh/g 的超高理论容量打开更高能量密度窗口，二者共同构成全球研发焦点。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包括但不限于固态电池、硅基负极电池和低空经济等所需新型负极集流体产品的相关研究，半固态（凝聚态）电池所用铜箔已批量供应，全固态电池用耐腐蚀特种铜箔和高结合力铜箔已送样验证。

(2) PCB 行业。电子电路铜箔作为电子信息产业的核心基础材料，其性能直接决定终端电子产品的可靠性及能效表现。2024 年，伴随 5G 通信、AI 算力及高性能计算技术的深度渗透，全球市场对铜箔的高频高速、高导热、超薄化需求持续升级，电子电路铜箔应兼具低表面粗糙度、高精度及高温稳定性，以适配大功率芯片与精密元器件需求。当前，国内高性能铜箔自给率已突破 65%，进口依赖度加速下降，行业竞争正从“产能扩张”转向“特种铜箔研发竞赛”，企业亟需突破超薄连续化生产、高频信号损耗控制等技术壁垒，抢占车载雷达、AI 服务器等增量市场，巩固国产替代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实现高端电子电路铜箔系列产品的技术突破，涵盖高阶 RTF 铜箔、HTE 铜箔、IC 封装极薄铜箔、超薄铜箔及 HVLP 铜箔，为国产高端铜箔替代注入强劲动能。

RTF 铜箔广泛应用于电子产品制造、5G 通信、汽车电子、航空航天等领域，受益于 AI 服务器、低空经济等新兴场景的拉动，高性能铜箔需求保持稳定增长。高频高速 PCB、智能驾驶、物联网设备等对低粗糙度、高导电性铜箔的需求提升，推动 RTF 铜箔在高端市场的应用占比扩大。目前 RTF 铜箔仍是高频高速领域的主流产品，但 HVLP（超低轮廓）铜箔因更优的信号传输性能，增速显著高于 RTF。HVLP 铜箔因极低表面粗糙度成为 AI 服务器高频信号传输核心材料，单台 AI 服务器用量为传统服务器的 8 倍以上，主要应用在 5G 基站、毫米波天线及自动驾驶车载雷达推动高频高速 PCB 需求，带动 HVLP 铜箔渗透率提升。

（3）电磁屏蔽及散热领域。凭借卓越的导电与导热性能，铜箔成为解决电子设备电磁兼容与高热流密度散热难题的关键材料。随着 5G 通信、物联网及高功率电子设备普及，高频化、微型化趋势加剧电磁干扰风险，同时芯片热流密度持续攀升，传统材料在屏蔽效能与散热效率上已显不足。铜箔通过超薄化与精密加工工艺，可适配复杂结构设计，在保障宽频电磁屏蔽效果的同时，显著提升热传导性能，满足 AI 服务器、电动汽车电控系统等场景对信号稳定性与温控的严苛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电磁屏蔽及散热领域铜箔研发，推动产品向超薄化、复合化方向升级，为数据中心、智能网联汽车及先进通信设备提供高可靠性解决方案，助力电子系统能效优化与长效稳定运行，持续巩固在高端材料领域的竞争优势。

（4）复合铜箔。复合铜箔作为集流体材料的创新方向，凭借轻量化、高安全性与降本增效潜力，正加速渗透动力电池及储能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复合铜箔产线采用高效稳定的二步法工艺路线，突破基材适配、膜层结合力等关键技术瓶颈，实现 PET、PP、PI 多类基膜材料的规模化制备，目前已送样下游进行测试；同时还开展了复合铜箔一步法工艺流程设计，掌握了新型高分子膜为基膜的技术、无贵金属工艺配方技术等。

（5）高性能精密铜线行业。随着通讯 5G 网络建设、新能源汽车、高端电子框架与接插件用铜带、变压器等领域的发展，相关产品市场的不断扩大，高性能精密铜线的需求也相应增加。报告期内，嘉元隆源积极开展高性能精密铜线业务，丰富公司产品结构，重点倾向于高性能裸铜线、镀锡线、裸铜绞线、镀锡绞线等等产品市场，主要应用于电子电路精密电子线、5G 通信电子导线、信号线、医疗线缆、高速传输数据线缆、铁路数字信号电缆、军工通讯线缆、智能汽车电子线束、新能源光伏导线中的导体等高端领域。同时，嘉元隆源积极储备高纯铜、键合铜丝等新技术。其中，高纯铜可以满足精密电子器件的需求，在真空电子器件、微电子芯片制造、航空航天的关键部件上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键合丝是半导体封装用的核心材料，是连接引脚和硅片、传送电信号的零件，是半导体集成电路、分立器件、传感器、光电子等传统封装工艺制成中必不可少的核心基础原材料，市场前景良好。嘉元隆源将加大新材料的研发力度，提高工艺技术和产品附加值，通过丰富产品结构实现市场开拓和盈利水平的提升。

（6）光伏、储能行业。在“双碳”目标以及相关政策的推动下，国内光伏、储能行业规模逐年增长，是全球主要的光伏、储能市场。新技术、新材料的不断涌现，为光伏、储能行业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报告期内，公司响应国家“双碳”政策，积极布局和开展光伏、储能、充电桩、风电及碳交易等业务。主动履行社会责任，成立以光伏储能投建、服务于一体的专业化公司，以分布式光伏为主、工商业储能为辅，全力推进集中式光伏、陆上分散式风电和碳交易业务，目前已与国内光伏储能领域知名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共同推动相关业务开展。

(四)核心技术与发展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核心技术情况

锂电铜箔的生产工艺技术属于精细化、专业化程度高、各环节控制标准高的制造技术,自 2001 年设立以来,公司一直扎根于电解铜箔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专注于锂电铜箔产品性能提升,公司内部研发人员为行业的资深人士,为国内较早涉入锂电铜箔的专业人才,公司在生产实践和技术研发过程中对锂电铜箔进行长期研发试验,并不断优化工艺流程,逐步掌握了超薄和极薄电解铜箔的制造技术、添加剂技术、阴极辊研磨技术、溶铜技术、清理铜粉技术、铜箔精密分切技术、电解铜箔废水处理技术和铜箔检测技术等 8 项核心技术,公司技术能力在行业内已经达到先进水平。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在主营业务及产品中的应用
1	超薄和极薄电解铜箔的制造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生箔工艺
2	添加剂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生箔工艺、后处理工艺
3	阴极辊研磨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生箔工艺
4	溶铜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溶铜工艺
5	清理铜粉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后处理工艺
6	铜箔精密分切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分切工艺
7	电解铜箔废水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废水处理工艺
8	铜箔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用于铜箔生产过程中的检测

其中,添加剂技术为公司的特有技术,其余核心技术为行业共性技术。

(2) 核心技术先进性

核心技术的先进性、专利保护及技术特点等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对应专利或非专利技术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技术特点
1	超薄和极薄电解铜箔的制造技术	自主研发	电解铜箔制箔机浸泡式均匀导电阳极槽	ZL201420522612.2	本技术是提供一种锂离子电池负极集流体用超薄和极薄电解铜箔的制造方法以及高延伸率双
			电解铜箔活动式屏蔽结构	ZL201521016311.3	
			电解铜箔阳极板螺杆密封结构	ZL201620325212.1	
			电解铜箔用硅藻土过滤器	ZL201521016315.1	
			超薄电解铜箔的制造方法	ZL200810220571.0	

			一种电解铜箔的制备工艺	ZL201811171105.8	面光超薄电解铜箔,能制成大容量锂离子电池且充放电循环寿命长,过充电时不容易断裂的锂离子电池负极集流体。
			一种铜箔的制备方法及该铜箔生产用改性添加剂	ZL201811171123.6	
			一种电解铜箔生产工艺及生产装置	ZL201810109655.0	
			高延伸率双面光超薄电解铜箔的制造方法	ZL200910036592.1	
			二次电池用低翘曲电解铜箔、制造方法	ZL202010364561.5	
			一种溶铜辅助器-生箔机一体化设备、工作方法、电解铜箔生产工艺	ZL202010295614.2	
			一种电解铜箔纵向尺度均匀性测量方法、系统、生箔机	ZL202210025712.3	
			一种电解铜箔生箔单体机、设计方法及其应用	ZL202210119070.3	
			一种防止 4.5 μm 铜箔发白的生产方法	ZL202210151131.4	
			一种生箔机、改造方法以及生箔机的工作方法	ZL202210158881.4	
			一种极薄铜箔的制造方法及其生产设备	ZL202210197401.5	
			基于耳料的电解铜箔翘曲测试机具及测试方法	ZL202210269373.3	
			一种电解铜箔降低翘曲量处理设备以及处理方法	ZL202210355814.1	
			一种电解铜箔收卷装置、收卷前的表面处理装置	IP20220117CN	
			电解铜箔换卷辅助装置、铜箔生箔机及其换卷方法	ZL202110907646.8	
			一种电解铜箔生箔机台边料收卷轴、安装、使用以及设计方法	ZL202210831719.4	
			一种新型铜箔电镀槽	ZL202320870001.6	
			一种新型铜箔表面钝化处理设备	ZL202320870004.X	
			一种多层复合铜箔生产用表面压平设备	ZL202210381882.5	
			一种铜箔的表面处理方法	ZL202211093783.3	
			一种防止超薄铜箔撕边的装置	ZL202420260573.7	
2	添加剂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电解铜箔添加剂	ZL201510880587.4	本技术主要应用于电解铜箔领域,本添加剂对生产高性能锂电铜
			一种高抗拉强度锂离子电池用极薄电解铜箔的制备方法	ZL202010053840.X	
			一种超薄铜箔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0161499.4	
			一种高强度铜箔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0161510.7	

			一种电解铜箔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0161468.9	箔，具有良好的抗拉强度和延伸率，非常适用于各类型锂离子电池负极集流体—电解铜箔的生产。
			一种超薄铜箔及其制备方法	2022-011775	
			一种超薄铜箔及其制备方法	10-2022-0010908	
			一种普强型锂离子电池用极薄电解铜箔的制备方法	10-2020-0126422	
			一种高抗拉强度锂离子电池用极薄电解铜箔的制备方法	10-2020-0126555	
			一种高密互联电路板用低轮廓电解铜箔	ZL202011359143.3	
			一种高频高速印制电路板用电解铜箔及其制备方法	ZL202011615422.1	
			一种改性铜箔及其制备方法和在锂离子电池方面的用途	ZL202210372700.8	
3	阴极辊研磨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阴极辊用研磨设备	ZL201720684359.4	本技术属于阴极辊研磨领域，其技术要点旨在提供一种生产甚低轮廓铜箔用阴极辊的研磨方法。
			一种自动油磨及清洗钛辊辊面的装置	ZL201621478663.5	
			一种自动研磨辊面异常点的装置	ZL201621480849.4	
			一种阴极辊研磨保护装置	ZL201721856277.X	
			电解铜箔生产甚低轮廓铜箔用阴极辊的研磨方法	ZL201410259970.3	
			阴极用研磨设备及其使用方法	ZL201810281553.7	
			电解铜箔阴极辊修复的方法	ZL200910036594.0	
			一种阴极辊在线研磨设备	ZL202010254962.5	
			一种阴极辊研磨后的保护方法、装置、应用	ZL202010167768.3	
			阴极辊在线抛光防擦伤的方法及防擦伤阴极辊的生箔机	ZL202010136058.4	
			一种电解铜箔生产用阴极辊高效研磨装置	ZL202110745076.7	
			一种阴极辊端面专用车削刀具	ZL202122811941.1	
			一种阴极辊内倒角专用车削刀具	ZL202122811257.3	
			一种铜箔生产用阴极辊在线抛光装置	ZL202210518982.8	
			一种均匀供水的阴极辊抛光装置	ZL202222871992.8	
			一种电解铜箔抛光辊自动清理设备	ZL202211342262.7	
一种电解阴极辊外表面粗糙度处理装置	ZL202222904750.4				
一种电解铜箔用阴极辊表面防氧化处理设备	ZL202211089254.6				

			一种用于网纹辊的超声波清洗装置	ZL202323133929.5	
			一种铜箔生产用阴极辊抛光设备	ZL202410456655.3	
4	溶铜技术	自主研发	非接触式液体温度实时检测装置	ZL201610677699.4	本技术属于铜箔溶铜技术领域，本发明旨在提供一种使用方便、节能降耗的溶铜罐装置；采用自动放置铜料的装置，提高溶铜效率和安全性。
			用于 6 微米铜箔生产的溶铜罐	ZL201910527592.5	
			一种生产电解铜箔用造液装置	ZL202010257661.8	
			一种具有搅拌铲料功能的铜箔生产用溶铜罐	ZL202210157014.9	
			一种电解铜箔生产用溶铜罐结构	ZL202210695871.4	
			一种电解铜箔自动溶铜装置	ZL202211432522.X	
			一种浸泡式溶铜装置	ZL202321802216.0	
5	清理铜粉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电解铜箔除铜粉装置	ZL201520780996.2	本技术属于铜箔铜粉清理技术领域，本发明旨在提供一种使用方便、效果良好的铜箔铜粉清除装置；用于铜箔分切过程中的铜粉清除，是生产高品质铜箔的有效保障。
			一种超薄电解铜箔剪切及粉末颗粒清除装置	ZL201820771567.2	
			电解铜箔分切过程中清理铜粉的办法	ZL200610124268.1	
			一种调整铜箔与下分切刀包角的方法	ZL201910002631.X	
			一种铜箔铜粉清除装置及使用方法	ZL201610237522.2	
			一种电解铜箔除铜粉装置	ZL202122084379.7	
			一种铜箔表面清洁装置	ZL202210488717.X	
			一种铜箔除尘装置	ZL202321861354.6	
6	铜箔精密分切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电解铜箔用分切机及其方法	ZL202210915911.1	本技术主要用于铜箔分切工艺中，根据铜箔分切幅宽要求，达到灵活的配切技术和在分切过程中切刀平稳的技术。
			一种带有除屑功能的铜箔裁剪机	ZL202310039461.9	
			一种铜箔分切机的铜箔压箔辊装置	ZL202310020775.4	
			一种铜箔分切包装一体机	ZL202310392659.5	
			一种铜箔生产分切一体化生产线	ZL201810111578.2	
			一种铜箔生产分切一体机	ZL201810111566.X	
			一种双层钝化槽体及使用其的铜箔生产分切一体化生产线	ZL201810109645.7	

			一种铜箔剪切装置	ZL202321812079.9	
7	电解铜箔废水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铜箔废水预处理后的铜回收利用装置	ZL202210634445.X	本技术根据铜箔工艺的特点,可以有效地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对废水中的杂质进行除杂净化技术以及对废水中含有的铜离子进行提取,减少污染和浪费。
			一种电解铜箔制造废水处理设备	ZL202310236267.X	
8	铜箔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一种电解铜箔在线检测装置以及在线检测方法	ZL202210526310.1	本技术属于铜箔检测技术领域,本发明旨在提供一种使用方便、能够在线检测和监测的装置;用于铜箔生产过程中的性能检测和数 据收集,为生产高品质铜箔的有效保障。
			对拉装置、检测装置、电解铜箔生箔机及其测试方法	ZL202210697847.4	
			基于电解电流的离散化铜箔厚度监测方法以及监测系统	ZL202210641000.4	
			一种铜箔生产方法以及铜箔厚度检测方法、存储介质	ZL202210642314.6	
			一种适用于单开口检测机构的铜箔在线检测方法及设备	ZL202210620619.7	
			一种铜箔延展性能测试装置及工艺	ZL202211011084.X	
			一种铜箔生产用抗拉强度检测装置	ZL202222158166.9	
			一种铜箔表面色差修复的处理方法	ZL201810047420.3	
			用于检测铜箔渗透针孔的硫酸自动涂刷设备	ZL201810633847.1	
			一种表面缺陷检测装置	ZL202321995565.9	
			一种溶铜罐性能检测装置	ZL202311154606.6	
			一种电解铜箔生产加工质检设备	ZL202420436333.8	
一种铜箔表面缺陷检测装置	ZL202420260573.7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申请技术专利 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36 项、实用新型专利 30 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4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36	12	304	198
实用新型专利	30	34	235	224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13	13
其他	8	2	42	36
合计	74	48	594	471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73,974,222.39	235,290,407.81	16.44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273,974,222.39	235,290,407.81	16.4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20	4.74	减少 0.5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RD01	50,000,000.00	9,733,435.55	47,077,545.08	已结题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2	RD02	15,000,000.00	872,646.83	872,646.83	按项目计划进行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3	RD03	15,000,000.00	12,974,531.07	12,974,531.07	按项目计划进行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4	RD04	35,000,000.00	14,345,139.17	38,146,415.54	已结题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5	RD05	35,000,000.00	8,104,446.13	38,044,260.43	已结题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6	RD06	30,000,000.00	20,150,666.45	20,150,666.45	按项目计划进行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7	RD07	25,000,000.00	27,645,117.09	27,645,117.09	已结题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8	RD08	25,000,000.00	27,970,321.48	27,970,321.48	已结题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9	RD09	18,000,000.00	20,827,708.82	20,827,708.82	已结题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电解铜箔生产,提高产品的稳定性
10	RD10	15,000,000.00	15,003,199.56	15,003,199.56	已结题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11	RD11	25,000,000.00	20,905,560.38	20,905,560.38	按项目计划进行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12	RD12	25,000,000.00	7,456,721.93	7,456,721.93	按项目计划进行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13	RD13	35,000,000.00	1,957,006.10	1,957,006.10	按项目计划进行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14	RD14	35,000,000.00	1,710,810.67	1,710,810.67	按项目计划进行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15	RD20	12,000,000.00	169,572.20	2,407,378.92	阶段性结题,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16	RD22	50,000,000.00	5,923,822.16	8,184,978.43	按项目计划进行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17	ND RD01	30,000,000.00	8,454,286.60	25,637,034.89	已结题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18	ND RD02	15,000,000.00	14,358,260.41	16,208,956.85	已结题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19	ND RD03	20,000,000.00	15,609,657.52	19,770,959.76	已结题验收,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市场前景广阔

20	ND RD04	16,000,000.00	15,605,912.57	15,605,912.57	已结题验收, 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 市场前景广阔
21	JX RD01	18,000,000.00	8,606,305.02	18,352,984.22	已结题验收, 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高频高速挠性覆铜板, 市场潜力巨大
22	JX RD02	15,000,000.00	7,834,262.77	14,216,070.74	已结题验收, 达到预期目标	新产品新工艺,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印制电路板, 市场前景广阔
23	SD RD01	20,000,000.00	2,465,019.79	2,465,019.79	按项目计划进行	新产品新工艺,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 市场前景广阔
24	SD RD02	20,000,000.00	2,776,747.10	2,776,747.10	按项目计划进行	新产品新工艺,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 市场前景广阔
25	KC RD01	13,700,000.00	800,287.31	1,055,355.46	按项目计划进行	新产品新工艺,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 市场前景广阔
26	KC RD03	3,300,000.00	1,712,777.71	1,907,051.30	按项目计划进行	新产品新工艺, 达到预期目标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及储能电池, 市场前景广阔
合计	/	616,000,000.00	273,974,222.39	409,330,961.46	/	/	/	/

情况说明:

1、RD01、RD04、RD05、RD20、RD22 为 2024 年持续研发项目。RD02、RD03、RD06、RD07、RD08、RD09、RD10、RD11、RD12、RD13、RD14 为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新立项项目；NDRD01、NDRD02、NDRD03 为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 2024 年持续研发项目，ND04 为 2024 年新立项项目；JXRD01、JXRD02 为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持续研发项目；SDRD01、SDRD02 为山东嘉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新立项项目，KC RD01、KC RD03 为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2024 年持续研发项目。

2、各研发项目按计划开展中，部分项目已达到了预期的考核目标，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项目结题验收，部分成果已转化为新技术或新产品。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71	2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1.24	10.1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794.11	2,945.5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0.31	11.12
----------	-------	-------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6
硕士研究生	4
本科	89
专科	109
高中及以下	6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61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35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63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0
60 岁及以上	2

注：公司研发人员高中及以下学历主要系在研发过程中的辅助人员，其中共有 44 人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进入铜箔行业已有二十多年，目前在产能规模、技术研发、工艺技术、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先后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同时建立了广东省企业重点实验室、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工作站、铜箔研究所、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等科研平台。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同

时与国内多所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了深度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公司已建成了铜箔中试车间，购置了行业先进的研究检测设备，为公司和各产学研合作单位开展铜箔技术研发提供有利的条件。

在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方面，嘉元科技始终坚持“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的理念，同时与下游客户保持紧密合作关系，根据下游客户的应用需求及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储备。报告期内，在锂电铜箔领域方面，公司不断丰富产品结构，加大高附加产品的开发，同时公司积极开展复合铜箔、微孔铜箔、单晶铜箔和新型特种铜箔等前沿新技术研发，极大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结构，并在多个高端电解铜箔领域实现了国产化替代，展现了公司强大的研发实力。公司两项产品被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评选为“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快充锂离子电池用高性能极薄电解铜箔生产工艺研究及产业化》项目经科技成果评价委员会评审，一致认定整体技术水平国际领先，有力支撑了快充锂电池的高质量发展；前沿产品单晶铜箔已具备小批量生产能力，目前正在拓展新客户。在电子电路铜箔领域，公司积极布局高频高速等高端应用产品，PCB用超薄铜箔（UTF）已批量生产，并在多个高端电解铜箔领域实现了国产化替代。

2、产能规模优势

近年来，公司抓住新能源汽车产业及锂电池产业蓬勃发展的机遇，集中资源和精力发展主营业务，不断优化产业结构。目前，公司产能和市场占有率处于国内锂电铜箔行业第一梯队，不仅可以通过规模化的生产能力控制成本，更为重要的是具备与下游核心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的能力。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建成六个铜箔生产基地，年产能达到 11 万吨以上，位居国内铜箔企业产能规模前列，若市场需求进一步放大，公司可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并提供高质量产品。

3、生产工艺管控优势

公司核心团队具有丰富的技术、管理经验，通过高性能电解铜箔添加剂技术、溶铜电解液控制技术、铜箔生产一体化集成技术、箔制造研究、表面防氧化控制技术、分切和除铜粉技术，导入自动控制技术、在线测控技术，实现了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此外，公司始终以严格的标准实施质量控制，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工艺及品质管理实践经验，随着公司产能规模的扩大和锂电铜箔业务的发展，公司持续提高产品生产工艺水平，完善品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引入先进的品质管控体系及设备，良品率不断优化。公司严格的生产工艺管控及稳定优良的产品品质已获得下游客户广泛认可，与知名下游厂商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

4、上下游供应链全链条整合优势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上下游客户资源，在白渡基地建成了年产两万吨的高洁净度铜线加工中心，为公司生产高品质产品提供原材料保障；在白渡基地上引炉拉丝车间 2 号炉台保持满产状态的基础上，启动 1 号炉台并逐步增加产能，6 月底实现满产状态，目前已具备自主完成阳极板整套涂覆流程以及阳极板修复能力。

公司通过多年积累，已成功进入众多高端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体系，并已与客户建立了稳固的合作伙伴关系。同时，公司通过深入了解客户需求，满足客户对产品高质量的要求，不断完善和提升新型锂电铜箔、高端电子电路铜箔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等工作。同时，公司不断深入探索新产品的研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为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883.10 万元，同比下降 1,354.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419.50 万元，同比下降 25,637.25 万元。因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降价行为引发了包括燃油车在内的全行业降价潮，终端产品销售降价压力不断向上游产业链传导，同时铜箔行业进入者增加、新增产能不断释放，导致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加工费出现下滑，公司营业收入虽呈增长态势，且公司已积极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在费用支出上进行谨慎控制，但利润仍下滑较大，若铜箔行业产能继续释放增加，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可能导致公司产品价格降低或市场份额下降，加工费持续下降，将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业绩存在继续下滑和产生亏损的风险。

若未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叠加经济环境和各种因素的综合影响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下游行业出现周期性波动，公司的毛利率将可能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同时公司业绩还将面临单位折旧成本上升、市场开拓支出增加、研发支出增长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公司存在亏损扩大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对技术创新能力要求较高，公司需要对客户需求进行持续跟踪研究并开发对应的新产品。如果相关技术发生重大变革，使得客户减少或限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将影响公司产品技术开发。公司面临技术与产品开发的风险，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或程度的决策上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并实现产业化，可能使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培养了一支高水平、强有力的技术研发团队，形成了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技术研发水平位于行业前列。

随着铜箔行业竞争加剧及下游行业的不断发展，对铜箔的质量及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改进工艺，才能持续满足市场竞争发展的要求。如果在研发竞争中，公司的技术研发效果未达预期，或者在技术研发换代时出现延误，将对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生产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经过长期发展，在生产工艺、核心技术方面积累了较强的竞争优势。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业务稳定性和发展的持续性。公司拥有稳定的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经验丰富，拥有很强的专业能力，为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地位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公司十分重视对技术人才的培养，并制定了相应机制，鼓励技术创新，保证了各项研发工作的有效组织

和成功实施。如果未来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的产品研发和制造将受到不利影响，使公司处于市场竞争的不利地位。

3、锂电铜箔核心技术迭代的风险

锂电铜箔核心技术主要体现为锂电铜箔厚度、单位面积质量、抗拉强度、延伸率、粗糙度、抗氧化性等技术指标，其中厚度对产品生产的影响为厚度越薄，负荷率越低、成品率越低、开工率越低和工艺成本越高，为解决上述生产工艺上的难题，需要锂电铜箔生产企业具备较强的工艺技术和研发实力。公司目前在极薄锂电铜箔上存在一定的技术优势，但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如公司不能持续根据客户的需求提升技术能力与产品性能，公司的锂电铜箔产品的经营及其市场竞争地位将受到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规模扩大而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了多项产能扩大投资建设项目，预计公司经营规模将逐步扩大，这对公司的人才储备、管理能力、经营能力、品牌推广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现有的管理架构、管理团队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的业务素质、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管理风险。

2、加工费波动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随着行业内生产电解铜箔的企业越来越多，市场需求较大且竞争较为充分，同行业公司目前正纷纷扩产以寻求规模扩张和技术迭代升级，同时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相关政策也可能存在调整，使得铜箔产品的加工费有所下滑。若行业竞争持续加剧、行业地位被竞争对手赶超、新能源补贴政策再次退坡从而导致铜箔行业景气度下滑等相关因素，均可能对公司产品加工费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0.41%。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客户为锂离子电池行业知名厂商，而锂离子电池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部件，受益于近年来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且下游行业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公司下游企业对原材料供应要求十分严格，锂离子电池制造企业有各自的原材料认证体系，为避免出现质量波动风险，锂离子电池制造企业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但如果主要客户出于市场战略、原材料供应、产品技术等原因而终止与公司合作，或对方自身生产经营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降低，而公司无法及时拓展新客户，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公司未来产能过剩导致无法及时消化的风险

公司目前拥有多个铜箔生产基地和在建铜箔生产项目，报告期末产能达到 11 万吨以上，产能规模有助于提升公司满足市场需求的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充分消化新增产能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若未来出现铜箔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下游市场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市场增速不及预期、公司核心客户需求增长不及预期或无法继续覆盖核心客户，其他同行业参与者

或大量新进入者纷纷加速扩产导致供需市场变化等情形，公司将面临产品销售无法达到预期目标致使产能利用率不足的风险，将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新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面对行业竞争激烈的情况下，公司在做好锂电铜箔主业经营的同时，在太阳能光伏、铜线加工等领域进行了布局，以形成对主业的有益补充。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拓展新业务的市场、客户并改善运营效率，公司新业务存在拓展不及预期，公司对新业务的投资存在损失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对外投资事项及新业务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一是密切关注宏观经济环境以及新业务所属行业的发展形势，根据外部环境的变化，动态调整新业务发展策略，推动内部经营要素与外部市场要素完全链接，将外部竞争要求向内部经营管理有效传导；二是进一步健全投资管理制度体系，对投资运作及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进行规范，聚焦主业科学选择投资项目，加强投前考察论证，强化法律风险审查，强化投后全过程跟踪管理，有效防范执行风险；三是把控创新业务的投入规模，不断加强创新业务商业模式的检视，以保持合理资金投入，保证业务利润率为前提，在业务实施过程中做好风险管控，降低相关风险。

6、环保相关的风险

公司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等污染排放物和噪声，因此公司自成立以来建立了系统的污染物处理管理制度和设备体系，对每一项新建或技改项目都要经过严密论证，使公司的“三废”排放达到了环保规定的标准。但若出现环保方面的意外事件、对环境造成污染、触犯环保方面法律法规，则会对公司的声誉及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随着社会对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我国对环保方面的要求日趋提高，未来将更加全面、细致，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更多新的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并不断提高对企业生产经营过程的环保要求，这都将导致公司的环保成本增加，从而对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公司所处的铜箔行业竞争越来越激烈，公司下游客户不断向动力电池企业集中，超薄锂电成为龙头企业竞争布局重点，而锂电铜箔行业供应商市场份额愈发集中。公司各细分产品毛利率的变动是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变动综合影响的结果。尤其对于公司主要产品锂电铜箔，由于其毛利率水平受行业的市场竞争情况、客户及产品结构、技术开发难度等因素影响较大。如果未来行业竞争加剧，公司的经营规模、客户资源、产品售价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动，或者公司不能在创新、技术等方面继续保持竞争优势，受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原材料价格上升、用工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将面临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电解铜箔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硫酸等，其中铜材是公司生产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铜箔产品定价采用“铜价+加工费”的模式，同时采用“以销定采”的生产模式使得产品价格尽可能及时根据铜材进行调整，但是由于公司采购铜材点价时点与销售铜箔定价时间并不能做到完全匹配，在铜材市场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况下，如公司不能及时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转移至下游客户或不能有效的制定应对措施和保持一定的核心竞争力，则可能导致公司业

绩下滑，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同时，铜属于大宗商品，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高，若铜材市场价格持续上涨亦会导致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上升。

3、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160,373.34 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 26.79%，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占比为 55.01%。应收账款能否顺利回收与主要客户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密切相关。公司主要客户信誉较好，历史回款情况较好，但如果未来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变动，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此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4、存货跌价及固定资产减值风险

公司顺应市场形势，扩大业务规模和产能，存货和固定资产规模逐年增加。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137,072.38 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41,185.95 万元。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或产品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公司存货将面临跌价损失。同时，若行业变动，市场价格大幅下跌，资产利用效率降低，固定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存在固定资产减值风险。

5、固定资产折旧导致利润下滑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600,198.24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46.01%。随着相关在建工程的建成，公司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有助于提升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但是如果行业环境或市场需求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公司存在因为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变化及所带来的锂离子电池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利润来源于锂电铜箔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之一锂电铜箔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领域，最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电池等产业。近年来，随着技术进步及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消费类电子产品不断更新换代，新能源汽车、储能电池等不断普及，锂离子电池尤其是动力锂离子电池需求量急速增长。在此背景下，锂离子电池生产企业不断扩大产能，从而带动了锂离子电池负极集流体锂电铜箔需求的快速增长。但自 2023 年初，新能源汽车产销不及预期，叠加新能源汽车行业内品牌的降价行为引发了包括燃油车市场在内的全行业降价潮，终端销售降价压力不断向上游产业链传导，同时下游电池企业在碳酸锂价格剧烈下跌行情下持续去库存，综合导致公司铜箔销售不及预期及加工费大幅下调。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大幅波动、下游市场需求尤其是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不及预期、行业产能过剩导致产品价格快速下跌、自身产品结构升级不及预期等情形，将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无法维持增长趋势、产能利用率不足及毛利率大幅下降，进而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铜箔行业在我国已发展了数十年，虽然行业的资金壁垒和技术壁垒较高，但目前市场竞争也较为激烈，市场化程度较高。随着锂离子电池市场快速发展，下游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行业自身的持续技术进步，锂电铜箔面临着良好的行业发展机遇，原有的锂电铜箔企业在报告期内不断扩大产能，部分电子电路铜箔企业相继进入锂电铜箔领域，通过对原有电子电路铜箔产线进行升级改造或者新建产线来提升锂电铜箔产能，加剧了锂电铜箔市场的竞争。同时，部分其他产业的

资金相继涌入锂电铜箔领域，进一步加剧了锂电铜箔行业的竞争。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或正确应对市场竞争状况出现的变化，不断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开拓新的市场、有效控制成本，则可能导致公司的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经营业绩等均会受到不利影响，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失去领先地位，进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因新能源电池技术路线发展导致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超薄锂电铜箔和极薄锂电铜箔，主要用于锂离子电池的负极集流体，是锂离子电池行业重要基础材料。公司主要产品的客户群体主要以国内知名锂离子电池制造商为主。锂离子动力电池属于锂离子电池的一个重要分支，主要应用于纯电动汽车上，而由于纯电动汽车易出现续航能力弱和能量补给慢等问题，而近年来，新能源电池技术路线仍然处于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如固态电池具有高密度、高安全性等优势，钠离子电池具有成本低、热稳定性好和低温性能等优势，氢燃料电池具备零排放、续航里程长、加氢时间短等优势，上述重要技术路线正处于商业化初期阶段。新能源电池技术的革新仍然处在发展进程中，如果未来公司的锂电铜箔产品不能应用于主流的电池技术，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下游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设备及电子产品、覆铜板、印制电路板等多个领域。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储能市场、电子产品等的需求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消费者偏好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下游厂商对铜箔需求的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变化导致市场需求下滑的风险

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和国内经济恢复面对诸多不确定因素等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将给企业的生产经营及发展预期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超薄锂电铜箔和极薄锂电铜箔，主要用于锂离子电池的负极集流体，是锂离子电池行业重要基础材料。同时，公司生产少量电子电路铜箔产品。下游行业主要为锂离子电池行业和印制线路行业，终端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储能系统及3C数码产品等。下游应用领域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经济运行周期变动较为敏感。如果国内外宏观经济发生重大变化、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或出现周期性波动，且公司未能及时对行业需求进行合理预期并调整公司的经营策略，可能对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可行性论证是基于对市场环境、产品价格、技术发展趋势、原材料价格等因素的预期所作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可能面临产

业政策变化、技术方向变化、市场供求关系变化、成本增加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实施，或实施效果与预期值产生偏离。公司将紧跟政策、技术、市场发展趋势，严格做好募投项目实施过程的动态管理与成本控制，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期实施。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未来市场需求预测、公司技术研发能力等因素提出，公司经审慎测算后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经济效益良好。但是考虑未来的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环境等存在不确定性，以及项目实施风险（成本增加、进度延迟、市场变化、技术方向变化、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等）和人员工资可能上升等因素，有可能产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3、对外投资风险

公司为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将通过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等方式积极寻找投资标的，以推进公司战略部署及业务领域的延伸。尽管对外投资是公司基于长远利益考虑而做出的审慎决策，但在市场趋势判断、战略方向和时机选择、投资标的选择、投后管理等方面可能存在因判断失误、管理不力从而导致达不到预期目标、投资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标的的经营状况，不断加强“投前、投中、投后”的对外投资闭环管理，审慎做好投前调研工作，密切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进展，积极采取必要措施加强风险管控，科学决策，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定期开展项目评估，根据市场趋势以及项目标的发展情况调整投资策略，合规处置低效、无效的投资项目，多措并举应对对外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产业基金设立及后续经营管理状况，敦促其加强投资管理及风险控制，切实降低投资风险，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22,268,970.73 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1.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8,831,043.21 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354.99%。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522,268,970.73	4,968,597,194.80	31.27
营业成本	6,391,042,383.84	4,678,743,453.62	36.60
销售费用	18,698,193.80	12,644,463.76	47.88
管理费用	135,030,103.47	122,146,587.94	10.55
财务费用	101,631,464.62	62,386,916.91	62.91

研发费用	51,378,696.55	38,616,209.16	3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09,704.26	666,503,327.48	-288.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163,862.58	-1,308,507,927.0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6,686,664.25	233,234,993.54	627.4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铜箔产品销售量增加，以及开展多元经营增加了嘉元隆源高精度铜合金及嘉元新能源光伏 EPC 等业务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铜箔产品销售量增加，以及嘉元隆源高精度铜合金及嘉元新能源光伏 EPC 等业务收入增加，相应结转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铜箔产品销售量增加以及发展新业务，销售人员工资、运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展新业务，管理人员工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开展新研发项目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兑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存货较同期增加、客户结算账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及投资理财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承兑汇票贴现及收回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面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5,602,651,526.71	5,519,075,750.06	1.49	18.15	23.46	减少 4.24 个百分点
其他	919,617,444.02	871,966,633.78	5.18	305.79	318.26	减少 2.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锂电铜箔	5,293,966,873.85	5,179,374,201.03	2.16	17.42	22.84	减少 4.33 个百分点
标准铜箔	308,684,652.86	339,701,549.03	-10.05	32.29	33.73	减少 1.19 个百分点
其他收入	919,617,444.02	871,966,633.78	5.18	305.79	318.26	减少 2.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华北区	33,087,134.23	30,681,649.11	7.27	-71.01	-70.34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华东区	2,788,809,271.17	2,744,552,986.56	1.59	-7.21	-3.66	减少 3.63 个百分点
华南区	1,648,429,199.96	1,641,903,170.91	0.40	182.63	204.13	减少 7.04 个百分点
华中区	10,254,324.33	10,239,750.27	0.14	-92.81	-92.03	减少 9.73 个百分点
西北区	9,857,080.12	9,424,536.60	4.39	-44.89	-44.34	减少 0.94 个百分点
西南区	1,070,288,137.65	1,058,221,183.20	1.13	21.86	27.09	减少 4.07 个百分点
其他	41,926,379.25	24,052,473.41	42.63	23,960.80	14,587.61	增加 36.61 个百分点
其他收入	919,617,444.02	871,966,633.78	5.18	305.79	318.26	减少 2.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5,518,673,121.38	5,432,792,669.37	1.56	18.38	23.81	减少 4.31 个百分点
经销	83,978,405.33	86,283,080.69	-2.74	4.96	5.07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其他收入	919,617,444.02	871,966,633.78	5.18	305.79	318.26	减少 2.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 1、报告期内，各产品销量增加，但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铜箔加工费收入下降所致。
- 2、报告期内，华南、西南和其他地区销售额增加，东北、华北、华中、西北和华东地区销售额减少，2024 年各区域销售变化的原因主要是优化客户结构，开拓新客户导致区域销售量有所变化。
- 3、公司产品以直销模式为主，部分产品采用经销模式。
- 4、其他收入较上年增幅较大，主要为嘉元隆源的铜丝销售收入 878,248,280.74 元。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6 微米铜箔	吨	54,888.97	55,541.89	3,224.09	16.47	17.54	-16.84
>6 微米铜箔	吨	12,116.57	12,178.67	814.21	11.65	17.45	-7.09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库存量降低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量增加，消化部分库存。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本着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为保障公司电解铜原材料的长期稳定供应，公司拟分别与 IXM S. A. 和埃珂森上海签订《电解铜销售合同》。根据合同，从 2024 年 12 月到 2025 年 11 月期间，公司将向 IXM S. A. 采购电解铜 60,000 吨；从 2025 年 1 月 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将向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珂森上海”）采购电解铜 10,000 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上述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拟签订的合同预计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成本的 50%以上且超过 1 亿元，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公司已履行了该合同的内部审批程序，签署上述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4）。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电解铜	IXM S. A.	43.27				是	不适用
电解铜	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39				是	不适用

注：公司分别与 IXM S. A. 和埃珂森（上海）签订的《电解铜销售合同》的合同总金额为预估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4）。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工业	直接材料	4,532,342,138.57	82.12	3,585,737,939.48	80.21	26.40	
	直接人工	142,157,643.08	2.58	161,384,520.35	3.61	-11.91	
	制造费用及其他	800,617,764.70	14.51	686,553,374.33	15.36	16.61	
	运费	43,958,203.71	0.80	36,591,077.39	0.82	20.1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锂电铜箔	直接材料	4,281,042,440.88	82.65	3,383,408,207.35	80.25	26.53	
	直接人工	133,418,636.42	2.58	152,067,279.95	3.61	-12.26	
	制造费用及其他	723,320,763.12	13.97	645,687,467.53	15.31	12.02	
	运费	41,592,360.61	0.80	35,074,934.81	0.83	18.58	
标准铜箔	直接材料	251,299,697.69	73.98	202,329,732.13	79.65	24.20	
	直接人工	8,739,006.66	2.57	9,317,240.40	3.67	-6.21	
	制造费用及其他	77,297,001.58	22.75	40,865,906.80	16.09	89.15	
	运费	2,365,843.10	0.70	1,516,142.58	0.60	56.0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24,476.9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0.4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宁德时代系列	429,241.04	65.81	否
2	宁德新能源系列	56,780.77	8.71	否
3	金安国纪系列	15,939.91	2.44	否
4	远景动力系列	13,825.27	2.12	否
5	力神系列	8,689.91	1.33	否
合计	/	524,476.90	80.41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1) 宁德时代系列销售额占公司年度销售总额的 65.81%，为宁德时代及其关联公司合并口径的数据；

(2) 力神为公司 2023 年第 6 大客户，因商务条件等原因，力神为公司 2024 年前 5 名客户中的新增客户，销售较为稳定；

(3) 锂电铜箔行业下游客户市场较为集中，公司凭借其自身的技术优势、产品优势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互利互信的紧密合作关系，公司客户较为集中的情况是下游行业客户较为集中形成的，对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08,597.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8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埃珂森及其关联公司	134,046.07	18.97	否
2	梅州广梅园铜业有限公司	90,489.45	12.81	否
3	广东金田铜业有限公司	68,067.27	9.63	否
4	江西荣信铜业有限公司	63,531.01	8.99	否
5	福建上杭太阳铜业及其关联公司	52,463.20	7.42	否
合计	/	408,597.00	57.82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下游客户需要，对主要原材料铜有溯源要求，同时公司将各供应商的商务条件进行了对比，因此报告期公司对主要供应商有所调整，埃珂森及其关联公司、梅州广梅园铜业有限公司、江西荣信铜业有限公司为公司 2024 年前 5 名供应商中的新增供应商。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 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1,603,733,363.38	12.29	556,209,553.23	4.34	188.33	主要系报告期内客户结算账期延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2,931,208.17	0.18	445,896,742.37	3.48	-94.86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背书、贴现等流转较快，期末存量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9,995,286.32	0.08	16,979,919.48	0.13	-41.13	主要系预付采购原材料款所致。
存货	1,370,723,800.02	10.51	954,153,103.30	7.45	43.66	主要系产能增加，生产备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6,390,630.91	1.81	19,676,481.25	0.15	1101.39	主要系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49,666,971.29	3.45	819,111,680.45	6.40	-45.10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留抵退税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4,683,699.48	1.34	327,775,602.17	2.56	-46.71	主要系大额存单不满一年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6,859,181.02	0.05	2,829,008.69	0.02	142.46	主要系报告期内租赁房屋及建筑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62,042.99	0.71	48,907,817.67	0.38	90.69	主要系报告期末可弥补亏损相应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889,465,953.57	6.82	351,578,731.04	2.75	152.99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34,983,893.78	1.80	1,178,870,865.12	9.21	-80.07	主要系兑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合同负债	3,879,137.69	0.03	17,074,207.24	0.13	-77.28	主要系光伏工程根据进度做工程结算预收账款确认收入所致。
应交税费	15,815,933.64	0.12	50,574,636.51	0.40	-68.73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04,246.26	0.01	25,426,510.89	0.20	-92.90	主要系支付股利及履约保证金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3,033,840.81	4.39	100,857,779.23	0.79	468.1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083,913,768.14	15.98	1,437,333,754.40	11.23	44.98	主要系增加长期银行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4,601,501.75	0.04	1,803,420.13	0.01	155.15	主要系新增长期租赁

						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	0.00	112,379,178.08	0.88	-100.00	主要是回购义务负债不足一年重分类所致。
库存股	59,978,701.62	0.46	7,997,432.60	0.06	649.97	主要系股份回购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08,101,888.83	408,101,888.83	使用权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保证金、定期存款利息及无法支取的活期存款
应收票据	229,871,794.63	229,871,794.63	使用权受限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512,894,484.66	500,195,322.79	所有权受限	为长期借款中银团贷款提供抵押
无形资产	290,837,900.64	278,523,044.04	所有权受限	为长期借款中银团贷款提供抵押
在建工程	34,903,864.50	34,903,864.50	所有权受限	为长期借款中银团贷款提供抵押
合计	1,476,609,933.26	1,451,595,914.79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9,900,000.00	150,810,965.38	-20.50%

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嘉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其实缴 100 万元。

(2)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他合伙人投资设立淮安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改名为“龙南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总额为 14,800 万元，公司认缴 9,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其实缴 900 万元。

(3)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孙公司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元科创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4,990 万元认购嘉元隆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990 万元，扩股后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1,600 万元。嘉元科创公司认缴 7,540 万元，报告期内已对其完成全部实缴。

(4)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深圳嘉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 4,500 万元。

(5)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元新能源向广东嘉元新能开发有限公司实缴 1,500 万元。

(6)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注销了控股孙公司深圳嘉元海纳科技有限公司。

(7)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注销了控股子公司广东嘉元海纳绿信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广东嘉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新材料技术研发（电解铜箔）；有色金属压延加工（PCB用高纯铜箔；高纯铜箔（用于锂电池）；铜压延加工；铜材；铜箔材）；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金属材料制造（铜材）；金属材料销售（铜材）；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电解铜箔）；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铜丝）；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铜丝）；喷涂加工；真空镀膜加工（真空溅射镀膜）；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新设	1,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嘉元国际物流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总额为1,000万元，报告期内已对其实缴100万元。	不适用	/
龙南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新设	9,000,000.00	60.8108%	自有资金	龙南经开嘉元认缴出资总额为14,800万元，公司认缴9,000万元，报告期内已对其实缴900万元。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纤制造；光缆制造；光缆销售；光纤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选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增资	49,900,000.00	65%	自有资金	嘉元隆源增资扩股后注册资本为11,600万元，嘉元科创公司7,540万元，报告期内已完成全部实缴；罗军认缴4,060万元，报告期内已完成全部实缴。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合计	/	/	59,900,000.00	/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280,702.78	5,482,393.23	-	-	285,000,000.00	285,000,000.00	-57,300.00	41,705,796.01
应收款项融资	445,896,742.37	-	-	-	-	5,348,962,670.38	4,925,997,136.18	22,931,208.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6,473,226.00	-	-5,213,963.33	-	-	-	-	111,259,262.6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27,775,602.17	-13,975,027.49	-	-	39,000,000.00	-	-178,116,875.20	174,683,699.48
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债权投资	400,240,680.31	-	-	-	-	400,240,680.31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	185,294,740.50	185,294,740.50
合计	1,326,666,953.63	-8,492,634.26	-5,213,963.33	-	324,000,000.00	6,034,203,350.69	4,933,117,701.48	535,874,706.8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
期货合同		320.71	-1,039.88		33,985.24	33,266.07	0.00	0.00
合计		320.71	-1,039.88		33,985.24	33,266.07	0.0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p>1. 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p> <p>(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p> <p>(2)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p> <p>(3)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p> <p>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p> <p>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p> <p>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p> <p>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p> <p>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p> <p>(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p> <p>(2)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p>							

	<p>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p> <p>（3）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p> <p>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p> <p>（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p> <p>1)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p> <p>2)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p> <p>（2）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p> <p>（3）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p> <p>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p> <p>2) 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p> <p>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p>
<p>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p>	<p>报告期商品期货合约(套期工具)实际平仓盈利 137.19 万元。</p>
<p>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p>	<p>严格控制套期保值头寸，套期保值效果较好。</p>
<p>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p>	<p>自有资金</p>

<p>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p>	<p>1、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 市场风险 铜的价格受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国家或地区政策、全球供应链情况等影响较大，当市场价格发生大幅剧烈波动时，可能出现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背离，导致套期保值效果未能达到预期的风险控制目标。 (2) 流动性风险 因市场成交量不足或缺乏愿意交易对手，导致交易指令无法按计划入市成交的风险。 (3) 信用风险 因合作的金融机构出现破产、系统错误、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金融机构出现违约，导致交易、交割、结算等无法正常进行的风险。 (4) 资金风险 在期货及衍生品的价格出现较大波动时，因交易资金未能及时补充到位，导致保证金不足而被强行平仓或无法交割的风险。 (5) 操作风险 由于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人员的专业能力不足、职业道德缺陷等造成错单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6) 技术风险 由于交易系统、网络、通讯设施及设备故障造成无法正常交易的风险。</p>
<p>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p>	
<p>涉诉情况(如适用)</p>	<p>不适用</p>
<p>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p>	<p>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旨在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的影响，进一步积极降低公司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单边)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p>
<p>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p>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深圳春阳旭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3月18日	春阳旭阳主要投资领域包括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或能起到一定协同效应的相关标的企业,公司通过投资春阳旭阳直接进行股权投资或从事与股权投资相关的活动,在获取投资收益的同时通过本次投资达到拓宽公司市场领域、完善产业布局等目的。	1,000	0	1,000	有限合伙人	37.037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所投项目: 广西睿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4	100.24

上海氢毅昕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8月19日	氢毅昕阳主要投资领域包括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或能起到一定协同效应的相关标的企业,公司通过投资氢毅昕阳直接进行股权投资或从事与股权投资相关的活动,在获取投资收益的同时通过本次投资达到拓宽公司市场领域、完善产业布局等目的。	5,500	0	5,500	有限合伙人	43.0192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所投项目:山东东岳未来氢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天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英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麒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投资上海凯得嘉兰新能源汽车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华人运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624.04	-320.78
深圳春阳汇盈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11月4日	春阳汇盈主要投资领域包括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或能起到一定协同效应的相关标的企业,公司通过投资春阳汇盈直接进行股权投资或从事与股权投资相关的活动,在获取投资收益的同时通过本次投资达到拓宽公司市场领域、完善产业布局等目的。	2,000	0	2,000	有限合伙人	37.7358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所投项目: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55.18	-337.23
深圳春阳颂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4月23日	春阳颂航重点关注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或能起到一定协同效应的自动化设备等行业的相关标的企业,公司通过子公司嘉元云天投资春阳颂航,间接进行股权投资或从事与股权投资相关的活动,在获取投资收益的同时通过本次投资达到拓宽公司市场领域、完善产业布局等目的。	1,000	0	1,000	有限合伙人	16.6667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所投项目:深圳市兴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31.27	172.56

深圳春阳泓鑫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12月20日	春阳泓鑫主要投资领域包括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或能起到一定协同效应的相关标的企业,公司通过子公司嘉元云天投资春阳泓鑫,间接进行股权投资或从事与股权投资相关的活动,在获取投资收益的同时通过本次投资达到拓宽公司市场领域、完善产业布局等目的。	1,000	0	1,000	有限合伙人	18.3824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所投项目: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睿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所投资基金: 1、通过投资深圳春阳云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山东东岳未来氢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通过投资深圳春阳泓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上海重塑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71	-95.34
龙南经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年6月3日	本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有助于加快公司发展战略的落地;利用投资基金平台,加快公司在新能源、先进制造产业等领域的产业布局,与公司现有业务形成联系,为公司在战略层面上持续发展提供优质项目储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未来价值,同时为公司及股东创造合理的投资回报。	9,000	900	900	有限合伙人	60.8108	是	长期股权投资	是	/	-8.21	-8.21
合计	/	/	19,500	900	11,400	/	/	/	/	/	/	-1,139.52	-488.75

其他说明: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春阳旭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对广西睿奕项目的全部退出并清算。嘉元科技于 2025 年一季度收回清算金额合计 11,002,358.88 元,本次投资总收益 1,002,358.88 元。公司 2024 年度对该投资项目确认计提 2,026,402.69 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目前正在积极推进春阳旭阳基金的清算注销工作。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深圳春阳泓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对广西睿奕项目的全部退出。嘉元科技收回的本金及利息合计 2,215,248.68 元。本次投资总收益 273,498.68 元。

3、公司直接和间接投资上海重塑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香港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总持股数量为 895,803.20 股。

4、2025 年 3 月 19 日，淮安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基金名称、经营场所、登记机关完成了变更，变更后基金名称为龙南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情如下：

变更类别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登记机关变更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龙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名称变更	淮安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龙南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经营场所)变更	江苏省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徐杨街道富誉路 5 号 2 幢 701 室	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子信息科技城 A3-03、A2-X10(高科技厂房孵化楼)龙南招商和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 楼

注：截至目前龙南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未对外进行投资。

5、氢毅昕阳基金向上海凯得嘉兰新能源汽车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得嘉兰”）投资金额为 1,300 万元，占比 9.3525%，上海嘉兰以债转股的形式投资于华人运通控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人运通”）。截止目前，凯得嘉兰投资的华人运通项目退出各项工作继续推进，华人运通及其他 51 家关联企业合并预重整已提交江苏省盐城经开区法院。盐城经开区法院决定受理合并预重整，目前华人运通系 52 家公司合并预重整案战略投资人招募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金象铜箔	全资子公司	研究、制造销售：新型超薄合金铜箔等	210,000,000.00	228,120,803.10	226,439,639.41	-3,051,729.06	15,768,079.86	-3,702,039.38
嘉元云天	控股子公司	项目投资	100,000,000.00	70,957,426.83	68,925,951.76	-481,492.98	-	-357,417.14
宁德嘉元	全资子公司	研究、制造、销售：锂电铜箔	300,000,000.00	1,540,076,055.25	284,978,728.95	12,574,361.73	1,170,855,272.67	14,071,804.38
江西嘉元	全资子公司	研究、制造、销售：电解铜箔	300,000,000.00	2,208,187,193.16	178,596,837.25	-69,716,155.25	380,246,886.24	-81,847,814.44
嘉元科创	全资子公司	电解铜箔制品的研发、销售	100,000,000.00	173,890,678.44	98,369,242.46	2,316,638.35	-	3,160,013.89
嘉元新材料	全资孙公司	金属材料制造、销售	30,000,000.00	28,288,672.49	28,288,672.49	-1,048,488.10	-	-1,048,206.09
嘉元隆源	控股孙公司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销售	116,000,000.00	277,830,311.67	111,499,405.64	-3,546,000.79	878,248,280.74	-4,694,693.44
山东嘉元	全资子公司	电子铜箔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0,000.00	403,871,222.52	126,586,678.55	-3,486,196.68	570,926,872.33	-3,991,060.92
嘉元国际物流	全资子公司	仓储运输服务	10,000,000.00	967,202.16	967,202.16	-32,797.84	39,626.00	-32,797.84
嘉元时代	控股子公司	制造电解铜箔制品	500,000,000.00	1,356,884,666.49	451,610,204.60	-41,129,221.60	112,642,267.35	-52,356,491.86
嘉元供应链	全资子公司	产品销售与采购	100,000,000.00	601,429.85	601,429.85	-219,617.05	-	-211,915.85
嘉元新能源	控股子公司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	100,000,000.00	93,186,060.03	68,968,369.57	-6,808.49	4,081,430.13	94,551.19
嘉元新能开发	控股孙公司	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50,000,000.00	98,010,909.54	48,947,376.93	16,478,215.28	29,709,522.89	21,986,637.0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国内锂电铜箔主要供应商，处于行业第一梯队；持续的研发投入和高素质的管理、研发团队使公司具备了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利用自身产品优势及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拓展并深入服务各产业的优质客户，赢得下游锂电池龙头企业的信赖，使广大客户对公司品牌认可度不断提升；通过深度的产业链和供应链合作，使公司形成了强有力的整合优势。作为具有较强资金和技术实力的行业领先者，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广阔，市场竞争力将伴随行业快速发展而不断增强。

1、锂电铜箔

近年来，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储能及消费电子产品等锂离子电池市场的快速蓬勃发展，在政策推动和引导下，未来新能源汽车、储能、3C数码、小动力、电动工具等领域需求仍将保持增长趋势，锂电池规模不断扩大，将持续带动锂电铜箔市场需求提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4 新能源汽车国内销量 1158.2 万辆，同比增长 39.7%，占汽车国内销量比例为 45.3%；新能源乘用车国内销量 1105 万辆，同比增长 40.2%，占乘用车国内销量比例为 48.9%；新能源商用车国内销量 53.2 万辆，占商用车国内销量比例为 17.9%。受益于市场的快速蓬勃发展，锂电铜箔的需求量不断增长。根据研究机构EVTank、伊维经济研究院联合中国电池产业研究院共同发布的《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5 年）》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 1545.1GWh，同比增长 28.5%。从中国市场来看，2024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达到 1214.6GWh，同比增长 36.9%，较 2023 年增速高 2.6 个百分点，在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的占比达到 78.6%，出货量占比继续提升。展望未来，EVTank在《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5 年）》中预计，全球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在 2025 年和 2030 年将分别达到 1899.3GWh和 5127.3GWh。此外，在储能市场方面，根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统计，2024 年我国新型储能新增装机规模达 109.8GWh，同比增长 136%；根据SNE Research 统计，2024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 301GWh，同比增长 62.7%。

(1) 产能过剩，供需错配

锂离子电池的爆发式增长使得对锂电铜箔的需求量激增，为满足下游市场需求，原有的锂电铜箔企业不断扩大产能，部分电子电路铜箔企业相继进入锂电铜箔领域，通过对原有电子电路铜箔产线进行升级改造或者新建产线来提升锂电铜箔产能，加剧了锂电铜箔市场的竞争。同时，部分其他产业的资金相继涌入锂电铜箔领域，为保障铜箔供应稳定和降低成本，部分动力电池企业也纷纷通过签署供货长单、投资入股、合资建厂等方式布局锂电铜箔领域，与铜箔企业进行深度绑定，使得锂电铜箔产能大规模扩充，锂电铜箔市场供应紧张的情况得到逐步缓解，新增、在建锂电铜箔产能逐步释放，市场转入产能过剩的局面。电池企业争相入股铜箔企业对锂电铜箔整体市场竞争格局产生重大影响，进一步加剧了锂电铜箔行业的竞争。

目前，锂电铜箔行业产能过剩，市场供需结构严重错配，导致锂电铜箔加工费大幅下降，全球及国内锂电池产量在 2024 年虽然保持增长态势，但新能源汽车销量增速已出现放缓，致使锂电铜箔企业处于全面亏损状态，内卷严重。2024 年内铜箔加工费大幅下降并触底，在触底后略微回升的情况下铜箔加工费仍处于低位，未来短时间内锂电铜箔市场仍将处于供过于求的状态，市场竞争激烈。

（2）行业洗牌加速，逐渐往寡头市场发展

锂电铜箔原本市场集中度不高，尚未出现绝对的龙头，市场集中度明显低于正极、负极、隔膜和电解液。在竞争日益激烈的推动下，行业洗牌加速，头部企业通过整合行业资源进一步发展壮大渐成趋势，部分中小铜箔企业无法与头部动力电池企业进行深度绑定，在未来会逐步被行业整合，锂电铜箔市场集中度也会越来越高。

同时，锂电铜箔产能在一段时间都处于过剩的情况下，铜箔加工费持续下降后难以形成较有力的回升，下游锂电厂商亦在持续降低终端产品价格，铜箔企业在降成本方面即将面临巨大的压力和挑战。未来，随着市场竞争升级，部分不具备核心竞争优势的中小铜箔企业以及新进入者，无法在产能、产品、技术、供应链等方面形成优势并通过规模效应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部分铜箔企业若无法承担较长时间的亏损将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被淘汰出局，或成为头部铜箔企业兼并并购的标的，锂电铜箔市场份额将向头部企业集中。

公司在行业内卷的环境下，始终坚持铜箔主业，不断提升生产效能，同时深化降本增效，从严控制成本，实现稳健经营，以保持竞争力。此外，公司将视下游市场需求情况稳步推进产能扩充工作，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盈利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并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未来锂离子电池需求进一步强劲增长时，公司将具备多方优势抢先占领锂电铜箔市场份额，力争成为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领军企业。

（3）锂电铜箔轻薄化、高性能仍是趋势

为提升电池能量密度和安全性以及降低成本，锂电铜箔正在向高密度、轻薄化、高抗拉强度、高延伸率等方向发展。随着锂电铜箔产品的轻薄化，常规铜箔的抗张能力和抗压变形能力也在降低。这导致在电芯制造过程中，产品在拉伸或受穿刺时更容易出现断带的风险。此外，充放电循环会导致电池内的极片膨胀，可能导致极片断裂，从而影响电池的性能、安全性和使用寿命。因此，在铜箔变得越来越轻薄的同时，更需要关注其抗拉强度、延伸率和弹性模量等性能的提升。另一方面，下游电芯技术不断发展，对高性能铜箔的需求也在增加，特别近年来含硅负极锂电池应用的扩大，由于其充放电后高膨胀的特性，需要更高抗拉强度和弹性模量的极薄负极集流体。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并量产超高强、特高强双面光 4.5-6 μm 铜箔，抗拉强度大于 700Mpa，同时保持较高的延伸性能，相应的产品已批量供应头部企业，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4）固态电池用负极集流体潜力初显

全固态电池成为下一代电池技术竞争的关键制高点，被列入中国、美国、欧盟、日韩等主要国家的发展战略，都在积极布局固态电池。全固态电池是一种使用固体电极和固体电解质的电池，可以克服目前商业化锂离子电池在安全性上的缺陷，同时进一步提升能量密度，对新能源车和储能产业是一项颠覆性技术。固态电池用电解铜箔需突破多重技术瓶颈：一是具备超高机械强度与抗疲劳性，以抵御电极材料充放电时的剧烈体积膨胀；二是通过表面修饰和三维多孔结构抑制锂枝晶穿透，提升安全性；三是耐受高温及腐蚀性电解质环境，避免性能退化；四是实现轻量化以适配高能量密度需求；五是与固态电解质形成低阻抗、高结合强度的稳定界面，减少离子传输损耗。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了固态电池用耐腐蚀特种铜箔和低阻抗、高结合力铜箔并送样验证，同时加速推进微孔铜箔技术向三维结构铜集流体的战略升级，通过高比表面积与多维导电网络设计，赋能下一代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的固态电池需求。

2、电子电路铜箔

电子电路铜箔产业终端的应用市场包括计算机、通讯、消费电子、5G、智能制造及新能源汽车等众多领域，下游应用行业多元化使得电子电路铜箔亦走向多元化，整体市场需求将保持稳健增长。

电子电路铜箔是PCB不可或缺的基础材料。PCB 是电子产品的关键电子互连件，行业属于电子信息产品制造的基础产业，目前全球PCB产业均在向高精度、高密度和高可靠性方向发展，封装基板、HDI以及多层板的高频、高速率和高导热等基板随着 5G、AI、HPC等技术应用推动并扩大，对电子电路铜箔的品质、高性能、特殊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1) 电子电路铜箔高密度、超薄化、低轮廓化

近年来，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演进，硬件、软件、服务等核心技术体系加速重构，正在引发电子信息产业新一轮变革，电子产品持续走向集成化、自动化、小型化、轻量化、低能耗，将促进PCB持续走向高精度、高密度、高集成、高频高速、高散热、超薄化、小型化和高可靠性方向发展。PCB的发展趋势决定了电子电路铜箔的发展趋势，在这种PCB市场发展背景下，将促进电子电路铜箔走向高密度、超薄化、低轮廓化。对于高端电子铜箔，如高频高速电路用铜箔、IC封装载板用极薄铜箔、大功率及大电流电路用厚铜箔等，需求增加明显，高端电子电路铜箔将成为未来发展方向。

(2) 国产化替代空间广阔

受全球PCB产品需求稳健增长的积极影响，近年来我国电子电路铜箔产量快速提升，下游产业持续升级，不断提高性能以适应下游各电子设备行业的需求，这势必将对电子电路铜箔的各项性能指标提出更高的要求，市场对高性能铜箔的需求将持续扩大。但国内企业生产的电子电路铜箔主要以常规产品为主，以高频高速电解铜箔为代表的高性能电子电路铜箔仍然主要依赖进口。高端电子电路铜箔产品的进口替代成为行业发展趋势，国产化替代空间广阔，有望带动国内电子电路铜箔产业进入新的成长通道。

公司为加强在高端电子电路铜箔领域布局，在江西赣州龙南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嘉元，投资建设“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和“年产 1.5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主要产品为反转铜箔（RTF）、甚低轮廓铜箔（VLP）、极低轮廓铜箔（HVLP），同时可以柔性切换生产锂电铜箔。该项目建成后有利于丰富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有效提升公司对不同需求端的供应能力，提高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铜箔为本、科技导航、把握趋势、抢占先机、锻造精品”为总体发展战略，秉承“诚信为本、创新发展”的企业宗旨，始终坚持“团结、实干、高效、创新”的企业精神，在“以质量赢市场、以创新求发展”的经营理念之下，紧紧围绕行业标杆客户，基于其个性化需求，实施差异化竞争战略，致力成为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领军企业，为新能源事业绿色崛起而创新智造。

1、业务发展战略

公司以锂电铜箔和电子电路铜箔为主营业务，重点加大公司市场营销和开拓力度，进一步巩固和扩大现有市场份额和占有率，以深度挖掘客户需求作为源动力，持续拓展并深入服务各产业的优质客户，提供优质铜箔产品，致力成为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领军企业。

此外，公司瞄准新能源行业崛起带来的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发展机遇，积极开拓创新，以铜箔为主业，向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链延链补链，推动企业多元化发展。

一是新材料研发创新领域，新材料是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关键产业，新材料产业升级带来巨大挑战，同时也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公司紧紧围绕国家“新材料十四五发展规划”和国家工信部《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结合实际情况，充分发挥公司研发团队力量，以铜金属新材料为重点开展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工作，同时推动其他新型材料、高纯材料、复合材料等开展相关研发、科技成果转化等业务。

二是高性能精密铜线领域。根据公司主业特色，加快公司新业态拓宽发展，依托合作方在精密铜线的技术优势，成立以高精密铜合金丝线材研发、生产、加工于一体的专业化公司，产品满足通讯 5G 网络建设、新能源汽车、高端电子框架与接插件用铜带、新型变压器等领域的发展需求，市场前景良好。

三是新型光伏储能领域。公司积极践行减碳降碳行动，构建公司新型能源体系，主动履行社会责任，成立以光伏储能投建、服务于一体化的专业化公司，以分布式光伏为主、工商业储能为辅，全力推进集中式光伏、陆上分散式风电和碳交易业务，目前已与国内光伏储能领域知名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共同推动相关业务开展。

2、研发创新战略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坚持全面科学规划研发创新投入。紧密围绕行业趋势与市场需求，持续跟踪行业发展动向与政策导向，聚焦前瞻性领域布局，持续保障研发投入，加强研发力度，促进新技术新成果的转化和应用。针对自身现有技术和市场需求，不断提高产品的性能、降低成本和提高产品赋能，增强公司现有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注重引进和培养高素质的技术人才，打造科技创新团队，加速研发进程。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不断完善研发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各级研发平台作用。

在“以创新求发展”理念指引下，公司形成从技术攻关到市场应用的完整创新链条，持续巩固技术领先优势，推动产业链价值升级，致力于成为产业链中核心价值的创新者、创造者和先行者。

3、质量发展战略

持续做好规范化管理，实施“四环紧扣、双降双升”（422）质量管理模式，有效实施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GB/T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信息安全管理体、EHS 管理体系等工作。同时结合客户审厂提出的改进项，健全完善公司程序、制度文件，优化工作流程，成立六西格玛、SPC、MSA 等专项小组开展质量改善活动和关键环节质量攻关，对统计过程控制、测量系统分析等质量知识进行学习，从而加强全过程质量管控，践行“以质量赢市场”的经营理念。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一家专注于铜箔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2025 年，公司将以“聚焦铜箔主业、多元拓展业态、强化管理增效”为核心战略，坚持创新驱动、质量为先的发展理念，深耕铜箔主业，同时积极探索多元化增长路径，强化内部管理，努力实现降本增效。2025 年主要目标是实现铜箔总产能达到 12 万吨以上，产量和销量均突破 10 万吨，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聚焦铜箔，深耕主业

1. 狠抓产能建设，夯实发展基础。在铜箔产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公司将通过优化基地布局和扩大产能规模，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一是优化基地布局：加快推进江西嘉元、宁德嘉元、山东嘉元和嘉元时代等生产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升级。通过引入智能化生产线和自动化管理系统，提升生产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二是加快引入自动化设备：通过引进先进的自动化生产线，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成本，同时确保产品品质稳定。这不仅有助于提升市场竞争力，还能为客户提供更加可靠的产品。

2. 严控质量，打造品牌优势。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产品质量是企业的生命线。公司将通过不断强化质量管理，打造品牌优势：一是增强全员质量意识：通过定期培训和考核机制，将“质量为王”的理念贯穿到每个生产环节，提升员工对产品质量的重视程度。通过开展“质量月”活动，组织全员参与质量改进项目。二是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 ISO 质量管理体系，从原材料采购到成品出库进行全过程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始终如一。适时引入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对产品质量进行评估。三是建立奖惩机制：以“奖多罚少”原则激励员工积极参与质量管理，营造全员参与的良好氛围。设立“质量之星”奖项，表彰在质量控制方面表现突出的团队和个人。

3. 突破市场，抢占高端份额。公司将继续深化与大客户的合作关系，同时积极开拓海外市场，逐步摆脱同质化竞争：一是深化客户合作：加强与锂电池、新能源汽车、储能等领域大客户的合作关系，争取更多高附加值订单。主动邀请行业龙头前来参观、洽谈，力争与全球领先的锂电池制造商签订长期合作协议。二是开拓海外市场：加快导入中国台湾、日本、韩国及东南亚地区的战略客户，针对海外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提升批量交付能力。适时在这些地区设立办事处或服务中心，提供本地化的支持。

4. 精心研发，提升核心竞争力。研发投入是企业持续发展的动力源泉。公司将依托研究平台，结合市场需求推动新产品研发：一是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将设立专项基金，支持青年科学家的研究项目。开发新型电解铜箔材料，提升铜箔性能。二是构建创新生态：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培养高素质研发团队，加速成果转化。三是推进智能化融合：将 AI 大模型技术与电解铜箔制造相结合，实现工艺流程的智能化升级，进一步解放生产力。利用大数据分析优化生产参数，提升良品率。

二、多元拓展，丰富业态

在深耕铜箔主业的同时，公司将积极探索多元化增长路径，延链补链，协同发展。

1. 延链补链，协同发展。一是通过并购整合和新业务拓展，开辟新的效益增长点：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寻找与主业具有协同效应的新质生产力，通过并购或合作方式延链补链，补充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短板。二是拓展新业务：嘉元隆源将进一步拓展裸铜线、裸铜绞线等高性能精密铜线业务，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和产品品种结构，提高机台运转效率，提升生产工艺水平及产品技术

含量。此外，嘉元隆源积极储备高纯铜、键合铜丝等新技术，通过丰富产品结构实现市场开拓和盈利水平的提升。嘉元隆源力争 2025 年出货量达 1.4 万吨。

2.拓展新能源业务。新能源领域是未来发展的重点方向之一。一是大力发展地面集中式光伏与风电：由嘉元新能源、嘉元新能主导，积极开拓地面集中式光伏、风电项目，并探索虚拟电厂等新模式。通过与地方政府合作，开发利用风、光资源，建设储能电站。二是加快推进分布式光伏建设：持续推进各基地光伏项目建设，降低能源成本，助力绿色可持续发展。探索在现有生产基地安装太阳能发电系统，减少碳排放。

3.巩固传统业务。在拓展新业务的同时，公司将继续巩固传统业务，保持拉丝与阳极板涂覆生产的稳定增长。不断优化生产工艺：通过引入先进设备和技术，提升生产效率，降低单位成本。采用新型涂层技术提高阳极板的耐腐蚀性。

三、立足管理，降本增效

1.强化企业管理。强化内部管理是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一是健全制度体系：完善内控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实行标准化管理，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例如，制定《嘉元科技管理制度手册》，规范各项操作流程。二是促进部门协作：加强销售、技术、品质、工程和生产等部门间的沟通协作，确保新产品从需求到生产的无缝衔接。建立跨部门协作小组，定期召开协调会议。三是信息化赋能：推广成品智能仓储系统、数字采集系统和设备智能运维系统，减少人工干预，提高工作效率。四是深挖降本潜力：通过精细化管理，减少浪费，提高资源利用率。通过设备改造、新技术应用和电源效率提升，优化能源管理：降低生产电耗，减少电费支出。五是精细化成本管控：从管理和技术两方面入手，深挖降本增效潜力，加强存货和应收账款的监督，减少资金占用。实施精益生产模式，缩短交货周期。实施零库存管理模式，缩短供应链周期。

2.提升人员素质。一是招聘与培训：引入实用型业务骨干，优化岗位设置，加快优胜劣汰；常态化开展内外部培训，提升员工技能水平。例如，开设“嘉元学院”，为员工提供专业技能培训。二是科学调配人才：发掘管理型和业务型人才，合理分配至关键岗位，激发团队活力。例如，推行“双通道”职业发展路径，鼓励员工向技术和管理方向发展。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贡献力量”的使命，不断追求卓越，为股东、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大的价值。

上述仅为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诸多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投资者对此应当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通知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工作，公司已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机构，各尽其职、恪尽职守、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治理的主要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股东大会采用了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出席人身份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并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平等且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各自的权利。

2、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依法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并对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各司其职，有效运作。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人数及成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均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监督，列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参加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4、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严格保持独立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严禁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和资产。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充分尊重和维护职工、客户、供应商、银行及其他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相关职责，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公司信息，认真接待股东来访和电话咨询，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确保所有股东平等机会获取信息。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认真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保密义务，做好有关定期报告、重大事项等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备等各项工作，有效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利用公司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未发生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2-1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02-20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05-1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05-16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5-3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05-31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7-04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07-05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9-0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09-06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1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11-16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其中 5 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1 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廖平元	董事长	男	51	2011-02-25	2026-03-01	0	0	0	-	82.42	否
赖仕昌	董事	男	64	2011-02-25	2026-03-01	12,304,803	12,304,803	0	-	35.21	否
杨剑文	董事、总裁（总经理）	男	46	2023-03-01	2026-03-01	0	0	0	-	77.50	否
刘少华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女	61	2011-03-07	2026-03-01	0	0	0	-	78.19	否
刘少华	联席总裁	女	61	2021-12-28	2026-03-01	0	0	0	-	-	否
李建国	董事	男	47	2018-06-15	2026-03-01	0	0	0	-	50.05	否
李建国	常务副总裁	男	47	2023-03-01	2026-03-01	0	0	0	-	-	否
叶敬敏	副总裁	男	44	2023-03-01	2026-03-01	0	0	0	-	49.76	否
叶敬敏	董事	男	44	2024-02-19	2026-03-01	0	0	0	-	-	否
杨锋源	董事（离任）、执行总裁（离任）	男	52	2023-03-01	2024-02-01	0	0	0	-	7.66	否
廖朝理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9	2023-03-01	2025-03-05	0	0	0	-	10.00	否
张展源	独立董事	男	63	2023-03-01	2026-03-01	0	0	0	-	10.00	否
施志聪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9	2023-03-01	2024-02-19	0	0	0	-	0.81	否
吴忠振	独立董事	男	40	2024-02-19	2026-03-01	0	0	0	-	9.17	否

夏 芸	独立董事	女	47	2025-03-05	2026-03-01	0	0	0	-	-	否
潘文俊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23-03-01	2026-03-01	0	0	0	-	40.11	否
李战华	监 事	男	68	2011-02-25	2026-03-01	2,052,120	2,052,120	0	-	17.56	否
李永根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8	2023-03-01	2026-03-01	0	0	0	-	37.21	否
李永根	监事（离任）	男	38	2022-03-21	2023-03-01	0	0	0	-	-	否
李恒宏	董事会秘书、 副总裁	男	49	2024-04-03	2026-03-01	0	0	0	-	42.05	否
李海明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52	2022-11-16	2024-02-01	0	0	0	-	2.59	否
王俊锋	总工程师、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5	2020-04-21	2026-03-01	0	0	0	-	43.89	否
叶 铭	副总裁	男	53	2023-03-01	2026-03-01	0	0	0	-	47.40	否
肖建斌	副总裁	男	42	2023-03-01	2026-03-01	0	0	0	-	78.98	否
叶成林	副总裁	男	48	2023-03-01	2026-03-01	0	0	0	-	47.27	否
李建伟	副总裁	男	44	2024-02-02	2026-03-01	29,182	29,182	0	-	35.62	否
廖国颂	财务负责人	男	54	2023-03-01	2026-03-01	0	0	0	-	51.96	否
王崇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20-04-21	2026-03-01	0	0	0	-	28.47	否
温丙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2	2024-11-29	2026-03-01	0	0	0	-	1.00	否
刘晓燕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女	40	2020-03-21	2024-11-30	0	0	0	-	7.76	否
王洪杰	核心技术人员	女	38	2020-03-21	2026-03-01	0	0	0	-	11.13	否
合 计	/	/	/	/	/	14,386,105	14,386,105	0	/	903.80	/

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为担任董监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出现总数与明细项加总尾数不相等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姓 名	主要工作经历
廖平元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广东梅县建设局质监员，广东国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董事长，梅州市国沅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事，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任山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1年2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赖仕昌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梅县畚江工艺品厂销售经理，梅县畚江工艺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梅州市大昌门城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嘉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2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4月至今，任梅州市大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杨剑文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梅县梅雁电解铜箔有限公司生产部长，广东嘉元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长，梅县金象铜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长、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常务副总裁；2023年3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总经理）。
刘少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曾任广东梅县梅雁电解铜箔有限公司品管部部长、技术部部长、厂长，广东嘉元科技有限公司厂长，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席总裁。
李建国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职于梅县程江镇人民政府、兴宁市宁新街道、中共兴宁市径南镇委员会党委、梅州市交通运输局综合行政执法局，曾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2018年6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山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3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叶敬敏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职于亚新科南岳（衡阳）有限公司；曾任广东梅县梅雁电解铜箔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梅县金象铜箔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2023年3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4年2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夏 芸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00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财务管理专业，2003年获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2011年获中山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2003年7月至今任职于暨南大学国际商学院，现任暨南大学国际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1年1月至今，任中国水发兴业能源研究院特聘财务顾问；2023年3月至今，任杭州道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3月至今，现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展源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西南政法大学毕业，本科学历。曾任梅州市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律师，广东展鸿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律师，现任梅州市律师协会会长，梅州市第七次律师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一届广东省律师协会理事、广东省第十一次律师代表大会代表，梅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09年8月至今，任广东从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3年3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忠振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职称。曾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博士后、特聘研究员，2018年4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副教授。2024年2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潘文俊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点项目办公室总监、副总经理、副总裁。2020年11月至今，任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战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职于海南和岭农场、梅县麻纺织厂、珠海南州公司、梅雁建筑工程水电安装公司；2010年12月至2016年6月，任梅县雁华水电安装工程队施工队长；2011年2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永根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10月至2021年12月，曾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22年1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22年3月至2023年3月，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3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李恒宏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安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祥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州联正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深圳市安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前海祥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及广州联正达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24年2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
王俊锋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职于东风企业集团东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梅县梅雁电解铜箔有限公司、广东嘉元科技有限公司；曾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技术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梅县金象铜箔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年11月至今，任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4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叶 铭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职于深圳华兴机械有限公司、广东梅县梅雁电解铜箔有限公司、广东嘉元科技有限公司，曾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现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肖建斌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广东梅县梅雁电解铜箔有限公司、梅县金象铜箔有限公司。曾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长、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2023年3月至今，现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叶成林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职于广东梅县梅雁轮胎有限公司、广东志高空调有限公司、梅州敬基实业有限公司、梅县金象铜箔有限公司，广东嘉元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2023年3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李建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生产副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长、生产总监，梅州市威利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24年2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廖国颂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曾任职于广东梅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鸿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集一家居建材连锁有限公司。曾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2023年3月至今，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王崇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现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总监。
温丙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职于梅县东风水泥厂、广东庆发药业有限公司、梅县铜盘水泥有限公司。曾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主任、副部长。现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部长，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王洪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职称。现任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副部长。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长廖平元与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李建国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李建国系廖平元配偶的弟弟。除此之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

2、公司与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和《知识产权暨保密协议》，在其中约定了知识产权、保密和竞业禁止条款，与部分属于公司 2021 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协议书》《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协议书》。除此之外，公司未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有其他协议。

3、公司董事长廖平元及其父亲廖财兴通过嘉沅投资持有公司股票 90,300,270 股，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21.19%；董事赖仕昌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2,304,803 股，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2.89%，赖仕昌先生通过华骏 5 号基金持有公司 4,086,600 股，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0.96%，合计持有公司 16,391,403 股，持股比例为 3.85%；监事李战华持有公司股票 2,052,120 股，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0.48%。副总裁李建伟持有公司股票 29,182 股，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0.01%。

4、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以及其他争议或潜在纠纷的情况。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廖平元	嘉沅投资	执行董事	2009-08-01	2027-08-01
廖平元	嘉沅投资	经理	2016-07-01	2027-08-01
李建国	嘉沅投资	监事	2016-07-01	2027-08-0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廖平元	嘉元云天	董事	2019年10月	--
	嘉元时代	董事长	2022年2月	--
	广州嘉元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年12月	--
赖仕昌	梅州市大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4年3月	--
杨剑文	嘉元云天	监事	2019年10月	--
	宁德嘉元	执行董事	2020年11月	--
	深圳嘉元	执行董事、经理	2024年10月	--
	嘉元时代	董事、总经理	2022年2月	--
	广东庆达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月	--
	广东庆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9月	--
刘少华	金象铜箔	经理	2017年10月	--
李建国	嘉元云天	董事	2019年10月	--
	江西嘉元	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	--
叶敬敏	深圳嘉元	监事	2024年10月	--

张展源	广东从信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9 年 8 月	--
吴忠振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副教授	2018 年 4 月	--
夏 芸	杭州道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3 月	--
李恒宏	嘉元新能源	董事长	2024 年 7 月	--
	深圳市唯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6 月	--
	广州高峰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1 年 3 月	--
	东莞快鲸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8 月	--
	珠海市鲸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8 月	--
	深圳市邦清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8 月	--
王俊锋	金象铜箔	监事	2017 年 10 月	--
潘文俊	宁德嘉元	经理	2020 年 11 月	--
叶成林	宁德嘉元	监事	2020 年 11 月	--
	山东嘉元	执行董事	2021 年 8 月	--
叶铭	金象铜箔	执行董事	2023 年 9 月	--
	江西嘉元	总经理	2022 年 8 月	--
廖国颂	金象铜箔	财务负责人	2023 年 9 月	--
肖建斌	嘉元时代	监事	2022 年 2 月	--
	嘉元国际物流	执行董事、经理	2024 年 4 月	--
	嘉元新材料	执行董事、经理	2024 年 8 月	--
	嘉元供应链	执行董事、经理	2022 年 3 月	--
廖朝理（离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 年 11 月	--
杨锋源（离任）	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8 月	--
	海南铁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 月	--
	梅州市汉嘉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5 年 12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年度绩效考评等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后，提交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年度绩效考评等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月支付，年终奖依据绩效考核情况和公司经营业绩确定金额；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期末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确定补贴金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年度绩效考评等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后，提交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年度绩效考评等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按照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作为依据，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通过的标准为依据，同时结合各自所在岗位的职责、个人绩效考核和公司盈利状况等情况制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55.44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8.36

注：“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包含了报告期内既是董监高又是核心技术人员的人员，“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不包含报告期内既是核心技术人员又是董监高的人员。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锋源	董事、执行总裁	离任	工作调整
叶敬敏	董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董事
施志聪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吴忠振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李海明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整
李恒宏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恒宏	副总裁	聘任	聘任为公司副总裁
李建伟	副总裁	聘任	聘任为公司副总裁
廖朝理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夏 芸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刘晓燕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温丙台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133 号）和《关于对廖平元、黄勇、叶敬敏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134 号）。针对上述问题，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整改计划和整改目标，就《决定书》中所提问题和要求进行整改，并已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出具《关于对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事项整改报告》。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6）、2022 年 11 月 17 日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事项整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针对上述证监局检查发现问题出具《关于对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3〕0002 号），相关事项已按相关要求进行了整改，并按照相关要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交所出具监管警示决定的整改报告》。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科创公监函〔2024〕0037 号），相关事项已按相关要求进行整改，并按照相关要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交所出具监管警示决定的整改报告》。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裁（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增加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认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	------------------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廖平元	否	21	21	10	0	0	否	6
赖仕昌	否	21	21	10	0	0	否	6
杨剑文	否	21	21	10	0	0	否	6
刘少华	否	21	21	10	0	0	否	6
李建国	否	21	21	10	0	0	否	6
叶敬敏	否	20	20	9	0	0	否	6
廖朝理	是	21	21	19	0	0	否	6
张展源	是	21	21	18	0	0	否	6
吴忠振	是	20	20	17	0	0	否	5
施志聪	是	1	1	1	0	0	否	1

注：因个人原因，董事杨锋源于 2024 年 2 月 1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本年未出席董事会会议。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叶敬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因个人原因，施志聪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忠振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廖朝理（主任委员）、张展源、吴忠振
提名委员会	廖朝理（主任委员）、吴忠振、廖平元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展源（主任委员）、吴忠振、刘少华
战略委员会	廖平元（主任委员）、杨剑文、吴忠振

注：2024年2月2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施志聪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吴忠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吴忠振先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选举公司独立董事吴忠振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施志聪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5年2月14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廖朝理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夏芸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夏芸女士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选举公司独立董事张展源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夏芸女士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廖朝理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与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调整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一) 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廖平元（主任委员）、杨剑文、吴忠振。

(二) 审计委员会委员：夏芸（主任委员）、张展源、吴忠振。

(三) 提名委员会委员：张展源（主任委员）、吴忠振、廖平元。

(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张展源（主任委员）、吴忠振、刘少华。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	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5 月 14 日	《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5 月 31 日	《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8 月 16 日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8 月 23 日	《关于控股孙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2 月 2 日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11 月 29 日	审议《关于新增认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	无

		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	审议《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5 月 22 日	审议《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战略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6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4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41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94
销售人员	50
技术人员	271
财务人员	30
行政人员	159
审计人员	7
合计	2,41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7
硕士	15
本科	366
专科	619
专科以下	1,404

合计	2,411
----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考虑公司快速发展对人才的迫切需求及行业人才竞争的激烈性，公司的薪酬定位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每年会考虑物价上涨及行业涨薪水平，调整员工薪资水平。

在调整过程中，公司严格遵照国家有关劳动人事管理政策和公司有关规章制度，除了为每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之外，针对各层级人员薪酬水平进行行业分析，保证基本的竞争力，对关键岗位的薪酬制度进行优化，以达到充分调动各级员工的工作主动性与创新性的目的，规范员工职级的评定、晋升等工作流程，不断完善公司福利待遇，力争实现公司与员工效益最大化，保障公司健康良性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配合公司的发展目标，提升人力绩效和员工素质，增强员工对本职工作的能力与对公司文化的了解，并有计划地充实其知识技能，发挥其潜在能力，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以业绩为导向，建立完善的全员学习机制，通过内部培训与外派学习培训相结合，合理地根据各岗位员工及专业水平制定系统完善的培训计划并有效实施，让公司每位员工不断适应日新月异激烈竞争的市场环境，拓宽员工视野，培养员工创新精神及服务意识。同时为尽快让新入职员工融入到企业文化氛围中，公司制定了新入职员工培训相关制度，做好新员工岗前培训，有效提升新员工对岗位的适应性和操作性，树立安全生产意识和品质意识，大大降低了安全事故发生的概率。

公司积极推动知识与技能的沉淀与传承，鼓励员工自我学习，自我提升。本着让最优秀的人培养出更优秀的人的宗旨，致力于自主开发学习资源。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自身的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的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的条件

公司上一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审计机构对公司的上一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项目支出除外）。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的相关规定，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4、利润分配的周期

公司可按年进行利润分配，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5、利润分配方式适用的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除非不符合利润分配条件，否则公司每年度应当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公司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的基础上，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提出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股票分红的条件

如果公司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已经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10%以上的部分，公司根据盈利情况和现金流状况，为满足股本扩张的需要或合理调整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可以采取股票分红方式进行分配。

6、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详细分析及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社会融资环境、社会融资成本、公司现金流量状况、资金支出计划等各项对公司资金的收支有重大影响的

相关因素，在此基础上合理、科学地拟订具体分红方案。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2)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董事会通过分红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召开涉及利润分配的股东大会时，应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及投票提供便利；召开股东大会时，应保障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问题有充分的表达机会，对于中小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质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给予充分的解释与说明。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调整或变更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满足以下条件：

- (1) 现有利润分配政策已不符合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要求；
- (2)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确有必要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其他情形。

8、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要求；
-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9、若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10、公司未来股利分配规划的制定程序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制定未来的股利分配规划，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且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11、监事会应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26,238,047 股，扣除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2,915,000 股后参与分配股数共 423,323,047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6,349,845.71 元（含税）（实际分派现金红利金额以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的数额为准）。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3.37%，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以后年度分配。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71,243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97,432.6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综上，公司 2023 年度合计分红金额（含税）为 14,347,278.31 元，合计分红金额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5.39%。

2023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总股本（截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为 426,238,066 股，扣除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3,684,100 股后参与分配股数共 422,553,966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6,338,309.49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8,831,043.21 元，公司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239,921,555.49 元。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312,857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1,981,269.0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三）项“利润分配的条件”规定：公司上一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审计机构对公司的上一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项目支出除外）；以及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五）项之“（1）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规定：除非不符合利润分配条件，否则公司每年度应当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同时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要，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综上，公司 2024 年度合计分红金额为 51,981,269.02 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4,804,539.9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243,917,194.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73,788,963.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73,788,963.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00,234,596.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73.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738,720,565.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4.58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364,516	0.55	170	7.04	52.20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460,500	0.58	140	5.79	8.85

1、上表数据为截至报告期末各激励计划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1 年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由 52.21 元/股调整为 52.20 元/股。

3、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预留授予 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上述人员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5.6499 万股予以作废。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将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届满，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11.3792 万股（不含上述离职人员的限制性股票）。

(2)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已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届满，公司作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到期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3.8220 万股（不含上述离职人员的限制性股票）。

综上，因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归属/归属期到期尚未归属合计作废限制性股票 15.2012 万股。

本次作废后，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50 人调整为 139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数量由 228.2147 万股调整为 204.8256 万股。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37 人调整为 34 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数量由 41.8600 万股调整为 34.3980 万股。

截至报告期末，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37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数量为 202.7466 万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3 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数量 33.7050 万股。

4、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4 年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失去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4 年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名单及拟授予数量进行调整。2024 年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45 人调整为 144 人，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的原激励对象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至 2024 年激励计划预留部分。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51.38 万股调整为 250.50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0.12 万股调整为 4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不变；同意以 2024 年 5 月 22 日为公司 2024 年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以 8.8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4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50.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截至报告期末，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40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数量为 246.0500 万股。

5、标的股票数量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 426,238,280 股。

6、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报告期末公司总人数 2,411 人。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668,694	0	152,012	0	52.20	2,364,516	0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2,505,000	0	0	8.85	2,460,500	0

注：详见前文描述。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考核指标均已达成	34,183,674.15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考核指标均已达成	4,287,303.33
合计	/	38,470,977.48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p>	<p>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2）、《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p>
<p>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p>
<p>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失去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4 年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名单及拟授予数量进行调整。2024 年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45 人调整为 144 人，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的原激励对象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至 2024 年激励计划预留部分。2024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51.38 万股调整为 250.50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0.12 万股调整为 4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不变；同意以 2024 年 5 月 22 日为公司 2024 年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以 8.8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4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50.50 万股限制性股票。</p>	<p>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p>
<p>公司完成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全体股东每 1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p>	<p>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广</p>

<p>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由 52.21 元/股调整为 52.20 元/股。</p>	<p>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p>
<p>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预留授予 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上述人员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5.6499 万股予以作废。</p> <p>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p> <p>（1）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将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届满，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11.3792 万股（不含上述离职人员的限制性股票）。</p> <p>（2）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已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届满，公司作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到期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3.8220 万股（不含上述离职人员的限制性股票）。</p> <p>综上，因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归属/归属期到期尚未归属合计作废限制性股票 15.2012 万股。</p> <p>本次作废后，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50 人调整为 139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数量由 228.2147 万股调整为 204.8256 万股。21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37 人调整为 34 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数量由 41.8600 万股调整为 34.3980 万股。</p>	<p>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p>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晓燕女士辞去在公司担任的所有职务，辞职后刘晓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此，刘晓燕女士失去激励对象资格。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廖平元	董事长	101,878	0	52.20	5,362	0	96,516	14.73
杨剑文	董事、总裁 (总经理)	80,199	0	52.20	4,221	0	75,978	14.73
		0	66,300	8.85	0	0	66,300	14.73
刘少华	董事、联席 总裁	87,913	0	52.20	4,627	0	83,286	14.73
		0	66,100	8.85	0	0	66,100	14.73
李建国	董事、常务 副总裁	71,820	0	52.20	3,780	0	68,040	14.73
		0	51,800	8.85	0	0	51,800	14.73
叶敬敏	董事、副总裁	79,933	0	52.20	4,207	0	75,726	14.73
		0	55,800	8.85	0	0	55,800	14.73
李恒宏	副总裁、董事会 秘书	0	49,000	8.85	0	0	49,000	14.73
叶 铭	副总裁	80,997	0	52.20	4,263	0	76,734	14.73
		0	55,900	8.85	0	0	55,900	14.73
肖建斌	副总裁	71,022	0	52.20	3,738	0	67,284	14.73
		0	51,600	8.85	0	0	51,600	14.73
廖国颂	财务负责人	14,763	0	52.20	777	0	13,986	14.73
		0	49,600	8.85	0	0	49,600	14.73
李建伟	副总裁	0	42,800	8.85	0	0	42,800	14.73
叶成林	副总裁	0	54,000	8.85	0	0	54,000	14.73
王俊锋	总工程师	81,263	0	52.20	4,277	0	76,986	14.73
		0	56,400	8.85	0	0	56,400	14.73

王崇华	核心技术人员	20,349	0	52.20	1,071	0	19,278	14.73
		0	23,600	8.85	0	0	23,600	14.73
王洪杰	核心技术人员	13,433	0	52.20	707	0	12,726	14.73
		0	12,200	8.85	0	0	12,200	14.73
温丙台	核心技术人员	18,753	0	52.20	987	0	17,766	14.73
		0	17,000	8.85	0	0	17,000	14.73
合 计	/	722,323	652,100	/	38,017	0	1,336,406	/

具体变动情况详见“（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对薪酬制度的执行进行监督。公司建立了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和对“责、权、利”相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年初下达的经营目标和计划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年末根据公司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管理者履职情况、管理能力等对相关人员进行综合考核，确定其年度报酬。通过考评机制的建立与实施，有效地引导高级管理人员高效履职，勤勉尽责，确保公司高效运转和业绩达标。

为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公司制定实施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和《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保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推进及有序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推进系统制度建设和内控体系建设，加大制度的宣导和执行力度。报告期内，公司始终把风险控制工作放在重要位置，在合规经营、业务管控、管理体系、风险教育等方面强化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措施得力。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严格按照法律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法人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提升。

相关内控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维护更新、持续加强数字化建设，数字化项目得到了进一步的稳固提升。公司持续保持对所有子公司实施了一体化管理策略，并取得了显著效果。借助 ERP 系统，我们在经营管理、人事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与审议以及审计监督等多个方面实现了规范化与高效化。同时，我们持续严格把控会计核算、会计政策、资产管理、绩效考核以及财务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子公司运营的合规性与稳健性，为公司的整体发展提供了更加有力保障。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和执行有效性进行了审计，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控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管理，切实落实环境保护、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同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依法依规稳健运营，持续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运作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推进治理体系建设、提升治理能力水平，为公司经营效率的提升和公司业务的长期稳健发展提供重要的动力保障，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未来，公司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加强公司 ESG 的实践，重视股东权益、职工权益、客户和供应商权益、环境保护等方面，积极回馈社会，促进公司与社会、环境以及相关利益群体的可持续协调发展。

二、 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1、ESG 管理体系

公司搭建了自下而上的 ESG 分层管理制，总裁作为 ESG 总负责人，下设项目组组长和常务副组长进行 ESG 管理统筹，各部门作为执行单元进行 ESG 管理事项落地。

2、环境管理体系

公司设立“以人为本，防环境污染，保健康安全；珍惜资源，降能源消耗，促持续发展”作为 EHS 管理方针。公司编制了《EHS 管理手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责任制》《运行控制程序》等一系列环境管理文件，规范和落实了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控制活动和要求。公司连续多年被评为“清洁生产企业”，早在 2020 年已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于 2024 年重新进行复评换证。公司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定为“2024 年广东省绿色工厂”。

3、清洁能源资源使用

公司计划在至 2035 年，公司建设的光伏发电等可再生新能源占全公司电力 20% 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光伏发电量达 1,528 万度，占公司总用电量的 4.3%。此外，公司获得 I-REC（国家绿证）签发，并于报告期内通过交易获得绿电合计 140,000MWh。

4、废弃物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固废处理合理规范，做到固废妥善规范处理，并将其进行合理回收、处理和再利用，工业固体废物合理处置率达到 100%。公司雁洋总部和白渡基地的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率 and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均可达 90% 以上。

5、化学品安全

为了保证原材料的安全使用，保证产品符合对人体健康无害、生态环境安全的绿色生态产品的要求，公司对供应商依据《有害物质管理规范》进行源头、内部和外部三重严格管控，满足 Rohs、Reach 法规中的有害物质限值要求，确保原材料均无毒无害，是属于绿色环保物料。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物料的绿色物料使用率已达 98.47%。

6、应对气候变化与碳排放管理

为了有效地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量并减轻其对气候和环境的不利影响，公司从 2022 年取得“温室气体核查声明”第三方认证开始，每年都对自身开展碳排放盘查和核查工作，并通过碳排放的计算促进自身的碳减排行动。公司设定“单位产品温室气体排放量”指标年降低百分比需达到 3% 的温室气体排放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范围一、范围二、范围三碳排查行动，碳排放总量为 406,583 吨二氧化碳当量。

7、水资源利用

公司的雁洋总部和白渡基地分别设有一套“含铜废水中水回用系统+综合废水处理系统”，采用了“活性炭过滤+保安过滤器+一段 RO 系统+保安过滤器+二段 RO 系统+保安过滤器+专用树脂吸附+NF 膜系统+树脂吸附”含铜废水中水回用处理技术，和“调节+预沉+混凝+斜管沉淀+专用树脂吸附+紫外线消毒”综合废水处理技术。该套系统在废水处理领域拥有特种树脂选择性捕捉重金属技术，其中水回用系统和废水处理系统已获“一种铜箔废水预处理后的铜回收利用装置”、“一种节水的铜箔废水处理工艺及其装置”等多项国家授权发明专利，对含铜废水进行处理后，重新回用到前端工序。2024 年，公司雁洋总部整体废水回用率约为 95%，白渡基地整体废水回用

率约为 90%。

8、客户管理

为提升处理效率与专业度，公司依据《销售管理制度》制定《客户投诉处理办法》，建立标准化投诉管理流程，确保响应迅速、责任明确、闭环高效，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报告期内，客户投诉处理率为 100%，客户满意度调查结果为 96.95%；获得合作伙伴颁发的“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奖”、“2023 年度优秀供应商”、“2023 年度卓越质量奖”等多项荣誉。

9、绿色供应链建设

公司将绿色循环、可持续发展线路贯穿到公司运营各方面，积极采用绿色原料、实现绿色能源/清洁能源替代。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ISO 14021 环境标志和声明-自我环境声明（II 型环境标志）》，声明内容为：产品原材料 100% 使用了消费后再生铜杆/线，取得再生材料体系认证证书。该 ISO 14021 目的是通过对经验证的环境信息的准确沟通，实现对自身声明内容、绿色供应链验证和评价，鼓励对环保产品的需求，进而推动环境持续改善。公司取得该证书，验证采用了 100% 使用了消费后再生铜杆/线，即已形成了“回收—拆解—生产—销售—回收”为一体的铜料回收利用再生产的绿色产业链，体现其对原料的绿色采购、绿色供应链。

10、乡村振兴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号召，主动融入发展大局，积极投身“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乡村振兴以及融湾先行区建设。同时，公司全力推动中山大学“嘉元科技光明行动”，计划在未来五年内，为梅州苏区等地的困难群众提供专业的眼科医疗服务与手术资助，切实解决乡村群众的健康难题，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全市工商联系统助力百千万工程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国内 ESG 评级体系	万得	BBB
国内 ESG 评级体系	华证	B
国内 ESG 评级体系	商道融绿	B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	---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524.86
-------------------	----------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	许可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嘉元科技	废气	直接排放	27	硫酸雾：35mg/Nm ³ 氯化氢：100mg/m ³ 氯气：65mg/m ³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要求严格执行	不适用	无
	废水	直接排放	1	CODcr: 30mg/L 氨氮: 1.5mg/L		CODcr: 5.051t/a 氨氮: 0.253t/a	无
	噪声	直接排放	/	昼间限值：60dB(A)、 夜间限值：50dB(A)		不适用	无
金象铜箔	废气	直接排放	3	硫酸雾：35mg/Nm ³ 氮氧化物：120mg/Nm ³		不适用	无
	废水	原项目不外排/新建技改项目依托嘉元科技间接排放	/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噪声	直接排放	/	昼间限值：60dB(A)、 夜间限值：50dB(A)		不适用	无
山东嘉元	废气	直接排放	4	硫酸雾：70mg/m ³	不适用	无	
	废水	不外排	/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噪声	直接排放	/	昼间限值： 65dB(A)、 夜间限值： 55dB (A)	不适用	无
嘉元科技 (白渡嘉元科技园)	废气	直接排放	3 5	硫酸雾： 35mg/Nm ³ 氯化氢： 100mg/m ³ 氯气：65mg/m ³	不适用	无
	废水	生活污水(间接排放)、 生产废水(直接排放)	1	CODcr: 30mg/L 氨氮: 1.5mg/L	CODcr: 8.430t/a 氨氮: 0.422t/a	无
	噪声	直接排放	/	昼间限值： 60dB(A)、 夜间限值： 50dB (A)	不适用	无
江西嘉元	废气	直接排放	3 0	铬酸雾： 0.025mg/Nm ³ 硫酸雾： 15mg/Nm ³ 挥发性有机物： 20mg/Nm ³	VOCs: 0.052t/a	无
	废水	间接排放	1	COD: 50mg/L 氨氮: 5mg/L	CODcr:17. 5269t/a 氨氮: 1.7527t/a	无
	噪声	直接排放	/	昼间限值 65dB(A)、 夜间限值 55dB (A)	不适用	无
宁德嘉元	废气	直接排放	1 0	硫酸雾： 35mg/Nm ³ 铬酸雾： 0.05mg/Nm ³	不适用	无
	废水	间接排放	1	COD: 500mg/L、 氨氮: 45mg/L	CODcr:6.1 68t/a 氨氮: 0.822t/a	无
	噪声	直接排放	/	西北侧：昼间限 值 70dB(A)、 夜间限值 55dB (A)； 其余侧：昼间限 值 65dB(A)、 夜间限值 55dB (A)	不适用	无
嘉元时代	废气	直接排放	3	硫酸雾: 35mg/ Nm ³ 氮氧化物: 120 mg/Nm ³	不适用	无

废水	直接排放	1	CODcr: 30mg/L 氨氮: 1.5mg/L	CODcr:30.1384t/a 氨氮: 1.5069t/a	无
噪声	直接排放	/	西厂界外: 昼间 限值70dB(A) 、 夜间限值 55dB (A) ; 其余侧: 昼间限 值60dB(A)、 夜间限值 50dB (A)	不适用	无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嘉元科技现有建设项目为 26,800 吨/年锂电铜箔生产线和 300 万 m²/年复合铜箔项目，设置了水处理车间，配备废水处理和污水处理设施，项目生箔及表面处理清洗等含铜废水经中水回用系统制得的纯水回用于生产，中水回用系统废水进入综合废水处理系统深度处理；中水回用系统废水、实验室废水、地面清洗水等废水统一收集至综合废水处理系统处理，生活污水经一体化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后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经 1.4km 专管排入湖丘涌，经 100 米后汇入梅江。其中，项目的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浓度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V 类标准。

金象铜箔现有建设项目包括 2,400 吨/年超薄合金铜箔项目（下称“合金铜箔项目”）和 1,600 吨/年锂电铜箔项目（下称“锂电铜箔项目”），设置了废水处理设施，合金铜箔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邻厂嘉元科技处理达标后排放；锂电铜箔项目依托邻厂嘉元科技处理达标后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浓度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V 类标准。

嘉元科技（白渡嘉元科技园）主要建设项目为 3.1 万/年吨高性能铜箔项目，配套建设 2,000 吨/年高洁净度铜线加工中心建设项目及年产 1,200 套电解铜箔生产用阳极板技术改造项目。厂区内建设水处理车间，设置了综合废水处理机组、中水回用系统及自来水制纯水系统。其中，配套项目的生产废水均依托厂区中水回用系统制纯水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经自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处理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要求后，排入沙坪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和排放。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较严者标准后外排至无名小溪，最终汇入石窟河，经厂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口排入自建污水管网，外排至无名小溪，最终汇入石窟河；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江西嘉元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设有制纯水设备、废水处理设备，制纯水设备包含自来水制纯水单元、含铜废水制纯水单元、含镍废水制纯水单元、含铬废水制纯水单元，废水处理系统

包含铜废水处理单元、含锌镍废水处理单元、含铬废水处理单元、综合废水处理单元。各类生产废水经处理达到《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间接排放标准和东江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从严值后，送园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宁德嘉元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设置了中水回用制备系统、综合废水处理系统，项目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类处理。项目生产过程含重金属废水经收集进入中水回用制备系统处理，制得的纯水水质符合要求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中水回用制备系统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浓度符合 GB21900-2008《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3 水污染物特别排放标准，进入综合废水处理系统深度处理；中水回用制备系统废水和其他综合生产废水、初期雨水经收集后进入综合废水处理设施进行预处理，出水水质符合 GB39731-2020《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间接排放标准(Cu 和 Zn 执行直接排放标准)后纳入赛甘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纳入赛甘污水处理厂处理。

山东嘉元设置了污水一体化设备，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排入茌平县乐平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赵牛新河，最终汇入徒骇河。

嘉元时代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电解铜箔项目为嘉元科技与宁德时代合资公司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共建项目，项目水处理中心内设含铜废水预处理设施、中水回用制纯水设施及综合废水处理系统，项目生产产生的废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较严者标准后引至专管排放至悦来水(溪流名称)；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较严者要求，晴天作为厂区绿化浇灌补充用水消耗使用，雨天外排至悦来水(溪流名称)。

（2）废气处置

嘉元科技铜箔生产项目溶铜工序、生箔工序、表面处理工序及复合铜箔研发试验线产生的硫酸雾废气经收集后通过酸雾喷淋吸收塔处理，采用酸碱中和法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废气排放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相关标准要求。公司废水处理站为独立单元，污水处理站设于厂房内，密闭性较好，厂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

金象铜箔生产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为硫酸雾，经收集后通过酸雾喷淋吸收塔处理达标后引至高空排放，废气排放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相关标准要求。

嘉元科技（白渡嘉元科技园）年产 3.1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产污工序均设有专业的废气处理装置，溶铜工序、生箔工序等废气经引风装置汇入高效酸雾净化塔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引至 20m 高空排放，硫酸雾废气、备用发电机燃油废气排放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

江西嘉元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溶铜工序产生的硫酸雾废气、生箔工序产生的硫酸雾废气及表面处理工序产生的硫酸雾废气、铬酸雾废气、VOCs（以甲醇计）采用碱液喷淋吸收塔进行净化处理，配备碱液喷淋吸收塔，排气口距离地面 28m。各类废气污染物排放分别满足《电镀污染

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等标准要求。

宁德嘉元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溶铜工序产生的硫酸雾废气、生箔工序产生的硫酸雾废气及表面处理工序产生的铬酸雾废气均采用罐体内部设集气管形式收集酸雾，收集的废气经管线收集后采用酸雾净化塔对废气进行净化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废气引至排气筒排放。各类废气污染排放分别满足《大气污染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表 5 中污染物排放限值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山东嘉元溶铜工序、低位槽、电解生箔工序、表面处理酸洗工序产生的硫酸雾废气经酸雾吸收塔吸收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均满足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量较小，能满足相应的环境评价标准。

嘉元时代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电解铜箔项目为嘉元科技与宁德时代合资公司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共建项目，项目设置配套的酸雾净化塔，对生产运营期产生的废气进行处理，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处置

嘉元科技在生产过程中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厂房隔音消声、减震垫减振、绿化及围墙断面衰减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其中西面执行 4a 类标准。

金象铜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噪声源，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音、消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嘉元科技（白渡嘉元科技园）项目通过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及对设备的合理布置，并对生产设备采取消声、减振、吸声、隔声等措施以及距离的衰减后，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江西嘉元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所有门窗均采用隔声门窗，工作间通风系统并进行消声设计，每台轴流风机均附有消声器，室内设置吸声吊顶，采用低噪声的设备，在鼓风机和引风机风道中加设消音器，以减少噪声对运行人员的影响。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9-2008）中 3 类区标准。

宁德嘉元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厂房建筑设计采用隔声门窗、吸声材料防噪；在强噪声源厂房内设置值班隔声室，装双层门窗，墙面、屋顶铺设吸声材料等；优先选用低噪设备，对各类风机、风扇进风口设消声器，管道外壳阻尼；各类电机及水泵设置隔声罩壳；各种泵的进出口均采用减振软接头，以减少泵的振动和噪声经管道传出，保证噪声排放符合标准要求，其中，厂界临西北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其它侧执行 3 类标准。

山东嘉元采取了室内安装、基础减震等措施后，厂界噪声昼间、夜间贡献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嘉元时代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电解铜箔项目为嘉元科技与宁德时代合资公司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共建项目，项目通过加强厂区绿化建设，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噪声排放符合标准要求，其中，西厂界外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9-2008)中 4 类标准,项目其余厂界(除西厂界外)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9-2008)中 2 类标准。

(4) 固废处置

嘉元科技及其子公司均设有独立的固体废物临时贮存区,均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规范建设配套固废储存设施,将产生的固体废物统一收集,按照固废的类别划分区域贮存,并做好出入库台账。公司的危险废物暂存仓库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相关要求建设,统一收集危险废物,分类暂存在厂区危废暂存仓库,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废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收集,暂存至一般固废暂存仓库,定期交由第三方公司综合利用处理;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回收机构回收处理;废铜箔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已投产项目均已取得了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目前正在建设的募集资金项目均已取得了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批复:

序号	投资项目	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1	5000 吨/年新能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号 171421334030003)	梅市环审【2017】44 号文
2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号 171421334030004)	
3	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号 181421334030001)	梅县区环审【2018】67 号文
4	高洁净度铜线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 2018-441421-32-03-001927)	梅县区环审【2020】5 号文
5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	1、《年产 9000 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备案证编号:201421334030001。 2、《年产 6000 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备案证编号:201421334030002。 3、《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变更函》(2022) 5229 号	梅市环审【2020】20 号文
6	新型高强极薄锂电铜箔研发及其他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7	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号 201421334030003）	梅县区环审【2020】57 号
8	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9	嘉元科技园新增年产 1.6 万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登记备案号 211421334030001）	梅环梅县审（2021）19 号
10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宁德嘉元）	福建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内资）编号：闽发改备[2021]J020007 号	宁安环评（2021）4 号
11	年产 3 万吨高精度超薄电子铜箔项目（山东嘉元）	茌平县基本建设项目登记备案证明（茌发改备（2016）513 号）	茌环审【2017】6 号
12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统一代码：2104-360797-04-05-397008）	赣环环评（2022）30 号
13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电解铜箔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202-441403-04-01-908057）	梅市环审（2022）11 号
14	年产 5 万吨高端铜箔建设项目	不适用	粤环审（2022）57 号
15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统一项目代码）：2204-360797-04-01-776716	赣环审（2022）30 号
16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 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11-441403-04-01-379265）	不适用
17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2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306-441403-04-05-429128）	不适用
18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雁洋厂区）6.75 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307-441403-04-01-695146）	不适用
19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雁洋厂区）复合铜箔研发试验线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12-441403-89-02-581078）	梅环梅县审【2023】20 号
20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雁洋一厂）现有生产线扩容升级改造新增年产 650 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12-441403-89-02-399645）	
21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雁洋二厂）现有生产线挖潜升级改造新增年产 800 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12-441403-89-02-464594）	
22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雁洋三厂）现有生产线挖潜升级改造新增年产 2000 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12-441403-89-02-702959）	
23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雁洋四厂）现有生产线挖潜升级改造新增年产 750 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12-441403-89-02-114751）	
24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雁洋五厂）现有生产线扩容提质升级改造新增年产 4000 吨高性能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2212-441403-89-02-413318）	

	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25	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 现有生产线扩容升级改造新增年 产 1600 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 2212-441403-89-02-869182）	梅环梅县审 【2023】21 号
26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 产 1200 套电解铜箔生产用阳极 板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 2308-441403-89-02-606403）	梅环梅县审 【2024】3 号
27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嘉 元科技园一期现有铜箔生产线 挖潜升级改造新增年产 8500 吨 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 2406-441403-89-02-814169）	梅环梅环审 【2025】1 号
28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嘉 元科技园二期现有铜箔生产线 挖潜升级改造新增年产 5500 吨 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 2406-441403-89-02-536921）	
29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雁 洋厂区铜箔生产设备能效提升 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代码： 2409-441403-89-02-479840）	不适用

说明：

（1）序号 10《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宁德嘉元）》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进行变更备案，延长项目建设时间，变更后的项目建设结束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序号 13 项目为嘉元科技与宁德时代合资公司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共建项目。

（3）序号 14 项目因市场形势和公司战略调整，已与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意向书解除协议》，并终止该项目的建设。

（4）序号 19 至 24 为嘉元科技现有生产线扩容升级改造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新增 8200 吨/年锂电铜箔，新增 1 条复合铜箔研发试验线。

（5）序号 25 为金象铜箔现有生产线扩容升级改造技术改造项目，项目保留原已建设的 2,400 吨/年超薄合金铜箔生产线，现有项目剩余的 2,400 吨/年超薄合金铜箔规划项目不再建设，利用现有厂房新建 1600 吨/年锂电铜箔生产线。

（6）序号 26 为嘉元科技（白渡嘉元科技园）配套铜箔生产项目。

（7）序号 27、序号 28 为嘉元科技（白渡嘉元科技园）技术改造扩建项目，已取得当地环保部门的批复意见。

（8）序号 29 为嘉元科技在已建成投产生产线上对生产设备进行能效提升和节能改造，主要更换更新节能电机、供电铜排、开关电源以及新型变压器等设备，实现提高用能效率和降低能源消耗，该项目不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数量，项目产能保持不变。根据《建设项目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第五条的规定，本名录未作规定的项目，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该项目已取得当地环保部门关于环境影响评价办理情况的复函，不需要编制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手续。

4、报告期内突发环境事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突发环境事件、事故发生。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嘉元科技及全资子公司金象铜箔严格按照生态环境部下发的《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8〕8号）、《关于发布〈广东省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试行）〉的通知》（粤环办〔2020〕51号）等文件，制定并发布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于2022年6月向当地环保部门提交备案变更申请，备案编号为441403-2022-0013-L。公司应急预案囊括事前预测预警、事发识别控制、事中应急处置和事后恢复重建，贯穿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全过程，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事件分类制定应急演练计划，并组织综合事件救援演练。

嘉元科技（白渡嘉元科技园）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效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保障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公司财产损失，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的影响，严格根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要求等相关文件，制定并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按照“以人为本、减少危害；科学预警、做好准备；高效处置、协同应对；统一领导、分工负责”的原则，与当地政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相关专业预案衔接。于2023年5月31日取得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备案意见，予以备案，备案编号为441403-2023-0016-L。

江西嘉元为规范和加强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综合处置能力，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制定并发布《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4年8月19日已取得赣州市龙南生态环境局备案意见，予以备案，备案编号为360727-2024-0819-L。

宁德嘉元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环保、安全法律法规，确保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及时予以控制，防止重大事故的蔓延及污染，有效的组织抢险和救助，保障员工人身安全及企业财产安全，依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闽环办应急〔2015〕2号）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并发布了《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版本号：JYKJHBYA-2024-第一版），并于2024年3月7日取得宁德市福安生态环境局备案意见，予以备案，备案编号为350981-2024-004-M。

山东嘉元根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发办[2013]101 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要求等相关文件，制定并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取得聊城市生态环境局茌平区分局备案意见，予以备案，备案编号为 371523-2022-056-M。

6、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为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性、稳定性及其有效性，加强减排监测体系的建设力度和运行效率，落实减排责任、实现减排目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6 号）、环境保护部《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部令第 31 号）、《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 48 号）等要求，开展日常环境自行监测工作，并进行信息公开披露。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版）》（生态环境部令 11 号）、《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等要求，公司制订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相关管理规定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示排污信息和环境监测报告，披露（季度/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接受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实时监控。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嘉元科技及其子公司每半年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公司所在厂区的土壤进行检测，并按相关管理规定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示；

2、通过公司官网公示年度危险废物处置情况的相关信息。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成立至今，未出现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源能耗：水、电能耗

排放物：废水、废气、固废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日常生产活动消耗电能等资源，属于温室气体等效排放范畴。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重点行业建设项目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1〕346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为电解铜箔，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为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1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未纳入碳排放评价试点行业及不纳入碳排放（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范围，故无需开展碳排放评价，不纳入碳排放（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企业范围。公司通过实施创新精细化管理工作，优化工艺流程，持续提升产品良率，降低单位产品电能消耗。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统计，嘉元科技能源资源消耗主要是办公用电、生产及绿化用水等。2024 年全年用电消耗约 33,588.55 万kWh，新鲜用水量约 646,389t。

公司名称	记录内容	名称	数量或内容	计量单位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消耗	用电量	33,588.55	万kWh
		新鲜用水量	646,389	t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危险废物处置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环保法规要求，将纳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第三方环保公司进行清运处置，并依法依规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实时申报、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嘉元科技报告期内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理危废共计 454.373 吨。截止报告期内，危废贮存量为 0。

嘉元科技（白渡嘉元科技园）报告期内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理危废共计 333.302 吨。截止报告期内，危废贮存量为 0。

金象铜箔报告期内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理危废共计 71.515 吨。截止报告期内，危废贮存量为 0。

江西嘉元报告期内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理危废共计 244.124 吨。截止报告期内，危废贮存量为 25.356 吨。

宁德嘉元报告期内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理危废共计 231.374 吨。截止报告期内，危废贮存量为 21.8591 吨。

山东嘉元报告期内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理危废共计 172.061 吨。截止报告期内，危废贮存量为 0。

嘉元时代报告期内未有危险废物产生。

（2）污染物排放情况

嘉元科技及其子公司的污染防治设施均为厂内环保部门相关人员自行运行，并建立设施运行管理记录台账。废水排放口污染物COD、氨氮、pH值、流量或其他需在线监控的污染因子均采用

自动监控系统实时监测，其他排放口及污染物监测工作均外委有资质的检测公司根据排污许可监测频次开展监测，并按要求公开排污信息。

1) 废水

嘉元科技自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中水回用处理系统及污水处理设施，2024 年度废水污染物合计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2199t,氨氮排放量为 0.0078t。

嘉元科技（白渡嘉元科技园）自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中水回用处理系统及污水处理设施，2024 年度废水污染物合计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1.4437t,氨氮排放量为 0.1056t。

金象铜箔利用综合废水处理设施、中水回用系统制得纯水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嘉元科技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

山东嘉元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自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中水回用处理系统及污水处理设施，废水处理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江西嘉元自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中水回用处理系统及污水处理设施，2024 年度废水污染物合计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1.2748t，氨氮排放量为 0.3211t。

宁德嘉元自建废水处理站、污水处理设施，2024 年度废水污染物合计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686t、氨氮排放量为 0.036t。

2) 废气

嘉元科技自建酸性废气处理塔，酸性废气设施，全年运行 7930h,采用酸碱中和工艺处理达标后间歇排放，处理效率达 95%。

嘉元科技（白渡嘉元科技园）自建酸性废气处理塔，酸性废气设施已运行 8163h，采用酸碱中和工艺处理达标后间歇排放，处理效率达 90%。

金象铜箔自建废气处理设施，均为酸雾净化塔，采用酸碱中和工艺处理达标后间歇排放，效率达 90%，全年运行 5718h。

山东嘉元自建酸雾吸收塔，全年运行 8472h，采用酸碱中和工艺处理达标后间歇排放，效率达 95% 以上。

江西嘉元自建酸雾吸收喷淋塔收集处理酸雾废气，采用酸碱中和工艺处理达标后间歇排放，效率达 95%，全年运行 7152h。

宁德嘉元自建酸雾净化塔,采用酸碱中和工艺处理达标后间歇排放,效率达 95%，全年运行 7680h。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嘉元科技及其子公司均设置独立的环保部门，设置了负责人、管理权限及责任分工和配备调动人员。污染防治均为厂内环保部门相关人员自行运行，并建立设施运行管理记录台账。水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实时监测，排放口及污染物监测工作均外委有资质的检测公司根据排污许可监测频次开展监测，并实时公开排污信息。

嘉元科技已建立相对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已成功认证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主要囊括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程序、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识别和评价程序、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及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监测与测量程序等，通过一系列的闭环程序控制为公司安环管理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使顾客确信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能满足顾客规定的法律法规要求,致力于环境保护和工作场所提供健康与安全保障。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44,375.66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1、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利用厂房屋顶安装光伏发电设备，增加绿色能源，减少碳排放量； 2、实施节能技术改造工程，减少电力消耗和碳排放量； 3、提高包装木箱、管芯回收再利用比例。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通过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原材料、设备利用率，持续提升产品良率以降低成品电能吨耗，从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 2020 年 12 月发布的《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公司不属于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上旬开展再生材料体系项目，结合正在执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再生材料体系文件的优化和完善，并将嘉元科技雁洋基地作为再生材料应用的生产场所，目前公司雁洋基地 6 μ m 双面光高抗铜箔，8 μ m、10 μ m、12 μ m、14 μ m 和 20 μ m 双面光铜箔等相关产品原材料 100% 使用消费后再生铜杆/线（铜含量 \geq 99.9%，铁含量 \leq 0.005%，铅含量 \leq 0.025%，锌含量 \leq 0.01%）。目前体系所有流程在公司内部试运行效果良好，制程能力、产品质量达到预期效果。经必维认证（北京）有限公司核查，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取得《ISO14021:2016 环境标志和声明-自我环境声明（II 型环境标志）》证书。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绿色成效持续发展。公司一直积极主动参与清洁生产审核推广工作，并制定了“持续清洁生产”执行计划，自 2011 年 9 月开始，公司坚持“三年持续改进总结提升”原则，采取持续改进生产工艺设计、改善管理、提高资源利用率等措施取得实效。于 2013 年获“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企业”称号，之后在 2016、2019、2022、2023 年又接连获得“清洁生产企业”荣誉。

2、绿色行动落实到位。公司将始终坚持围绕“四环紧扣，双降双升”（422）的质量管理模式，秉持绿色、低碳、高效、循环、安全的绿色低碳的管理理念，结合现代管理理论和国家“双碳”战略，以节能减排为主线，坚持“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并重”，“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秉持抓好环保为生产，循环发展促环保的基本理念，为打造花园式现代化工业厂区做到精益求精。

3、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嘉元科技历来重视绿色环保发展，公司目前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等认证，取得《ISO14021:2016 环境标志和声明—自我环境声明（II 型环境标志）》证书，绿色环保管理体系健全。通过优化厂区设计，实现基础设施及用地集约化，实施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围绕节能、降耗、减污、增效、降碳等方面实施技改项目，全面推进再生材料体系建设，不断优化公司的能源结构、污染物管理、智能制造、绿色生态产品设计等指标，取得显著成效。

4、智能制造绿色发展。嘉元科技积极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推动绿色发展要求，为打造绿色制造领军力量作出贡献，荣获“2024 年度广东省绿色工厂”称号，充分发挥绿色工厂在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中的基础性和导向作用。嘉元科技将继续加快绿色转型步伐，逐步增加绿电的使用，优化电解铜箔等研发技术及生产工艺水平，推出能效水平更高、更为环境友好的新技术、新产品，进一步将绿色管理贯穿于企业研发、设计、采购、生产、营销、服务等全过程，为新能源事业绿色崛起贡献嘉元力量。

未来，嘉元科技将持续提升绿色竞争力，在绿色发展的道路上行稳致远，为新能源事业作出新的贡献。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公司持续推进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在白渡基地和雁洋基地建设光伏项目，实现年发电量 1527 万度，降低传统能源依赖，提升可再生能源比例，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温室气体排放；

2、2024 年公司获“广东省绿色工厂”称号，系统推进绿色制造管理体系，提升环境管理水平，推动行业绿色转型。

四、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在极薄铜箔生产领域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实现了 4.5 μm 极薄高端铜箔产业化，填补了国内多项技术空白。其产品显著提升了下游锂电池的能量密度，满足新能源汽车和储能领域对高性能电解铜箔的需求，打破日韩对高端铜箔的垄断。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1) 创新平台建设

公司先后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同时，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和产学研结合，先后组建了广东省企业重点实验室、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等研发平台，与多所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这些平台不仅为公司提供前沿技术支持，还吸引了高端人才，加速科研成果转化；公司专注核心技术研发，为公司未来发展注入新的动能。

(2) 人才培养与引进

人才是科技创新的核心。公司一方面，积极引进高端科技人才，2024 年度引进本科以上学历 38 人。另一方面加强内部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定期组织技术培训、学术交流和技能竞赛，鼓励员工自我提升，2024 年度职称晋升有 20 人，学历提升 63 人。

(3) 创新成果

在持续投入与努力下，公司创新成果显著。公司研发的快充锂离子电池用高性能电解铜箔生产工艺及产业化项目，2024 年经成果评价委员会一致认为：该项目技术创新程度高，有力支撑了快充锂离子电池的高质量发展，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整体技术水平国际领先，提升了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专利“一种普强型锂离子电池用极薄电解铜箔的制备方法”，“二次电池用低翘曲电解铜箔、制造方法”获第二十五届专利优秀奖，“一种普强型锂离子电池用极薄电解铜箔的制备方法”获第十届广东专利奖金奖。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公司积极进行专利申报，其中“一种普强型锂离子电池用极薄电解铜箔的制备方法”及“二次电池用低翘曲电解铜箔、制造方法”两项发明专利 2024 年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在 2023 年获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体现了对知识产权的尊重和保护，这是遵守科技伦理中保护创新成果、尊重他人智力劳动的重要体现。

(2) 关注产品安全与质量：公司研发的“高电压高安全三元锂电池用高性能电解铜箔”和“电化学储能电池用高抗拉极薄电解铜箔”两款产品获评“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公司产品在性能、质量和安全等方面得到认可，在研发生产中考虑了产品对社会和环境的影响，遵循了科技伦理中保障产品安全可靠、对社会负责的原则。

(3)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积极响应政策，推动“强链补链延链”并协同发展，开辟储能、光伏等新领域新赛道，同时通过参与慈善捐款、扶贫济困、植树造林和开展志愿服务等公益活动，展现企业的社会责任感，践行了科技伦理中促进社会福祉、推动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4) 保护商业秘密：公司作为科技型企业，在技术研发等过程中有一定的保密措施，通过签署保密协议等方式确保员工、合作伙伴等对接触的敏感信息保密，防止知识产权泄露，维护公司商业秘密，符合科技伦理中保护企业核心技术和机密信息的规范。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在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方面采取了多项措施：进行全面的数据安全风险评估，识别并应对潜在威胁；加强技术防护，采用加密技术和多因素认证等限制敏感数据访问；实施本地异地双备份，提高数据冗余度和可用性；组织数据安全事件应急演练，提升应对能力；通过 ISO27001 认证并定期进行合规性审计，确保符合高标准要求。在报告期间内未发生重大数据安全事件，用户隐私权益得到有效保护，员工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意识显著提升。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 型	数 量	情况说明
-----	-----	------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50	为梅州客商中心建设捐赠 50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34.75	1、为梅州“6·16”特大洪灾受灾群众捐款 19.75 万元，并组织员工赴白渡镇现场协助救灾； 2、捐赠 15 万元用于梅州生态建设。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300	捐赠 300 万元支持周边村镇建设，结对帮扶雁洋镇、白渡镇、城东镇等，获得“全市工商联系统助力‘百千万工程’先进集体”荣誉。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捐赠 300 万元支持乡村振兴，助力“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结对帮扶雁洋镇、白渡镇、城东镇等周边村镇，获“全市工商联系统助力‘百千万工程’先进集体”荣誉；为“6·16”特大洪灾受灾群众捐款 19.75 万元，并组织员工赴白渡镇受灾现场协助灾后重建工作；捐赠 15 万元用于梅州生态建设；组织雁洋、白渡基地员工开展采血活动，91 名党员及员工献血 26,000 毫升，连续三年参与无偿献血，彰显企业社会责任感。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00	
其中：资金（万元）	300	捐赠 300 万元支持周边村镇建设，结对帮扶雁洋镇、白渡镇、城东镇等，获得“全市工商联系统助力‘百千万工程’先进集体”荣誉。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捐赠 300 万元支持乡村振兴，助力“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结对帮扶雁洋镇、白渡镇、城东镇等周边村镇，获“全市工商联系统助力‘百千万工程’先进集体”荣誉。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维护，积极推动与广大投资者互动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形象。公司通过签订合同、定期付款保障债权人权益，利用互通互访的交流形式，加强与债权人及时的信息联系，创造公平合作、共同发展的发展环境。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有 2,400 多名职工，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公司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为所有在职员工办理了“五险一金”。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劳动安全、环境和职业卫生的法律法规，积极采取各项措施，改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注重员工安全教育与职业培训，增强安全意识，提高职工安全素质，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体检，预防职业危害发生。公司致力于创建和谐劳动关系，是“全国和谐劳动关系示范企业”。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0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0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00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2024 年，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始终坚持以诚信为基石，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中的供应商权益保障机制。通过实施供应商认证和标准化管理流程，我们确保供应商的资质、能力及产品均符合公司规定要求。公司严格执行采购流程，注重保护供应商权益，秉持公平竞争原则，确保合作机会均等。同时，我们积极推动绿色采购，鼓励供应商采用环保材料和生产工艺，并与优质合作伙伴共研降本增效项目，致力于实现长期互利共赢的良好局面。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嘉元科技始终将产品安全保障作为企业发展的生命线，公司严格执行 ISO 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和 IATF 16949 质量管理体系。在产品和服务的保障和提供过程中一直致力于高质量的标准，以满足客户期望。公司搭建了全过程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并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条例，建立质量安全责任团队，对涉及产品质量安全实行“一票否决”的强制措施，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严格规范生产流程，严格把控关键工艺各项参数，确保生产经营活动合法、合规、合标。同时，公司重视对客户的诉求做出及时、迅速的回应，提供客户满意的服务。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为了持续强化知识产权的保护与运用，举办知识产权专题培训会，邀请专家讲解高价值专利培育及专利分析策略，覆盖管理、技术及业务骨干。提升了公司员工对知识产权的认识和保护意识，进一步加强与高校、研究机构的合作，引进更多的知识产权人才，加强研发团队的建设，推动公司技术创新和知识产权创造，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强大的支撑。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不断提升企业的社会价值，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参加所在地区的科教卫生、社区基础设施建设、扶贫济困、帮扶就业等社会公益活动，充分展现了公司及员工积极回报社会的精神风貌和高尚情操，同时也促进地区的发展。

五、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党支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各级党组织的支持下，积极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奋发向上，同时在 2024 年 12 月经上级党委批准同意，从党支部升格为党委。全体党员凝心聚力，挺膺担当，在锂电铜箔行业高度内卷的情况下迎难而上、平稳发展，实现党建与公司生产经营同频共振。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4	1、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召开了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就 2023 年度和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2、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

		<p>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召开了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公司就 2024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p> <p>3、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召开了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会议主要回答了数位投资者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等问题;</p> <p>4、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参加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 2023 年度科创板电池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 活动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解答。</p>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在“全景路演”网站 (https://rs.p5w.net) 参加了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2024 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活动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解答。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www.gdjygf.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及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 公司严格遵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 从信息披露的信息识别、报告、审批、披露的全流程进行了规范, 并不间断地加强对监管层相关文件的学习, 同时加强与监管员的沟通, 多措并举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为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及相关权益奠定基础。

公司认真贯彻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要求, 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 根据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安排专人从各个维度开展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和日常维护工作。为及时了解投资者需求和市场反馈, 公司通过上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机构调研会议、电话会议、公司邮件、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多种形式建立与投资者交流的平台, 回应投资者关切的热点问题。

报告期内, 公司召开了 4 次业绩说明会及参与了 1 次投资者接待日活动, 共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 51 次; 共接待 96 家机构投资者调研; 回复投资者在 E 互动提出的问题 71 次。就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战略等投资者较为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交流。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华泰证券共同举办“我是股东”投资者走进嘉元科技活动, 近 30 多名投资机构代表、个人投资者参观了公司展厅、生产现场, 同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交流。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要求, 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公司在信息披露工作中，严格执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保障了广大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多家机构投资者参与了公司股东大会的投票，公司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经营管理层听取来自资本市场的声音，了解外界对公司的看法、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间内公司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良好，经营层和各部门管理人员都具有较强的反贿赂、反贪污意识，重视体系建设和反贿赂、反贪污的管理工作，严格履行了反贿赂、反贪污的管理职责和承诺。年度员工培训率达 100%，公司设立匿名举报信箱，员工清晰了解反贿赂工作内容、匿名举报工作程序；各相关部门均主导签订了相关反贿赂、廉洁等相关协议；全年无贿赂事项、无违反道德的罚款、惩罚事项。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廖平元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上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3、前述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承诺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嘉沅投资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得提议由上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3、本公司承诺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4、本公司不因廖平元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赖仕昌/ 李战华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3、前述承诺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	2019 年 3 月 25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廖平元/ 嘉沅投资	1、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人拟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公司/本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本公司/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本公司/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2）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减持方式：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信息披露：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并履行事中、事后披露义务；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5）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公司/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2、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本公司/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缴纳至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本人应上交至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	2019 年 3 月 25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现金分红。3、如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4、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其他	赖仕昌	<p>1、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人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2）减持数量：每年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减持方式：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信息披露：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并履行事中、事后披露义务；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5）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2、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承诺将减持所得收益缴纳至公司并同意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缴纳至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至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9 年 3 月 25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元科技	<p>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本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章程等规定履行发行人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p>	2019 年 3 月 25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其他	嘉沅投资、廖平元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也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已作出的承诺。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廖平元、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次发行不符合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已作出的承诺。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沅投资、廖平元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2、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3、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4、本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十六个月			
其他	全体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对本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元科技		保证招股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五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沅投资、廖平元		保证招股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公司/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日起三十六个月			
	其他	实际控制人廖平元、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保证招股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已作出的承诺。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元科技	公司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公司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投资者因公司未履行承诺而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对投资者予以赔偿。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沅投资、廖平元	1、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本人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分红（如有），且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本人承诺履行完毕。3、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将在未履行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分红（如有），同时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9年3月25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嘉元科技	为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之一‘嘉元科技（深圳）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所购置的上述不动产，仅用于公司研发、运营、办公等自用用途，不对外出售，不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其他企业出租，不存在变相投资房地产的情形。	2020年11月1日	是	无固定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沅投资	嘉沅投资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嘉沅投资承诺本次认购资金均来自于自有或自筹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款项总额不低于 50,000 万元且不超过 135,000 万元，最终认购数量为认购金额除以最终发行价格，对认购股票数量不足 1 股的尾数作舍去处理，且最终确定的认购数量不得影响甲方的上市条件。	2021年11月5日	是	无固定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嘉元科技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年9月17日	是	无固定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元科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年11月1日	是	无固定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元科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年10月11日	是	无固定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元科技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年4月24日	是	无固定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嘉元科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年5月22日	是	无固定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5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赖其寿、梁声耀	杨小磊、胡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赖其寿 (1年) 梁声耀 (1年)	杨小磊 (1年) 胡旻 (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5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注：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为：2022 年 1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 号），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个月。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综合考虑未来经营发展情况和对审计服务的需求，根据公开选聘结果，公司聘任上会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大华进行了沟通说明，其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不存在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 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科创公监函〔2024〕0037 号），相关事项已按相关要求
进行整改，并按照相关要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交所
出具监管警示决定的整改报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按整改报告的内容和整改期限完成相关整改工作，后续也将长期持
续规范运作。公司将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公司规范化管理。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孙公司嘉元隆源委托关联人隆源铜业提供铜丝加工服务，根据市场情况结合实际生产成本，预计 2024 年度嘉元隆源与隆源铜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940.77 万元。嘉元隆源与关联人的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孙公司嘉元隆源基于发展规划及日常生产经营需求向关联方采购设备、物资及租赁厂房、办公楼等，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嘉元隆源拟向关联方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购买用于生产铜丝的设备、物资，合计 7,848,717.56 元人民币(含税)。嘉元隆源拟向关联方常宁市隆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办公楼、厂房、仓库及其他相关房屋，每月租金 150,000.00 元人民币(含税)，共租赁 3 年，合计 5,400,000.00 元人民币(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上述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实施情况具体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与廖平元先生、邵建新先生、淮安经开嘉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淮安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改名为龙南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授权公司指定人员负责本次投资所涉及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谈判并签署相关协议以及报批、备案等相关工作，关联董事廖平元先生、李建国先生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0）。

进展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 日披露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自龙南经开嘉元设立以来，基金管理人积极寻找相关标的，截至目前尚未找到合适标的。基金管理人未来将持续寻找相关标的，秉承专业、严谨、负责的态度进行项目尽调，助力公司寻找业内具有良好发展潜质的企业进行投资，以巩固行业地位。

龙南经开嘉元 2025 年 3 月 19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名称由“淮安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龙南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嘉元科技控股孙公司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元科创公司拟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49,900,000.00 元认购嘉元隆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9,900,000.00 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嘉元隆源少数股东罗军拟以固定资产（评估值 13,691,358.00 元）及现金人民币 2,408,642.00 元，合计出资 16,100,000.00 元认购嘉元隆源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6,100,000.00 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嘉元隆源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1,600.00 万元，嘉元科创公司持有嘉元隆源 65% 股权，罗军持有嘉元隆源 35% 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0）。

进展情况如下：

嘉元隆源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完成增资扩股的工商变更事项。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00	2023年4月26日	2023年4月26日	2026年4月2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486,664.33	2022年3月25日	2022年3月25日	2024年12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东嘉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293,320.02	2023年12月29日	2023年12月29日	2025年3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东嘉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056,565.25	2023年 11月10日	2023年 11月10日	2025年 9月1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东嘉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056,565.25	2024年 4月8日	2024年 4月8日	2025年 4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东嘉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103,040.00	2024年 7月9日	2024年 7月9日	2026年 6月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广东嘉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8,103,040.00	2024年 7月9日	2024年 7月9日	2026年 6月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000,000.00	2024年 9月27日	2024年 9月27日	2026年 3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是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0,262,645.2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759,583,753.6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759,583,753.6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0.7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486,664.3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486,664.3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 情况 说明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资金运营能力，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部分合作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 5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可在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互相调剂），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包括新增授信及原有授信的展期或者续约）。公司拟为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19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宁德嘉元提供授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为全资子公司江西嘉元提供授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为全资子公司山东嘉元提供授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为控股子公司嘉元时代提供授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嘉元新能源为嘉元新能开发向银行申请 1 亿元人民币授信提供全额担保额度，担保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上述担保事项由嘉元新能源其他少数股东吴鹏以持有嘉元新能源的 10% 股权提供反担保。上述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上述增加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为满足子公司、孙公司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工作的需要，公司 2024 年度为子公司、孙公司申请授信所提供的担保额度增加 20,500 万元人民币，即公司 2024 年度为子公司、孙公司申请授信提供的担保额度由 190,000 万元增加至 210,500 万元。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嘉元新能源向银行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以持股比例为限提供等比例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1,800 万元人民币，嘉元新能源少数股东吴鹏以持股比例为限提供等比例担保。控股孙公司嘉元新能开发拟向银行申请 21,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其中 13,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需提供担保，嘉元新能源拟为该授信需提供担保额度提供全额担保，公司拟为该授信需提供担保额度以持股比例为限提供等比例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11,700 万元，由原 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10,000 万元增加至 21,700 万元，嘉元新能源少数股东吴鹏为该授信需提供担保额度以持股比例为限提供等比例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嘉元科创公司拟为控股孙公司嘉元隆源向银行申请 7,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全额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7,000 万元，嘉元隆源少数股东罗军以持有嘉元隆源的股权比例为限提供反担保，即提供的反担保额度不超过 2,450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p>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476,400,000.00	618,000,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89,000,000.00	-	-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56,990,000.00	136,99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6,990,000.00	2021年1月13日	开放式	自有资金	证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6,990,000.00		是	否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1年7月16日	开放式	自有资金	证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		是	否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1年7月29日	开放式	自有资金	证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00		是	否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1年11月18日	开放式	自有资金	证券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0.00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3年1月13日	2025年1月1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55%			100,000,000.00		是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年2月6日	2026年2月6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10%			20,000,000.00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年3月10日	2025年11月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10%			10,000,000.00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3年3月10日	2025年11月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10%			15,000,000.00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3年3月10日	2025年11月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10%			25,000,000.00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年3月10日	2025年11月14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10%			20,000,000.00		是	否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新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年8月9日	2026年8月9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10%			50,000,000.00		是	否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400,000,000.00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1月2日	自有资金	证券	否	保本固定收益	4.29%		240,680.31			是	否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新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0	2024年2月21日	2027年2月21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05%			300,000,000.00		是	否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年4月25日	2025年7月25日	自有资金	证券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20%			50,000,000.00		是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1,800,000.00	2024年7月3日	2024年8月6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1.90%		33,176.55			是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3,200,000.00	2024年7月3日	2024年8月8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1.90%		37,111.23			是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3,900,000.00	2024年5月14日	2024年6月17日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1.29%		57,990.49			是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6,100,000.00	2024年5月14日	2024年6月19日	募集资金	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3.06%		164,611.23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10月17日	自有资金	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35%		198,444.44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10月17日	自有资金	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35%		198,444.44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10月24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35%		207,583.33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10月17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35%		99,222.22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梅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10月24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35%		103,791.67			是	否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11月14日	自有资金	证券	否	保本浮动收益	1.80%		180,493.15			是	否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年5月20日	2025年5月20日	自有资金	证券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10%			50,000,000.00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00%		101,666.67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00%		101,666.67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7月23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00%		101,777.78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7月23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00%		101,777.78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7月23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3.00%		101,777.78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7月18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80%		43,555.52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7月18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80%		27,222.20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5月23日	2024年7月18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80%		27,222.20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5月23日	2024年 7月18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27,222.20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5月24日	2024年 7月19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43,555.52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5月24日	2024年 7月19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32,666.6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5月24日	2024年 7月19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32,666.6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5月24日	2024年 7月19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32,666.6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5月27日	2024年 7月24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38,222.19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5月27日	2024年 7月24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38,222.19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5,000,000.00	2024年 5月28日	2024年 7月23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57,166.69			是	否	
交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梅州分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5月23日	2024年 11月21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50%		123,611.11			是	否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梅州 分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5月23日	2024年 12月24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50%		146,527.78			是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5月23日	2024年12月24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50%		146,527.78			是	否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5月30日	2027年5月30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65%			10,000,000.00		是	否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5月30日	2027年5月30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65%			10,000,000.00		是	否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5月30日	2027年5月30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65%			10,000,000.00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6月3日	2024年7月24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80%		32,777.75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6月3日	2024年7月24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80%		32,777.75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6月4日	2024年7月23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80%		38,111.08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6月4日	2024年7月23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80%		38,111.08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6月7日	2024年7月19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80%		21,777.76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6月7日	2024年 7月19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21,777.76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 8月2日	2024年 11月22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74,222.22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 8月5日	2024年 10月28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30,666.67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 8月6日	2024年 11月12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52,444.4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 8月7日	2024年 10月23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19,777.78			是	否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梅州 分行	银行 理财产品	53,900,000.00	2024年 6月26日	2024年 7月29日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1%		119,480.79			是	否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梅州 分行	银行 理财产品	56,100,000.00	2024年 6月26日	2024年 7月31日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1.20%		60,864.66			是	否	
中国农 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梅州 梅县支 行	银行 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24年 6月28日	2024年 7月22日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1.25%		66,666.67			是	否	
中国农 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梅州 梅县支 行	银行 理财产品	70,000,000.00	2024年 6月28日	2024年 10月15日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1.25%		31,791.67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5月24日	2024年 5月31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5,444.4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00.00	2024年 6月7日	2024年 6月18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1,583.3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00.00	2024年 6月11日	2024年 6月19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1,533.3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00.00	2024年 6月21日	2024年 6月28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1,516.67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00.00	2024年 6月21日	2024年 7月2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1,583.3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3,000,000.00	2024年 6月21日	2024年 7月2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1,583.3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24,000,000.00	2024年 5月24日	2024年 9月27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222,266.71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1,000,000.00	2024年 5月24日	2024年 8月5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42,158.3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25,900,000.00	2024年 5月22日	2024年 12月23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3.00%		462,027.21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	2024年 5月22日	2024年 12月20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50%		14,594.41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48,000,000.00	2022年 5月6日	2025年 5月10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3.90%		0.00	48,000,000.00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 7月12日	2024年 11月15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93,315.07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7 月15日	2024年 12月16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18,136.99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7月16日	2024年 12月17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18,136.99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7月17日	2024年 12月18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18,136.99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7月18日	2024年 12月19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18,136.99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7月22日	2024年 12月16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12,767.12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 7月22日	2024年 12月16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80%		112,767.12			是	否	
广东华兴银 行广州珠江 新城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40,000,000.00	2024年 7月5日	2024年 10月15日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00%		223,561.64			是	否	
广东华兴 银行广州 珠江新城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70,000,000.00	2024年 7月5日	2024年 10月15日	募集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15%		1,021,397.26			是	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	2024年7月8日	2024年10月9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00%		15,287.67			是	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4年7月8日	2024年8月28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00%		13,972.60			是	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2024年7月8日	2024年10月9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00%		10,191.78			是	否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	2024年7月8日	2024年10月15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00%		21,698.63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2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60%		7,583.33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4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2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60%		7,583.33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	2024年11月4日	2024年11月20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60%		6,933.33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	2024年11月4日	2024年11月20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60%		8,088.89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	2024年11月5日	2024年11月1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60%		4,044.44			是	否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0.00	2024年11月5日	2024年11月12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定收益	2.60%		4,550.00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11 月6日	2024年 11月20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10,111.11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5,000,000.00	2024年 11月29日	2024年 12月13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5,055.56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6,000,000.00	2024年 11月29日	2024年 12月13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6,066.67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5,000,000.00	2024年12 月2日	2024年 12月16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5,055.56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7,000,000.00	2024年12 月2日	2024年 12月16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7,077.78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8,000,000.00	2024年12 月3日	2024年 12月10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4,044.4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9,000,000.00	2024年12 月4日	2024年 12月11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4,550.00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12 月5日	2024年 12月12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5,055.56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12 月6日	2024年 12月13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5,055.56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 产品	5,000,000.00	2024年12 月2日	2024年 12月16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5,055.56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6,000,000.00	2024年12 月2日	2024年 12月16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6,066.67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4年12 月3日	2024年 12月10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2,527.78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7,000,000.00	2024年12 月3日	2024年 12月10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3,538.89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8,000,000.00	2024年12 月4日	2024年 12月11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4,044.4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9,000,000.00	2024年12 月5日	2024年 12月12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4,550.00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12 月6日	2024年 12月13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5,055.56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年12 月6日	2024年 12月13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5,055.56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2,500,000.00	2025年 7月22日	2024年 9月9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8,076.11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4年 10月18日	2024年 10月25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2,527.78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4年 10月18日	2024年 12月27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25,277.80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000.00	2024年 10月18日	2024年 12月13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8,066.66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4年 10月18日	2024年 12月27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20,166.64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4年 7月17日	2024年 12月16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124,269.39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7,000,000.00	2024年 10月18日	2024年 11月22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11,994.43			是	否	
梅州客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12 月2日	2024年 12月16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保本固 定收益	2.60%		15,597.21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1年3月1日	1,240,000,000.00	1,225,164,622.64	1,240,000,000.00	不适用	1,155,988,193.52	不适用	94.35	不适用	2,832,510.00	0.23	9,230,061.68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0月12日	3,407,488,427.50	3,378,387,532.06	4,722,010,000.00	不适用	3,059,152,465.14	不适用	90.55	不适用	283,368,415.02	8.39	0.00
合计	/	4,647,488,427.50	4,603,552,154.70	5,962,010,000.00	不适用	4,215,140,658.66	不适用	/	/	286,200,925.02	/	9,230,061.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发行可转换债券超募资金总额不适用系因为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小于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不适用系因为募集资金总额小于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 (白渡)	生产建设	是	否	468,315,500.00	8,925.00	494,744,852.07	105.64	2022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10,113,421.93	本项目已实现效益为 6,455.41 万元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新型高强极薄锂电铜箔研发及其他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140,874,300.00	0.00	143,255,312.99	101.69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94,419,400.00	2,823,585.00	93,910,636.53	48.30	2026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嘉元科技 (深圳) 科技产业创新中心项目	研发	是	否	147,549,355.09	0.00	147,569,608.75	100.01	2021 年 8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9,230,061.68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64,908,900.00	0.00	267,277,721.50	100.89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 (宁德)	生产建设	否	是, 此项目为新项目	9,230,061.68	0.00	9,230,061.68	100.00	2024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嘉元科技园新增年产 1.6 万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650,000,000.00	44,529,947.00	625,384,214.95	96.21	2023 年 2 月	否	是	不适用	-23,694,861.66	本项目已实现效益为-1,076.59 万元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宁德）	生产建设	是	否	960,000,000.00	127,275,405.24	972,450,875.11	101.30	2024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12,574,361.73	本项目已实现效益为 188.84 万元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年产 3 万吨高精度超薄电子铜箔项目（山东嘉元）	生产建设	是	否	150,000,000.00	5,939,291.32	130,385,523.27	86.92	2022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4,943,565.66	本项目已实现效益为 -1,235.42 万元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电铜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400,417,008.52	105,623,771.46	1,112,939,036.23	79.47	2026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69,716,155.25	本项目已实现效益为 -10,857.63 万元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生产建设	是	否	217,970,523.54	0.00	217,992,815.58	100.01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4,603,685,048.83	286,200,925.02	4,215,140,658.66	/	/	/	/	/	/	/	/	9,230,061.68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白渡）”“嘉元科技园新增年产 1.6 万吨高性能铜箔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宁德）”均已结项。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2月11日	17,000	2023年2月11日	2024年2月10日	/	否
2023年10月17日	100,000	2023年10月17日	2024年10月16日	/	否
2024年3月12日	12,000	2024年3月12日	2025年3月11日	0	否
2024年10月17日	50,000	2024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6日	31,398.66	否

其他说明

(1)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包含本数）的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包含本数）的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3)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2 亿元（包含本数）的可转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总裁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经公司自查时发现，由于相关工作人员未及时沟通及对授权实施期限的理解有偏差，导致公司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现金管理时，存在一笔在授权期限内实施的协定存款未在授权期限到期时及时赎回的情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就该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进行现金理财系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存放安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而实施的行为，且协定存款属于保本型产品，截至目前已经赎回，因此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针对公司自查过程中发现的上述问题，公司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详细梳理和排查，对存在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将相关情况及时向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并组织相关部门就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专项培训，切实纠正其理解和认识偏差问题，确保未来不再有类似事项发生。

2024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补充确认了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4)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包含本数）的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对2021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铜箔表面处理系统及相关信息化和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将调整后计划购置的设备调配至全资子公司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并将铜箔表面处理与智能化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2024年6月延期至2026年12月；同时将公司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 2024 年 9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本次募投项目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进度的变化，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32,990	3.39				-14,432,990	-14,432,990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432,990	3.39				-14,432,990	-14,432,990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432,990	3.39				-14,432,990	-14,432,99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1,805,038	96.61				14,433,242	14,433,242	426,238,28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11,805,038	96.61				14,433,242	14,433,242	426,238,28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6,238,028	100.00				252	252	426,238,28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共计 14,432,990 股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24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24,00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可转债共计转股 252 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0.000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可转债累计转股 3,322,493 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1.4391%。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432,990	14,432,990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4 年 4 月 22 日
合计	14,432,990	14,432,99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24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24,00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可转债共计转股 252 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0.000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可转债累计转股 3,322,493 股，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1.4391%。

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 1,280,115.72 万元，负债总额为 549,726.75 万元，资产负债率 42.94%；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304,474.41 万元，负债总额为 599,808.70 万元，资产负债率 45.98%。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9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3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0	90,300,270	21.1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赣州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赣州发展定增叁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16,742,267	3.93	0	无	0	其他
赖仕昌	0	12,304,803	2.8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芜湖信达降杠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659,794	2.03	0	无	0	其他
金素	5,777,675	5,777,675	1.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景和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景和开泰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2,200	5,660,000	1.33	0	无	0	其他
江西国控资本有限公司	0	4,907,216	1.1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新一代信息技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329,896	1.02	0	无	0	其他

广东华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骏先进制造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4,086,600	0.96	0	无	0	其他
山东鼎甲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鼎甲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98,592	3,298,592	0.7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0,300,270	人民币普通股	90,300,270				
赣州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赣州发展定增叁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742,267	人民币普通股	16,742,267				
赖仕昌	12,304,803	人民币普通股	12,304,803				
芜湖信达降杠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59,794	人民币普通股	8,659,794				
金素	5,777,675	人民币普通股	5,777,675				
景和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景和开泰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60,000				
江西国控资本有限公司	4,907,216	人民币普通股	4,907,216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瑞信新一代信息技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4,329,896	人民币普通股	4,329,896				
广东华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骏先进制造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86,600	人民币普通股	4,086,600				
山东鼎甲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鼎甲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98,592	人民币普通股	3,298,59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未列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报告期末，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3,684,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6%。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赖仕昌、华骏先进制造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其他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廖平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8 月 1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贸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 名	廖平元
国 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10 月 27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6,0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30 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 200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按照本次回购下限人民币 3,0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30 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 100 万股，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
拟回购金额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已回购数量(股)	3,684,1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126.38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80 号文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24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24,000.00 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2 月 22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03 号文同意，公司 124,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元转债”，债券代码“118000”。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嘉元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7,002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恒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9,408,000	6.0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915,000	5.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199,000	4.11
珠海立本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立本成长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517,000	3.53
中国建设银行—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4,418,000	3.52
贝莱德（新加坡）有限公司—贝莱德全球基金—中国债券基金（交易所）	33,317,000	3.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91,000	3.28
兴证全球基金—兴业银行—兴证全球—兴宜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711,000	2.22
兴证全球基金—浦发银行—兴全浦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158,000	1.7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85,000	1.54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嘉元转债	978,396,000	11,000	0	0	978,385,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嘉元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1,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252
累计转股数（股）	3,322,493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1.4391
尚未转股额（元）	978,385,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78.9020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1年5月6日	78.74元/股	2021年4月2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2022年5月6日	78.03元/股	2022年4月2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2022年10月26日	71.22元/股	2022年10月2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5月26日	50.48元/股	2023年5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2024年7月3日	50.47元/股	2024年6月2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2024年7月11日	41.88元/股	2024年7月1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41.88元/股		

“嘉元转债”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起止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2 月 22 日,“嘉元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78.99 元/股。“嘉元转债”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 (1) 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78.74 元/股;
- (2) 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2 年 5 月 6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78.03 元/股;
- (3) 因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完成了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自 2022 年 10 月 26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71.22 元/股;
- (4) 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 50.48 元/股;
- (5) 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 2024 年 7 月 3 日起转股价格由 50.48 元/股调整为 50.47 元/股;
- (6)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嘉元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0.47 元/股调整为 41.8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1 日起生效。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产总额为 1,304,474.41 万元,负债总额为 599,808.70 万元,资产负债率 45.98%。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出具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嘉元转债”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4】0260 号),评级结果如下:下调嘉元科技主体信用等级至 A+,评级展望为稳定;下调“嘉元转债”的信用等级至 A+。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目前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无逾期未偿付或逾期偿付情况,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将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开始支付自 2023 年 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期间的利息,本次付息为嘉元转债第三年付息,计息期间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 1.0%(含税),即每手嘉元转债(面值 1,000 元)兑息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含税)。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嘉元转债”持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度付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的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三个月内(即自 2024 年 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如再次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3)。

3、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并提交至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 7 月 4 日, 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同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事宜, 包括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 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 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4、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了《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鉴于公司将于 2024 年 7 月 2 日(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 不送红股, 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嘉元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自 2024 年 7 月 3 日(本次权益分派的除息日)起由每股人民币 50.48 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50.47 元。

5、2024 年 7 月 9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决定将“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由 50.47 元/股向下修正为 41.88 元/股。修正后的“嘉元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1 日起生效。同时董事会决定在本次“嘉元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生效之日起未来 2 个月内(即 2024 年 7 月 11 日至 2024 年 9 月 10 日)如再次触发“嘉元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董事会将不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8)。

6、2024 年 10 月 10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的转股价格, 同时在未来二个月内(即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如再次触发“嘉元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8)。

7、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的转股价格, 同时在未来一个月内(即自 2025 年 1 月 2 日至 2025 年 2 月 1 日), 如再次触发“嘉元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1)。

8、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2 月 23 日至 2025 年 4 月 7 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嘉元转债”转股价格(48.88 元/股)的 70%, 且“嘉元转债”已进入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

说明书》”) 的约定, “嘉元转债” 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等规定及约定, 公司于回售申报期内披露了提示性公告, 提示“嘉元转债” 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选择将其持有的“嘉元转债” 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 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35 元/张 (含当期利息), 回售申报期为 2025 年 4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嘉元转债” 的回售申报期已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结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 本次“嘉元转债” 回售申报期内, 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 0 张, 回售金额 0 元。公司无需办理向投资者支付回售资金等后续业务事项, 本次回售已完成。本次回售不会对公司现金流、资产状况、股本情况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8 日、2025 年 4 月 9 日、2025 年 4 月 10 日、2025 年 4 月 11 日、2025 年 4 月 12 日、2025 年 4 月 15 日、2025 年 4 月 16 日、2025 年 4 月 17 日、2025 年 4 月 18 日、2025 年 4 月 19 日及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可选择回售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28)、《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可选择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29)、《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可选择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30)、《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可选择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33)、《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可选择回售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34)、《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可选择回售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35)、《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可选择回售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36)、《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可选择回售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37)、《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可选择回售的第八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38)、《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可选择回售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39),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元转债” 回售结果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4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5）第 6790 号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元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嘉元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嘉元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 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4.收入”、“附注六、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公司主要从事电解铜箔的生产与销售，2024 年度销售的电解铜箔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60,265.15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长 18.15%。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了解、评价管理层对公司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客户签收、领用及核对等收入确认等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②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产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估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

③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针对内销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

合同、订单、销售发票、第三方物流公司产品运输单、客户签收单及客户领用核对记录、银行收款凭证等；针对外销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订单、报关单、提单、客户签收资料、形式发票等；

④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客户签收单及客户领用核对记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⑤根据客户的交易金额与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⑥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并结合公司所处市场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识别波动原因，分析公司主要客户交易金额变动的的原因。

2、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

(1)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13.固定资产”、“附注四、14.在建工程”、“附注六、13.固定资产”及“附注六、14.在建工程”所示，嘉元科技合并财务报表中，202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600,198.24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46.00%。嘉元科技管理层对以下方面的判断，会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造成影响，包括：确定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支出；确定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和开始计提折旧的时点；估计相应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由于评估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其对合并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我们将公司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评价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完整性、存在性和准确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预计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在抽样的基础上，将资本支出与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协议订单、验收单、工程施工合同、监理报告等)进行核对；

③检查设备验收报告或项目监理报告，评价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时间的准确性；

④选取样本，实地查看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的实物状态；

⑤评价管理层对固定资产的经济可使用年限及残值率的估计,重新计算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计提金额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检查累计折旧金额计提的准确性；

⑥取得并复核公司管理层聘请的独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进行评估；并复核其所采用的评估模型、假设、方法和参数，对评估结果的合理性进行评价。

四、其他信息

嘉元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嘉元科技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

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嘉元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嘉元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嘉元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嘉元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嘉元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嘉元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嘉元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 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980,642,838.42	2,542,257,598.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1,705,796.01	36,280,702.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54,097,946.72	228,570,279.69
应收账款	七、5	1,603,733,363.38	556,209,553.2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2,931,208.17	445,896,742.37
预付款项	七、8	9,995,286.32	16,979,919.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6,864,654.42	16,907,419.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370,723,800.02	954,153,103.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236,390,630.91	19,676,481.25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49,666,971.29	819,111,680.45
流动资产合计		5,986,752,495.66	5,636,043,480.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11,259,262.67	116,473,22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74,683,699.48	327,775,602.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5,411,859,510.02	5,341,277,225.97
在建工程	七、22	590,122,927.17	610,769,842.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6,859,181.02	2,829,008.69
无形资产	七、26	393,939,163.11	399,414,423.9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7,810,833.50	22,690,134.5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2,911,400.76	44,653,654.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93,262,042.99	48,907,817.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05,283,625.33	250,322,796.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57,991,646.05	7,165,113,732.29
资产总计		13,044,744,141.71	12,801,157,212.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89,465,953.57	351,578,731.0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34,983,893.78	1,178,870,865.12

应付账款	七、36	897,176,065.25	1,012,563,285.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879,137.69	17,074,207.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4,560,445.30	23,274,862.01
应交税费	七、40	15,815,933.64	50,574,636.51
其他应付款	七、41	1,804,246.26	25,426,510.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73,033,840.81	100,857,779.2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7,712,991.66	58,941,627.33
流动负债合计		2,698,432,507.96	2,819,162,504.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083,913,768.14	1,437,333,754.40
应付债券	七、46	1,000,038,806.66	943,658,794.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601,501.75	1,803,420.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01,809,936.86	173,885,597.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9,290,445.75	9,044,267.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12,379,178.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9,654,459.16	2,678,105,011.77
负债合计		5,998,086,967.12	5,497,267,516.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26,238,280.00	426,238,028.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181,929,433.08	181,931,478.6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108,873,854.85	5,070,340,532.75
减：库存股	七、56	59,978,701.62	7,997,432.6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8,166,932.42	22,598,801.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61,487,301.73	161,487,301.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65,337,903.73	1,310,568,911.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02,055,004.19	7,165,167,621.25
少数股东权益		144,602,170.40	138,722,074.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46,657,174.59	7,303,889,696.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044,744,141.71	12,801,157,212.95

公司负责人：杨剑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国颂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佳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 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4,990,854.87	2,206,852,514.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946,732.82	34,707,415.1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5,384,732.37	213,521,111.79
应收账款	十九、1	1,534,947,181.82	484,861,187.38
应收款项融资		10,816,637.70	436,000,026.28
预付款项		2,479,976.17	7,665,520.4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002,096,806.27	2,403,842,106.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32,484,747.64	589,042,860.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6,390,630.91	15,397,776.92
其他流动资产		244,026,952.24	543,746,523.81
流动资产合计		7,610,565,252.81	6,935,637,042.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648,823,372.17	1,596,971,918.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259,262.67	116,473,22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3,911,428.66	307,508,861.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54,751,229.96	2,419,833,583.27
在建工程		149,363,283.94	147,921,096.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4,181,589.63	62,407,718.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106,591.86	32,726,245.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64,006.71	2,059,946.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9,603.06	5,370,416.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39,360,368.66	4,691,273,011.93
资产总计		12,049,925,621.47	11,626,910,054.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320,963.74	342,013,418.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1,369,512.3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8,472,924.00	961,502,083.66
应付账款		714,834,266.03	556,060,171.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74,264.65	1,549,697.57
应付职工薪酬		12,953,503.17	14,598,588.89
应交税费		2,621,897.88	27,799,698.86
其他应付款		914,094.26	1,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7,748,493.62	99,372,708.24
其他流动负债		49,238,868.28	59,335,380.17
流动负债合计		2,410,448,787.96	2,062,232,747.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48,248,616.50	1,173,000,000.00
应付债券		1,000,038,806.66	943,658,794.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4,919,395.52	64,554,910.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2,379,178.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3,206,818.68	2,293,592,882.61
负债合计		4,953,655,606.64	4,355,825,630.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6,238,280.00	426,238,028.00
其他权益工具		181,929,433.08	181,931,478.6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28,505,213.73	5,090,021,384.46
减：库存股		59,978,701.62	7,997,432.60
其他综合收益		18,166,932.42	22,598,801.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1,487,301.73	161,487,301.73
未分配利润		1,239,921,555.49	1,396,804,862.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96,270,014.83	7,271,084,424.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049,925,621.47	11,626,910,054.67

公司负责人：杨剑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国颂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佳栋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 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6,522,268,970.73	4,968,597,194.8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522,268,970.73	4,968,597,194.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6,731,705,070.44	4,940,369,942.3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391,042,383.84	4,678,743,453.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3,924,228.16	25,832,310.91
销售费用	七、63	18,698,193.80	12,644,463.76
管理费用	七、64	135,030,103.47	122,146,587.94
研发费用	七、65	51,378,696.55	38,616,209.16
财务费用	七、66	101,631,464.62	62,386,916.91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57,242,103.38	119,235,343.96
利息收入	七、66	61,650,748.36	58,834,978.35
加：其他收益	七、67	54,599,781.32	37,827,086.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9,967,837.65	-25,004,103.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1,371,878.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492,634.26	11,963,852.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0,638,968.94	-4,394,606.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8,093,430.70	-20,341,071.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9,898.31	253,990.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697,209.38	28,532,400.1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75,573.12	20,262.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262,502.42	3,909,165.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3,784,138.68	24,643,496.8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7,313,547.63	8,064,988.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470,591.05	16,578,508.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470,591.05	16,578,508.5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831,043.21	19,030,463.9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639,547.84	-2,451,955.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31,868.83	-3,995,676.0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31,868.83	-3,995,676.0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31,868.83	-3,995,676.0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31,868.83	-3,995,676.0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0,902,459.88	12,582,832.4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262,912.04	15,034,787.8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9,547.84	-2,451,955.3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杨剑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国颂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佳栋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 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856,976,931.95	4,754,129,420.5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733,933,735.31	4,442,300,106.13
税金及附加		16,607,294.71	20,245,846.13
销售费用		12,800,317.74	9,309,760.91
管理费用		76,365,221.94	77,256,698.71

研发费用		45,964,275.21	35,448,394.94
财务费用		86,245,070.00	72,110,993.38
其中：利息费用		129,178,141.34	116,933,432.92
利息收入		49,583,550.73	45,655,545.30
加：其他收益		51,501,808.69	36,618,742.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8,769,449.40	-25,623,334.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71,878.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74,274.18	10,653,824.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476,373.39	6,800,686.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320,635.84	-4,852,637.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7,924.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806,028.21	121,652,826.63
加：营业外收入		98,036.12	363.07
减：营业外支出		1,636,902.46	3,400,094.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344,894.55	118,253,095.29
减：所得税费用		-17,861,551.63	25,658,747.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483,342.92	92,594,347.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483,342.92	92,594,347.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31,868.83	-3,995,676.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31,868.83	-3,995,676.0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31,868.83	-3,995,676.0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4,915,211.75	88,598,671.2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剑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国颂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佳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 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15,848,160.54	5,554,351,786.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815,258.64	108,645,028.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79,623,961.45	143,437,56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3,287,380.63	5,806,434,384.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15,498,067.86	4,539,430,731.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292,042.03	240,241,67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9,241,875.45	220,410,302.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8,065,099.55	139,848,34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67,097,084.89	5,139,931,05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09,704.26	666,503,327.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5,000,000.00	750,000,00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6,783.80	13,841,07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12.00	990,04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069,737.44	16,326,976.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3,958,033.24	781,158,092.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5,722,618.02	1,281,893,493.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4,000,000.00	802,199,965.3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9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8,399,277.80	4,082,560.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8,121,895.82	2,089,666,01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163,862.58	-1,308,507,927.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08,642.00	3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408,642.00	3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34,559,296.47	1,524,409,066.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59,831,923.73	369,684,732.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1,799,862.20	1,928,093,799.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4,550,810.00	694,456,467.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229,524.70	212,266,847.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863.89	118,316.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51,332,863.25	788,135,490.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113,197.95	1,694,858,80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6,686,664.25	233,234,993.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9.52	-16,667.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286,333.07	-408,786,273.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827,282.66	2,062,613,55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2,540,949.59	1,653,827,282.66

公司负责人：杨剑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国颂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佳栋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 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1,015,539.11	4,684,693,230.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841,013.88	48,955,197.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490,099.19	54,111,97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28,346,652.18	4,787,760,406.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78,409,357.75	3,279,086,302.5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893,035.59	160,921,080.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860,720.77	192,235,841.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414,281.05	42,701,82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7,577,395.16	3,674,945,04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230,742.98	1,112,815,35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5,000,000.00	400,000,00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6,783.80	12,013,116.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916,248.45	4,447,041,826.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7,803,032.25	4,859,054,944.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493,228.57	285,765,567.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0	6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199,965.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7,531,811.70	4,276,712,324.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2,025,040.27	5,332,677,857.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222,008.02	-473,622,913.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2,501,074.50	1,22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938,879.26	348,381,163.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5,439,953.76	1,570,381,163.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4,550,810.00	6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32,405.28	208,782,897.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422,975.64	766,958,306.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9,706,190.92	1,640,741,203.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733,762.84	-70,360,040.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9.52	-16,667.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718,418.64	568,815,73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4,392,013.49	895,576,274.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6,673,594.85	1,464,392,013.49

公司负责人：杨剑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国颂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佳栋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6,238,028.00			181,931,478.62	5,070,340,532.75	7,997,432.60	22,598,801.25		161,487,301.73		1,310,568,911.50		7,165,167,621.25	138,722,074.96	7,303,889,696.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6,238,028.00			181,931,478.62	5,070,340,532.75	7,997,432.60	22,598,801.25		161,487,301.73		1,310,568,911.50		7,165,167,621.25	138,722,074.96	7,303,889,696.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00			-2,045.54	38,533,322.10	51,981,269.02	-4,431,868.83				-245,231,007.77		-263,112,617.06	5,880,095.44	-257,232,521.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31,868.83				-238,831,043.21		-243,262,912.04	-7,639,547.84	-250,902,459.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2.00			-2,045.54	38,533,322.10	51,981,269.02							-13,449,740.46	13,550,507.18	100,766.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600,000.00	13,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470,977.48								38,470,977.48		38,470,977.48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252.00			-2,045.54	62,344.62	51,981,269.02						-51,920,717.94	-49,492.82	-51,970,210.76	
(三) 利润分配												-6,399,964.56	-6,399,964.56	-30,863.90	-6,430,828.4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99,964.56	-6,399,964.56	-30,863.90	-6,430,828.4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238,280.00			181,929,433.08	5,108,873,854.85	59,978,701.62	18,166,932.42		161,487,301.73			1,065,337,903.73	6,902,055,004.19	144,602,170.40	7,046,657,174.59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4,455,734.00			181,931,478.62	5,152,829,383.52		26,594,477.32		152,227,867.00		1,468,248,535.99		7,286,287,476.45	117,742,008.40	7,404,029,484.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4,455,734.00			181,931,478.62	5,152,829,383.52		26,594,477.32		152,227,867.00		1,468,248,535.99		7,286,287,476.45	117,742,008.40	7,404,029,484.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1,782,294.00				-82,488,850.77	7,997,432.60	-3,995,676.07		9,259,434.73		-157,679,624.49		-121,119,855.20	20,980,066.56	-100,139,788.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95,676.07				19,030,463.94		15,034,787.87	-2,451,955.38	12,582,832.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293,443.23	7,997,432.60							31,296,010.63	34,000,000.00	65,296,010.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65,095.40								-1,665,095.40	34,000,000.00	32,334,904.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958,538.63								40,958,538.63		40,958,538.63
4. 其他						7,997,432.60							-7,997,432.60		-7,997,432.60
(三) 利润分配									9,259,434.73		-176,710,088.43		-167,450,653.70	-118,316.69	-167,568,970.39
1. 提取盈余公积									9,259,434.73		-9,259,434.73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450,653.70	-167,450,653.70	-118,316.69	-167,568,970.3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1,782,294.00				-121,782,294.00							0.00	-10,534,869.98	-10,534,869.9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1,782,294.00				-121,782,294.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0,534,869.98	-10,534,869.98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5,208.61	85,208.61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238,028.00			181,931,478.62	5,070,340,532.75	7,997,432.60	22,598,801.25		161,487,301.73		1,310,568,911.50	7,165,167,621.25	138,722,074.96	7,303,889,696.21

公司负责人：杨剑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国颂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佳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6,238,028.00			181,931,478.62	5,090,021,384.46	7,997,432.60	22,598,801.25		161,487,301.73	1,396,804,862.97	7,271,084,424.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6,238,028.00			181,931,478.62	5,090,021,384.46	7,997,432.60	22,598,801.25		161,487,301.73	1,396,804,862.97	7,271,084,424.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00			-2,045.54	38,483,829.27	51,981,269.02	-4,431,868.83			-156,883,307.48	-174,814,409.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31,868.83			-150,483,342.92	-154,915,211.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2.00			-2,045.54	38,483,829.27	51,981,269.02					-13,499,233.2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470,977.48						38,470,977.48
4.其他	252.00			-2,045.54	12,851.79	51,981,269.02					-51,970,210.77
（三）利润分配										-6,399,964.56	-6,399,964.56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99,964.56	-6,399,964.5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238,280.00			181,929,433.08	5,128,505,213.73	59,978,701.62	18,166,932.42		161,487,301.73	1,239,921,555.49	7,096,270,014.83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4,455,734.00			181,931,478.62	5,170,845,139.83		26,594,477.32		152,227,867.00	1,480,920,604.07	7,316,975,30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4,455,734.00			181,931,478.62	5,170,845,139.83		26,594,477.32		152,227,867.00	1,480,920,604.07	7,316,975,300.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782,294.00				-80,823,755.37	7,997,432.60	-3,995,676.07		9,259,434.73	-84,115,741.10	-45,890,876.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95,676.07			92,594,347.33	88,598,671.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958,538.63	7,997,432.60					32,961,106.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958,538.63						40,958,538.63
4. 其他						7,997,432.60					-7,997,432.60
（三）利润分配									9,259,434.73	-176,710,088.43	-167,450,65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9,259,434.73	-9,259,434.73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450,653.70	-167,450,653.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1,782,294.00				-121,782,29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1,782,294.00				-121,782,29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238,028.00			181,931,478.62	5,090,021,384.46	7,997,432.60	22,598,801.25		161,487,301.73	1,396,804,862.97	7,271,084,424.43

公司负责人：杨剑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国颂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佳栋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广东嘉元科技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而成，2011年3月，由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原广东嘉元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赖仕昌、杨国立、李战华共同发起设立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1421000003061，公司的统一信用代码：914414007321639136，2019年7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88388。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26,238,280.00股，注册资本为426,238,280.00元，注册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总部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

(2) 业务性质和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用4.5~12 μm 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及PCB用电解铜箔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覆铜板和印制电路板行业，最终应用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及3C数码类电子产品等领域。

(3) 母公司以及本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为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廖平元。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集团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6日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集团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集团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存货的计价方法、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时点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6“存货”、11“金融工具”、21“固定资产”、26“无形资产”、34“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大于100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一年以上应付账款金额大于10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期末余额大于1亿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

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本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③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④本集团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⑤本集团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②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集团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4 年	70.00	7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集团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留存收益; 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 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 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 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 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

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集团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 汇票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 汇票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 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50.00
3-4 年	70.00
4 年以上	100.00

应收票据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50.00
3—4 年	70.00
4 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 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50.00
3—4 年	70.00
4 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委托加工物资等。
(其中“合同履约成本”详见附注五、35“合同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

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

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电力设施	年限平均法	15	5.00	6.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00	6.79-19.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本集团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 称	使用年限	使用年限判断依据
土地使用权	预计使用年限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商标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排污权	5 年	依据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包括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本报告年度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

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名 称	摊销年限
钢结构项目	5 年
防腐项目	5 年
装修费	3-5 年
设备改造工程	5 年
环境改造工程	5 年
森林植被恢复费	5 年
其他	5 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本期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
 -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23“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1>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有两大业务板块，一是生产和销售电解铜箔，二是生产和销售铜丝。电解铜箔销售业务主要为内销，客户在签收或领用后与公司进行结算。依据该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电解铜箔销售业务

本公司电解铜箔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在非寄售模式下，以将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在寄售模式下，将产品运送至寄售仓库，以经双方确认的领用时点确认销售收入。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铜丝销售业务

本公司铜丝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办公设备等。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 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套期会计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并准备关于套期关系和本集团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估。

⑩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则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相关利得和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当本集团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⑪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除此之外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安全生产费

2022 年 11 月，财政部、应急部发布了《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2012 年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同时废止。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不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①本集团自 2024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本集团自 2024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③本集团自 2024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本集团计提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原计入“销售费用”，根据解释 18 号第二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	25%
广东嘉元云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
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	25%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	15%
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25%
深圳嘉元新材料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25%
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5%
广东嘉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5%
广东嘉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深圳嘉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东嘉元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 日，嘉元科技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000850，有效期三年。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示的《广东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中，嘉元科技证书编号为：GR202344001981，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8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优惠税率执行。

根据 2023 年 9 月 3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公司符合该政策规定，享受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优惠政策。

(2)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中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广东嘉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及广东嘉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嘉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及广东嘉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三、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0,499.83	38,959.90
银行存款	1,581,945,286.27	1,639,169,296.94
其他货币资金	398,657,052.32	903,049,341.5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合 计	1,980,642,838.42	2,542,257,598.4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	-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7,825,438.68	787,733,912.82
信用证保证金	2,497,521.54	15,250,122.83
保函保证金	38,319,894.39	85,446,280.12
定期存款利息	9,450,821.91	-
受限的存款	8,212.31	-
合 计	408,101,888.83	888,430,315.7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705,796.01	36,280,702.78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4,759,063.19	1,573,287.67	/
信托及基金投资	36,946,732.82	34,650,115.11	
其 他	-	57,3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			
合 计	41,705,796.01	36,280,702.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子公司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甲方”)与罗军(“乙方”)共同设立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约定,乙方保证新公司注册资本收益回报率不低于年化 10%(注册资本收益回报率=公司年度净利润/公司实收注册资本金)。若新公司注册资本收益回报率低于年化 10%,甲方仍享有其实缴注册资本金为基数年化 10%的股东权益,其差额由乙方补足。乙方保证甲方投入到新公司的所有资金(包括注册资金和运营借款资金)的综合收益率不低于 10%,如果新公司利润分配不足以支付甲方的保底收益,其差额部分由乙方补足。在计算甲方综合收益时,营运资金年化 5%的收益也应纳入其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首个业绩对赌期间未完成承诺,公司按照协议应获得补偿金额为 4,759,063.19 元。

(2) 本公司将如下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国泰君安纽达投资梅江五号 A 基金、国泰君安-高净值客户私享安稳理财策略、国泰君安兴聚投资可转债债券 1 号。根据投资协议,上述基金可投资于沪深交易所发行及上市的股票(包含新股申购)、港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股票、沪深交易所发行上市的存托凭证、证券交易所发行及上市的优先股、沪深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发行交易的债券、债券逆回购、沪深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现金、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融资融券等,属于混合工具。上述投资工具收益浮动且存在本金损失风险,企业对其管理的业务模式为出售金融资产以赚取投资收益,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符合企业对金融资产的风险管理和投资策略。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4,097,946.72	228,494,504.10
商业承兑票据	-	75,775.59
合 计	254,097,946.72	228,570,279.6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229,871,794.63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 计	-	229,871,794.6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4,097,946.72	100.00	-	-	254,097,946.72	228,574,267.88	100.00	3,988.19	-	228,570,279.6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54,097,946.72	100.00	-	-	254,097,946.72	228,494,504.10	99.97	-	-	228,494,504.1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79,763.78	0.03	3,988.19	5.00	75,775.59
合计	254,097,946.72	/		/	254,097,946.72	228,574,267.88	/	3,988.19	/	228,570,279.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3,988.19	-	3,988.19	-	-	-
合计	3,988.19	-	3,988.19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87,629,825.26	585,483,740.23
1 年以内小计	1,687,629,825.26	585,483,740.23
1 至 2 年	538,921.54	310,403.29
2 至 3 年	310,403.29	3,530,563.42
3 至 4 年	2,849,938.99	292,370.77
4 年以上	318,706.43	26,335.66
合 计	1,691,647,795.51	589,643,413.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79,048.71	0.21	3,479,048.71	100.00	-	4,159,673.14	0.71	4,159,673.14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8,168,746.80	99.79	84,435,383.42	5.00	1,603,733,363.38	585,483,740.23	99.29	29,274,187.00	5.00	556,209,553.23
其中：										
账龄组合	1,688,168,746.80	99.79	84,435,383.42	5.00	1,603,733,363.38	585,483,740.23	99.29	29,274,187.00	5.00	556,209,553.23
合计	1,691,647,795.51	/	87,914,432.13	/	1,603,733,363.38	589,643,413.37	/	33,433,860.14	/	556,209,553.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东德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102.80	26,102.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汇鑫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187,637.00	187,63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泉州市因泰电池有限公司	39,686.85	39,686.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鑫通泰实业有限公司	4,816.86	4,816.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金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4,740.25	214,740.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金品新能源有限公司	244,613.64	244,613.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源市东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7,450.00	527,4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月宇电子有限公司	33,825.50	33,825.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山市江伟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9,731.52	9,731.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乡市远大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6,289.40	6,28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鑫盛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73,341.00	173,34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力阳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439,502.45	439,502.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荣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3,242.74	3,242.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江口市汉动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7,326.78	247,326.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亿多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440.00	49,4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东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94,640.15	1,194,640.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兰博万新能源有限公司	7,072.00	7,07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聊城奥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045.40	20,045.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敏达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49,544.37	49,544.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79,048.71	3,479,048.7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异常、失信等，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87,629,825.26	84,381,491.27	5.00
1-2 年	538,921.54	53,892.15	10.00
合计	1,688,168,746.80	84,435,383.42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信用风险组合与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59,673.14	-	61,772.34	618,852.09	-	3,479,048.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74,187.00	55,254,106.76	92,910.34	-	-	84,435,383.42
其中：账龄组合	29,274,187.00	55,254,106.76	92,910.34	-	-	84,435,383.42
合计	33,433,860.14	55,254,106.76	154,682.68	618,852.09	-	87,914,432.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18,852.0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7,117,757.12	-	277,117,757.12	16.38	13,855,887.86
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2,736,767.70	-	222,736,767.70	13.17	11,136,838.38
福鼎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8,544,024.23	-	168,544,024.23	9.96	8,427,201.21
江苏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4,541,801.01	-	134,541,801.01	7.95	6,727,090.05
宜春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7,792,506.48	-	127,792,506.48	7.55	6,389,625.32
合 计	930,732,856.54	-	930,732,856.54	55.01	46,536,642.8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22,931,208.17	187,231,080.84
应收账款-信用证	-	258,665,661.53
合 计	22,931,208.17	445,896,742.3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80,149,890.93	-
合 计	3,580,149,890.93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731,379.25	87.35	16,592,921.28	97.73
1至2年	1,263,907.07	12.65	351,490.40	2.07
2至3年	-	-	16,050.00	0.09

3 年以上	-	-	19,457.80	0.11
合 计	9,995,286.32	100.00	16,979,919.4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宁波旭熠光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963,365.25	29.65%
聊城信源集团有限公司	1,309,553.19	13.10%
宁波晗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62,740.38	12.63%
梅州市博成钢材有限公司	772,877.52	7.73%
浙江煜龙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522,612.91	5.23%
合 计	6,831,149.25	68.3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6,864,654.42	16,907,419.68
合 计	16,864,654.42	16,907,419.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411,229.09	4,937,554.30
1 年以内小计	17,411,229.09	4,937,554.30
1 至 2 年	359,152.00	9,237,541.00
2 至 3 年	120,582.00	8,433,700.00
3 至 4 年	-	-
4 年以上	724,452.05	724,452.05
合 计	18,615,415.14	23,333,247.35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7,582,629.28	22,238,955.70
预付材料款	719,452.05	719,452.05
应收退回工程款	119,082.00	119,082.00
员工备用金	-	197,554.96
其他	194,251.81	58,202.64
合计	18,615,415.14	23,333,247.35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369,693.62	-	1,056,134.05	6,425,827.6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456,466.95	-	-	-4,456,466.95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1,000.00	-	217,600.00	218,600.00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912,226.67	-	838,534.05	1,750,760.7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9“其他应收款”。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6,134.05	-	-	217,600.00	-	838,534.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69,693.62	-4,456,466.95	-	1,000.00	-	912,226.67
其中：账龄组合	5,369,693.62	-4,456,466.95	-	1,000.00	-	912,226.67
合计	6,425,827.67	-4,456,466.95	-	218,600.00	-	1,750,760.72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18,6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4,824,000.00	79.63	保证金	1年以内	741,200.00
深圳创维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74	保证金	1年以内	100,000.00
北京中海佳豪科技有限公司	719,452.05	3.86	材料款	4年以上	719,452.05
贵州国酒茅台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	1.07	保证金	1-2年	20,000.00
安徽天大铜业有限公司	180,000.00	0.97	保证金	1年以内	9,000.00
合计	17,923,452.05	96.27	/	/	1,589,652.05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2,555,578.66	3,214,300.73	359,341,277.93	72,554,702.64	358,204.31	72,196,498.33
在途物资	34,653,402.75	-	34,653,402.75	-	-	-
库存商品	231,096,851.99	10,385,006.55	220,711,845.44	409,700,737.21	15,759,703.74	393,941,033.47
发出商品	111,976,464.80	48,249.04	111,928,215.76	63,494,072.11	-	63,494,072.11
周转材料	44,080,615.93	-	44,080,615.93	46,139,301.39	-	46,139,301.39
在产品	606,212,229.68	11,360,841.54	594,851,388.14	354,832,513.80	352,094.56	354,480,419.24
委托加工物资	-	-	-	22,006,265.60	-	22,006,265.60
合同履约成本	5,157,054.07	-	5,157,054.07	1,895,513.16	-	1,895,513.16
合计	1,395,732,197.88	25,008,397.86	1,370,723,800.02	970,623,105.91	16,470,002.61	954,153,103.3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 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8,204.31	3,214,300.73	-	358,204.31	-	3,214,300.73
在产品	352,094.56	13,397,878.83	-	2,389,131.85	-	11,360,841.54
库存商品	15,759,703.74	13,550,513.56	-	18,925,210.75	-	10,385,006.55
发出商品	-	48,249.04	-	-	-	48,249.04
合 计	16,470,002.61	30,210,942.16	-	21,672,546.91	-	25,008,397.8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销金额系期初存货于本期销售所致。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	19,676,481.2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5,294,740.50	-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1,095,890.41	-
合计	236,390,630.91	19,676,481.25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理财投资	51,095,890.41	-	51,095,890.41	-	-	-
合 计	51,095,890.41	-	51,095,890.41	-	-	-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398,219,243.61	417,614,434.55
所得税预缴税额	492,248.23	1,256,565.59
短期债权投资	50,955,479.45	400,240,680.31
合 计	449,666,971.29	819,111,680.4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股权投资	116,473,226.00				5,213,963.33		111,259,262.67		21,372,861.67		
合 计	116,473,226.00				5,213,963.33		111,259,262.67		21,372,861.67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23,032,685.79	128,007,713.28
可转让大额存单	51,651,013.69	199,767,888.89
合计	174,683,699.48	327,775,602.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深圳春阳旭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3,028,761.57	-2,026,402.69	11,002,358.88
上海氢毅昕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00,000.00	58,032,668.83	-6,240,420.21	51,792,248.62
氢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6,500,000.00	-2,579,786.73	13,920,213.27
深圳春阳汇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179,542.21	-3,551,800.77	16,627,741.44
深圳春阳颂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9,412,962.23	2,312,678.98	11,725,641.21
深圳春阳泓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853,778.44	-1,807,148.83	9,046,629.61
淮安经开嘉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	-	-82,147.24	8,917,852.76
合计	129,000,000.00	128,007,713.28	-13,975,027.49	123,032,685.79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411,859,510.02	5,341,277,225.97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5,411,859,510.02	5,341,277,225.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力设施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90,328,354.25	169,345,386.65	2,852,536,209.12	20,830,737.94	12,948,561.63	6,145,989,249.59
2.本期增加金额	112,040,345.11	48,784,614.42	228,262,681.46	3,998,220.04	676,398.32	393,762,259.35
（1）购置	-	2,686,536.28	7,685,310.40	570,163.55	610,619.47	11,552,629.70
（2）在建工程转入	112,040,345.11	46,098,078.14	206,886,013.06	3,428,056.49	65,778.85	368,518,271.65
（3）少数股东投入	-	-	13,691,358.00	-	-	13,691,358.00
3.本期减少金额	4,708,592.48	1,111,605.13	6,657,936.73	279,769.12	1,145,235.17	13,903,138.63
（1）处置或报废	4,708,592.48	1,111,605.13	6,657,936.73	279,769.12	1,145,235.17	13,903,138.63
4.期末余额	3,197,660,106.88	217,018,395.94	3,074,140,953.85	24,549,188.86	12,479,724.78	6,525,848,370.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6,552,692.38	23,453,981.17	593,604,970.23	12,513,249.05	4,716,061.63	800,840,954.46
2.本期增加金额	78,463,666.81	12,583,808.42	189,882,393.26	4,983,831.47	2,283,247.46	288,196,947.42
（1）计提	78,463,666.81	12,583,808.42	189,882,393.26	4,983,831.47	2,283,247.46	288,196,947.42
3.本期减少金额	298,117.82	22,297.53	1,139,297.09	102,098.06	361,487.72	1,923,298.22
（1）处置或报废	298,117.82	22,297.53	1,139,297.09	102,098.06	361,487.72	1,923,298.22
4.期末余额	244,718,241.37	36,015,492.06	782,348,066.40	17,394,982.46	6,637,821.37	1,087,114,603.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3,871,069.16	-	-	3,871,069.16
2.本期增加金额	-	2,959,603.36	20,034,737.76	8,846.35	-	23,003,187.47
（1）计提	-	2,959,603.36	20,034,737.76	8,846.35	-	23,003,187.4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2,959,603.36	23,905,806.92	8,846.35	-	26,874,256.6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52,941,865.51	178,043,300.52	2,267,887,080.53	7,145,360.05	5,841,903.41	5,411,859,510.02
2.期初账面价值	2,923,775,661.87	145,891,405.48	2,255,060,169.73	8,317,488.89	8,232,500.00	5,341,277,225.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6,879,633.17	办理审核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集团内主要公司的部分生产用设备	560,140,360.48	537,137,173.01	23,003,187.47	可回收金额=估计售价-估计销售费用-与该处置有关的相关其他费用及税金。	估计售价、相关销售费用、其他费用及税金。	估计售价为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相关销售费用、其他费用及税金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及企业实际发生情况进行估计。
合 计	560,140,360.48	537,137,173.01	23,003,187.47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90,122,927.17	610,769,842.66
工程物资	-	-
合 计	590,122,927.17	610,769,842.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553,323,938.07	-	553,323,938.07	543,728,476.71	-	543,728,476.71
江西嘉元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	-	-	-	7,567,643.52	-	7,567,643.52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电解铜箔建设项目	36,798,989.10	-	36,798,989.10	40,563,971.16	-	40,563,971.16
雁洋厂区复合铜箔研发试验线技术改造项目	-	-	-	18,909,751.27	-	18,909,751.27
合 计	590,122,927.17	-	590,122,927.17	610,769,842.66	-	610,769,842.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在安装设备	-	543,728,476.71	240,556,656.93	230,961,195.57	-	553,323,938.07	-	在建	-	-	-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合计	-	543,728,476.71	240,556,656.93	230,961,195.57	-	553,323,938.07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93,313.72	3,693,313.72
2.本期增加金额	6,446,367.75	6,446,367.75
其中：租赁	6,446,367.75	6,446,367.75
3.本期减少金额	1,566,741.27	1,566,741.27
其中：租赁到期/提前终止	1,566,741.27	1,566,741.27
4.期末余额	8,572,940.20	8,572,940.2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64,305.03	864,305.03
2.本期增加金额	1,696,506.14	1,696,506.14
(1)计提	1,696,506.14	1,696,506.14
3.本期减少金额	847,051.99	847,051.99
(1)处置	847,051.99	847,051.99
4.期末余额	1,713,759.18	1,713,759.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859,181.02	6,859,181.02
2.期初账面价值	2,829,008.69	2,829,008.6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软件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7,884,456.97	5,500.00	2,606,825.88	366,219.03	420,863,001.8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4,036,981.71	-	4,036,981.71
(1) 购置	-	-	4,036,981.71	-	4,036,981.71
(2) 内部研发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50,000.00	-	50,000.00
(1) 其他	-	-	50,000.00	-	50,000.00
4. 期末余额	417,884,456.97	5,500.00	6,593,807.59	366,219.03	424,849,983.5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557,920.54	5,500.00	824,120.89	61,036.50	21,448,577.93
2. 本期增加金额	8,682,034.85	-	712,797.22	73,243.80	9,468,075.87
(1) 计提	8,682,034.85	-	712,797.22	73,243.80	9,468,075.8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5,833.32	-	5,833.32
(1) 其他	-	-	5,833.32	-	5,833.32
4. 期末余额	29,239,955.39	5,500.00	1,531,084.79	134,280.30	30,910,820.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8,644,501.58	-	5,062,722.80	231,938.73	393,939,163.11
2. 期初账面价值	397,326,536.43	-	1,782,704.99	305,182.53	399,414,423.9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梅县区白渡镇沙坪村土地使用权	11,772,432.00	待项目备案后办理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1,200,134.57	-	-	-	-	21,200,134.57
广东嘉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90,000.00	-	-	-	-	1,490,000.00
合 计	22,690,134.57	-	-	-	-	22,690,134.5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	4,879,301.07	-	-	-	4,879,301.07
广东嘉元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合计	-	4,879,301.07	-	-	-	4,879,301.0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经营性流动资产、固定资产等各类可辨认资产以及与资产组不可分割的负债和商誉。	经营性资产合计 21174.36 万元，经营性负债 5352.72 万元，资产组组合净值 15821.64 万元。初始商誉总值 2,120.01 万元，基准日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 17941.65 万元。	是
广东嘉元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性的流动资产、固定资产等各类可辨认资产以及与资产组不可分割的负债和商誉。	根据初始商誉资产组范围，延续历史年度资产组划分办法，将与商誉资产组无关的资产及负债剔除、无法分割的如往来款存货等按照预测产能划分情况进行拆分后作为经营性资产组范围。”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7,941.65	17,453.72	487.93	5 年	收入增长率 1%-2%、税前折现率 11.71%	产销量按照一个车间满负荷（5000 吨）进行预测，收入增长率约 2%，主要为单价预测上涨，单价以嘉元科技对外销售的水平预测，历史年度单价为山东嘉元销售给母公司的价格，净利润率约 3.98%。根据行业分析，目前同行业加工费已触底，毛利率在 2024 年的基础上预测上涨，整体上涨后未超历史平均水平，费用率约 1.20%。	根据资产组范围划分，未来预测产量按照一个车间满负荷状态进行预测，预测期内的收入增长主要是因为产品单价的小幅度增长，考虑国家政策、居民整体消费水平及风险防范需求，毛利率在 2024 年的基础上小幅回升，整体未超历史平均水平，费用率按照历史占收入比重进行预测。	稳定期的收入增长维持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折现率使用税前折现率（11.67%）
广东嘉元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注]	4,469.73	13,685.77	-	5 年	单个项目毛利率	2025 年和 2026 年收入预测根据在手订单水平进行，整体收入增长率约 0.52%，平均毛利率 9.28%，净利润率约 7%	根据和企业管理人员的访谈，结合企业目前已承接的项目情况与市场情况分析，企业目前正在进行的有 2023 年延续的兴宁市公共机构屋顶光伏项目和宁德青拓 140 兆瓦屋顶光伏项目，两个项目截至现场勘查日均正常推进，回款情况正常。2024 年新签订及在执行中的合同及项目为梅州户用光伏电站项目、大埔县政府公共机构屋	稳定期的收入增长维持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折现率使用税前折现率（12.77%）

							顶分布式光伏 整县推进特 经营项目 EPC 总承包及运 维服务、梅 县区政 府公共机 构屋顶 资源光 伏项 目 EPC 总承 包及运 维服 务和 广 州 创 和 装 备 1MW 项 目屋 顶 分 布 式 光 伏 电 站 工 程 及 福 建 青 拓 一 期 酸 洗 管 道 厂 屋 顶 光 伏 系 统 拆 卸 安 装 工 程。 已 经 签 订 合 同 但 尚 未 执 行 的 合 同 为 兴 宁 市 新 能 源 汽 车 充 电 桩 建 安 工 程 和 其 他 零 星 的 运 维 服 务 项 目。 本 次 评 估 的 营 业 收 入 按 照 项 目 工 期 及 结 算 周 期， 在 各 项 目 均 能 正 常 完 成 且 相 关 款 项 均 能 依 照 合 同 约 定 收 回 的 情 况 下 进 行 预 测。 毛 利 率 按 合 同 约 定 的 水 平 进 行 预 测， 费 用 按 占 收 入 占 比 预 测。	
合计	22,411.38	31,139.49	487.93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减：期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钢结构项目	24,575,693.22	6,347,920.53	1,575,512.87	6,509,129.92	-	19,642,076.17
防腐项目	4,808,930.97	1,516,377.91	-	1,516,377.91	-	3,292,553.06
装修费	14,555,444.15	5,604,868.38	2,125,822.62	3,029,170.56	4,599,340.76	9,052,755.45
设备改造工程	11,480,068.02	3,276,946.87	5,824,006.24	3,918,199.11	-	13,385,875.15
环境改造工程	7,985,085.12	2,667,984.72	993,200.42	2,766,526.54	-	6,211,759.00
森林植被恢复费	826,298.16	236,085.20	-	236,085.24	-	590,212.92
其他	98,615.96	26,297.64	715,476.44	77,923.39	-	736,169.01
合计	64,330,135.60	19,676,481.25	11,234,018.59	18,053,412.67	4,599,340.76	52,911,400.76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89,650,672.89	15,109,322.43	39,543,867.08	7,349,997.58
资产减值准备	52,756,290.51	8,382,437.90	20,341,071.78	3,845,653.10
可抵扣亏损	222,622,185.80	42,250,845.08	73,548,122.05	13,976,748.7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267.18	6,490.08	2,339,884.89	350,982.73
政府补助	201,809,936.86	39,721,606.09	173,885,597.55	35,738,551.50
租赁负债	7,261,293.33	1,815,323.34	3,015,315.86	753,828.97
股权激励	3,896,705.26	631,295.12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914,486.95	1,637,173.04	-	-
合 计	588,954,838.78	109,554,493.08	312,673,859.21	62,015,762.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1,410,581.08	7,852,645.27	33,481,694.00	8,370,423.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72,861.67	3,205,929.25	26,586,825.00	3,988,023.7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7,420,347.49	7,113,052.12	42,666,901.44	6,400,03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759,063.19	1,189,765.80	1,630,587.67	401,916.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532,871.36	2,707,157.79	13,415,546.61	2,039,006.06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051,369.86	307,705.48	-	-
使用权资产	6,859,181.02	1,714,795.26	2,829,008.69	707,252.18
定期存款利息	9,450,821.91	1,417,623.29	-	-
内部未实现亏损	452,101.60	74,221.58	714,481.33	245,554.80
合 计	141,309,199.18	25,582,895.84	121,325,044.74	22,152,212.4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92,450.09	93,262,042.99	13,107,944.94	48,907,817.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92,450.09	9,290,445.75	13,107,944.94	9,044,267.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9,104.36	319,808.94
可抵扣亏损	9,683,066.91	7,686,593.78
合计	9,762,171.27	8,006,402.7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1,906,390.52	1,906,390.52	-
2027	2,455,175.28	2,455,175.28	-
2028	2,989,304.30	3,325,027.98	-
2029	2,332,196.81	-	-
合计	9,683,066.91	7,686,593.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04,027,925.87	-	204,027,925.87	246,554,714.71	-	246,554,714.71
在安装软件	1,255,699.46	-	1,255,699.46	3,768,081.55	-	3,768,081.55
合计	205,283,625.33	-	205,283,625.33	250,322,796.26	-	250,322,796.26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08,101,888.83	408,101,888.83	使用权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保证金、定期存款利息及无法支取的活期存款	888,430,315.77	888,430,315.77	使用权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保证金及定期存款利息

应收票据	229,871,794.63	229,871,794.63	使用权受限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6,070,766.06	206,070,766.06	使用权受限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512,894,484.66	500,195,322.79	所有权受限	为长期借款中银团贷款提供抵押	471,835,526.70	471,835,526.70	使用权受限	为长期借款中银团贷款提供抵押
无形资产	290,837,900.64	278,523,044.04	所有权受限	为长期借款中银团贷款提供抵押	284,411,543.88	284,411,543.88	使用权受限	为长期借款中银团贷款提供抵押
在建工程	34,903,864.50	34,903,864.50	所有权受限	为长期借款中银团贷款提供抵押	40,563,971.16	40,563,971.16	使用权受限	为长期借款中银团贷款提供抵押
合计	1,476,609,933.26	1,451,595,914.79	/	/	1,891,312,123.57	1,891,312,123.57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79,000,000.00	200,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510,171,788.40	151,421,369.94
未到期应付利息	294,165.17	157,361.10
合计	889,465,953.57	351,578,731.0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金额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借款条件	借款年利率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2024-4-29	2025-4-29	保证借款	2.50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前山支行	39,000,000.00	2024-11-28	2025-11-28	保证借款	2.6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200,000,000.00	2024-6-14	2025-6-14	保证借款	2.5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营业部	20,000,000.00	2024-11-15	2025-11-15	保证借款	2.9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营业部	20,000,000.00	2024-12-25	2025-12-25	保证借款	2.98
合计	379,000,000.00	--	--	--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4,983,893.78	1,178,870,865.12
合计	234,983,893.78	1,178,870,865.1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52,682,917.83	108,680,502.98
工程设备款	567,668,682.85	845,278,549.30
电费	15,646,054.46	21,056,702.71
加工费	-	9,563,211.84
其他	61,178,410.11	27,984,318.77
合计	897,176,065.25	1,012,563,285.6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梅州市粤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5,450,813.17	尚未结算
广东宇正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63,109,962.56	尚未结算
梅州松林实业有限公司梅县分公司	52,877,904.36	尚未结算
江西柏辉环保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7,486,334.98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洪田科技有限公司	25,087,221.24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999,286.24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东莞市泰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119,458.22	尚未结算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00,985.04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纽科伦（新乡）起重机有限公司	12,971,750.00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株式会社三船	12,674,129.69	未验收设备款
东莞东菱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2,274,235.13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江苏巨能机械有限公司	9,701,603.71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西安航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9,571,561.02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91,845.44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广州恒菱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456,304.32	尚未结算
江西力源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5,700.63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天津万美泰贸易有限公司	6,990,034.91	供应商被协查，暂停合作
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20,000.00	质保款
苏州嘉瑞琪仪器有限公司	6,489,047.70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江西恒禹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765,180.49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91,328.80	未验收设备款

无锡箔鼎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855,097.41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科劲国际（西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61,061.82	未验收设备款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3,168,141.60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东莞市菱森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108,690.27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3,097.34	质保款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134,338.46	未验收设备款
江西鹏润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99,058.87	未验收设备款
广东绿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53,895.57	未验收设备款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695,198.23	未验收设备款
广东永通起重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538,697.36	未验收设备款
杭州科百特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1,375,248.00	未验收设备款
西安泵阀总厂有限公司	1,236,143.12	质保款及未验收设备款
广州普华灵动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1,012,000.00	质保款
合 计	423,525,355.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879,137.69	9,177,019.18
预收工程款	-	7,897,188.06
合 计	3,879,137.69	17,074,207.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820,129.14	210,559,036.21	207,186,437.14	24,192,728.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7,742,257.10	17,374,540.01	367,717.09
三、辞退福利	2,454,732.87	3,089,844.31	5,544,577.18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23,274,862.01	231,391,137.62	230,105,554.33	24,560,445.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261,878.78	188,273,207.87	185,053,521.32	23,481,565.33
二、职工福利费	443,491.56	11,113,857.08	11,036,797.08	520,551.56
三、社会保险费	-	7,662,319.60	7,661,964.56	355.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861,111.28	6,861,015.28	96.00
工伤保险费	-	729,228.75	729,228.75	-
生育保险费	-	71,979.57	71,720.53	259.04
四、住房公积金	5,390.00	2,436,764.00	2,432,644.00	9,51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368.80	1,072,887.66	1,001,510.18	180,746.28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20,820,129.14	210,559,036.21	207,186,437.14	24,192,728.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17,271,477.41	16,904,194.08	367,283.33
2、失业保险费	-	470,779.69	470,345.93	433.76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7,742,257.10	17,374,540.01	367,717.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43,455.03	955,796.87
企业所得税	3,897,859.28	46,986,156.41
个人所得税	494,470.75	226,428.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409.41	55,415.53
教育费附加	87,080.75	23,749.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053.83	15,833.00
房产税	5,039,925.58	1,174,417.18
印花税	1,829,983.69	811,915.75
环境保护税	7,523.48	34,147.43
土地使用税	275,656.93	118,037.44
其他	178,514.91	172,739.22
合 计	15,815,933.64	50,574,636.51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804,246.26	25,426,510.89
合 计	1,804,246.26	25,426,510.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765,000.00	25,135,257.80
代收代付款	878,447.00	-
其他	160,799.26	291,253.09
合 计	1,804,246.26	25,426,510.89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6,460,160.10	91,309,413.44
一年内到期的回购义务负债	121,369,512.33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544,376.80	8,336,470.0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59,791.58	1,211,895.72
合 计	573,033,840.81	100,857,779.23

其他说明：

期末回购义务负债系根据嘉元科技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签订的《合资经营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合同》，宁德时代以现金方式出资 1 亿元，合同第六条第 9 点回购请求权约定“自合资公司设立后三年届满之日起，乙方（宁德时代）有权要求甲方（嘉元科技）回购其持有的合资公司股权且定价不低于乙方投资成本加上 8%年化复利。”回购义务负债金额为按照 8%年化复利计算的本息和，本金为 1 亿元，计息期自 2022 年 6 月 29 日（宁德时代实际出资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52,151,536.45	54,649,396.12
待转销项税额	509,435.16	1,919,635.54
预提费用	5,052,020.05	2,372,595.67
合 计	57,712,991.66	58,941,627.3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911,950,264.50	1,263,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606,391,976.37	264,333,754.4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031,687.37	1,309,413.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6,460,160.10	91,309,413.44
合 计	2,083,913,768.14	1,437,333,754.4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12,583,183.46	951,995,264.19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544,376.80	8,336,470.07
合 计	1,000,038,806.66	943,658,794.12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嘉元转债	1,240,000,000.00	详见说明	2021-2-23	2021-2-23 至 2027-2-22	1,240,000,000.00	951,995,264.19	-	13,992,345.93	56,391,012.54	9,784,439.20	1,012,583,183.46	否
合计	/	/	/	/	1,240,000,000.00	951,995,264.19	-	13,992,345.93	56,391,012.54	9,784,439.20	1,012,583,183.46	/

嘉元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5%，第六年 3.0%。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嘉元转债	转股申报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同时需要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报盘方式进行。	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 年 3 月 1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 年 2 月 22 日）止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4,000.00 万元，公司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成分与权益成分进行分拆计量，权益工具成分公允价值以及发行费用在负债成份与权益成份之间按公允价值比例分摊金额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在债券持有人将债券转换为股票时，终止确认负债成分，并将其确认为权益，会计处理为将转股的负债部分账面价值从“应付债券”转入“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原权益成分仍旧保留为权益，会计处理为将转股的权益成分从“其他权益工具”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7,261,293.33	3,015,315.8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59,791.58	1,211,895.72
合 计	4,601,501.75	1,803,420.13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3,885,597.55	37,624,141.08	9,699,801.77	201,809,936.86	详见其他说明
合 计	173,885,597.55	37,624,141.08	9,699,801.77	201,809,936.8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6,238,028.00				252.00	252.00	426,238,28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年2月23日	可转债	嘉元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5%，第六年3.0%。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	12,400,000	1,240,000,000.00	2027年2月22日	<p>转股申报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同时需要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报盘方式进行。转股初始价格为：78.99元/股。“嘉元转债”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p> <p>1、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1年5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78.7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p> <p>2、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2年5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78.0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p> <p>3、因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完成了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数量为70,257,493股，股份来源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34,198,073股变更为304,455,566股，故“嘉元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1.2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p> <p>4、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5月26日起转股价格由</p>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共有人民币261,615,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3,322,493股，占“嘉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4391%， “嘉元转债”尚未转股金额为人民币978,385,000.00元，占“嘉元转债”发行总量的78.9020%。

								71.22元/股调整为50.4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5、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4年7月3日起转股价格由50.48元/股调整为50.4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6、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2024年7月11日起转股价格由50.47元/股调整为41.8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嘉元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合计	/	/	/	100	12,400,000	1,240,000,000.00	/	/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9,783,960.00	181,931,478.62	-	-	110.00	2,045.54	9,783,850.00	181,929,433.08
合计	9,783,960.00	181,931,478.62	-	-	110.00	2,045.54	9,783,850.00	181,929,433.08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1 年 2 月 23 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4,000.00 万元，将负债成分与权益成分进行分拆计量，权益工具成分公允价值以及发行费用在负债成份与权益成份之间按公允价值比例分摊金额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2) 本期“嘉元转债”转股 252 股，减少债券数量 110 张，减少其他权益工具金额 2,045.54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4,956,854,128.79	12,851.80	-	4,956,866,980.59
其他资本公积	113,486,403.96	38,520,470.30	-	152,006,874.26
合计	5,070,340,532.75	38,533,322.10	-	5,108,873,854.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根据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隆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会会议，会议决议将湖南隆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11,60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6,6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认缴 4,990.00 万元，由罗军认缴 1,61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对湖南隆源公司持股比例由 51% 增加至 65%。公司按照增资前后享有湖南隆源公司净资产份额差额调整资本公积，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49,492.82 元。

(2)公司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38,470,977.48 元。

(3)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嘉元转债”，本报告期内转股 252 股，增加股本溢价 12,851.80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7,997,432.60	51,981,269.02	-	59,978,701.62
合计	7,997,432.60	51,981,269.02	-	59,978,701.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 3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并在发布股份

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3,684,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64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1.66 元/股、最低价为 12.59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78,701.6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598,801.25	-5,213,963.33			-782,094.50	-4,431,868.83		18,166,932.4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598,801.25	-5,213,963.33			-782,094.50	-4,431,868.83		18,166,932.42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 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 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22,598,801.25	-5,213,963.33			-782,094.50	-4,431,868.83		18,166,932.4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1,487,301.73	-	-	161,487,301.7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1,487,301.73	-	-	161,487,301.7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10,568,911.50	1,468,248,535.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10,568,911.50	1,468,248,535.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8,831,043.21	19,030,463.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9,259,434.7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399,964.56	167,450,653.7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5,337,903.73	1,310,568,911.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02,651,526.71	5,519,075,750.06	4,741,975,977.77	4,470,266,911.55
其他业务	919,617,444.02	871,966,633.78	226,621,217.03	208,476,542.07
合计	6,522,268,970.73	6,391,042,383.84	4,968,597,194.80	4,678,743,453.6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52,226.90	-	496,859.72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136.92	-	1,054.06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3	/	0.21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642.88	材料及废料销售收入 642.88 万元	164.78	材料及废料销售收入 164.78 万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	-	-	-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3,380.83	光伏工程转包收入 2,972.68 万元及光伏设备贸易收入 408.14 万元	853.19	黄金产品贸易收入 498.03 万元、光伏工程转包收入 318.15 万元及光伏设备贸易收入 37.00 万元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	-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113.21	租金收入 1.54 万元、工厂生产自用有余的光伏发电收入 111.67 万元	36.09	管理咨询服务 33.98 万元、工厂生产自用有余的光伏发电收入 2.11 万元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136.92		1,054.06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48,089.98		495,805.66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1		本年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锂电铜箔			5,293,966,873.85	5,179,374,201.03	5,293,966,873.85	5,179,374,201.03
标准铜箔			308,684,652.86	339,701,549.03	308,684,652.86	339,701,549.03
其他收入			919,617,444.02	871,966,633.78	919,617,444.02	871,966,633.78
按经营地分类						
东北、华北区			33,087,134.23	30,681,649.11	33,087,134.23	30,681,649.11
华东区			2,788,809,271.17	2,744,552,986.56	2,788,809,271.17	2,744,552,986.56
华南区			1,648,429,199.96	1,641,903,170.91	1,648,429,199.96	1,641,903,170.91
华中区			10,254,324.33	10,239,750.27	10,254,324.33	10,239,750.27
西北区			9,857,080.12	9,424,536.60	9,857,080.12	9,424,536.60
西南区			1,070,288,137.65	1,058,221,183.20	1,070,288,137.65	1,058,221,183.20
其他			41,926,379.25	24,052,473.41	41,926,379.25	24,052,473.41
其他收入			919,617,444.02	871,966,633.78	919,617,444.02	871,966,633.7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40,162.62	6,012,446.70
教育费附加	254,205.03	2,576,762.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74,482.48	1,717,841.91
房产税	21,954,326.16	11,622,898.67
印花税	6,681,756.35	2,840,185.48
土地使用税	1,056,444.85	912,774.31
其他	562,850.67	149,400.96
合 计	33,924,228.16	25,832,310.91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86,466.63	9,543,348.75
广告宣传费	515,462.54	560,421.07
业务招待费	2,665,331.28	374,615.46
折旧及摊销费	236,657.66	613,777.74
交通差旅费	1,619,087.93	1,119,870.35
其他	1,575,187.76	432,430.39
合 计	18,698,193.80	12,644,463.76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288,961.54	64,895,664.81
业务招待费	4,212,352.62	7,125,649.05
开办费	-	124,141.01
折旧与摊销	39,632,980.68	23,176,299.80
物业费	805,462.60	1,460,316.34
租赁费	382,635.15	242,935.62
办公费	7,317,259.75	8,937,644.39
差旅费	1,629,687.91	2,706,131.50
中介机构费用	12,228,494.59	9,800,412.73
保洁绿化费	954,542.67	720,003.23
汽车费用	524,360.04	405,708.08
会员会务费	264,322.54	739,456.07
其他费用	2,789,043.38	1,812,225.31
合 计	135,030,103.47	122,146,587.94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015,499.61	24,560,031.73
直接投入	14,096,089.49	8,401,647.37
折旧及摊销	4,757,146.00	3,811,304.25
技术服务费	7,570,384.00	1,170,873.79
设备调试费	-	55,309.73
其他费用	939,577.45	617,042.29
合 计	51,378,696.55	38,616,209.16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7,242,103.38	119,428,443.9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72,456.01	124,178.77
减：财政贴息	-	193,100.00
减：利息收入	61,650,748.36	58,834,978.35
汇兑损益	5,303,112.58	715,108.73
银行手续费	736,997.02	1,271,442.57
合 计	101,631,464.62	62,386,916.9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045,459.04	8,057,848.3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53,608.29	340,557.92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34,400,713.99	29,428,679.78
合计	54,599,781.32	37,827,086.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21,083,856.61	-34,219,512.3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27,813.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3,234.95	2,624,426.02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入	2,051,369.86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9,396.08	1,055,335.5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402,018.07	5,407,833.33
合计	-9,967,837.65	-25,004,103.6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套期保值收益	1,371,878.87	-
合计	1,371,878.87	-

其他说明：

无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82,393.23	11,606,139.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975,027.49	357,713.28
合 计	-8,492,634.26	11,963,852.78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988.19	-3,988.1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099,424.08	1,196,675.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456,466.95	-5,587,293.62
合 计	-50,638,968.94	-4,394,606.66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210,942.16	-16,470,002.6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003,187.47	-3,871,069.16
商誉减值损失	-4,879,301.07	-
合 计	-58,093,430.70	-20,341,071.77

其他说明：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9,938.53	227,724.04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0,040.22	26,266.84
合 计	-39,898.31	253,990.88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 他	175,573.12	20,262.00	175,573.12
合 计	175,573.12	20,262.00	175,573.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75,000.00	511,946.25	175,000.00
滞纳金、罚款、违约金	2,222,598.42	232,241.77	2,222,598.4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4,771.39	3,163,968.59	184,771.39
其他	680,132.61	1,008.71	680,132.61
合 计	3,262,502.42	3,909,165.32	3,262,502.42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12,404.93	48,952,496.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325,952.56	-40,887,508.71
合 计	-37,313,547.63	8,064,988.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3,784,138.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567,620.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14,906.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707.4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006,685.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9,802.8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6,563.97
享受优惠政策加计扣除如研发费用	-9,037,478.72
其他	10,719.67
所得税费用	-37,313,547.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7,544,698.35	82,550,046.68
利息收入	51,938,094.31	58,834,978.35
收回押金及保证金	105,915,923.15	1,059,500.00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受限货币资金或其他货币资金收回	72,682,901.37	-
往来款及其他	1,542,344.27	993,043.78
合 计	279,623,961.45	143,437,568.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0,961,622.12	46,446,585.42
支付的履约保函保证金及其他押金保证金	64,758,458.79	87,055,880.12
罚款、赔款、违约金及滞纳金	2,185,860.68	4,925,862.36
往来款及其他	159,157.96	1,420,016.56
合 计	108,065,099.55	139,848,344.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赎回	816,886,783.80	761,658,166.36
收到购买长期资产保证金及押金	17,069,737.44	13,955,300.00
合 计	833,956,521.24	775,613,466.36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	735,722,618.02	1,281,893,493.69
购买理财产品	405,000,000.00	600,000,000.00
购买大额存单	140,000,000.00	190,000,000.00
对合伙企业的投资	9,000,000.00	
收购子公司及子公司少数股权	-	13,689,965.38
合 计	1,289,722,618.02	2,085,583,459.07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购买长期资产保证金	7,952,778.44	13,955,300.00
工程项目押金	9,116,959.00	2,371,676.40
合 计	17,069,737.44	16,326,976.4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保证金	-	3,373,139.46
与投资或购建非流动资产有关的保证金支出	68,399,277.80	678,272.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1,148.49
合 计	68,399,277.80	4,082,560.6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564,700,188.33	338,224,385.07
收到退回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及利息	895,131,735.40	31,460,347.16
合 计	1,459,831,923.73	369,684,732.2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9,068,291.47	763,630,740.34
股份回购	51,991,946.81	18,000,000.00
贴息及自开票据到期兑付款	381,342,924.97	6,504,749.83
子公司减资归还小股东投资款	7,500,000.00	-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支付的本金	1,429,700.00	-
合 计	851,332,863.25	788,135,490.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51,578,731.04	379,136,804.07	368,315,731.03	200,000,000.00	9,565,312.57	889,465,953.5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528,643,167.84	1,256,281,570.40		264,550,810.00		2,520,373,928.24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951,995,264		50,803,480.07	9,784,439.20		1,012,583,183.46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6,430,828.46	6,430,828.4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3,015,315.85		6,858,857.04	1,631,361.84	8,242,811.05	7,261,293.33
合计	2,835,232,478.92	1,635,418,374.47	432,408,896.60	482,397,439.50	17,808,123.62	4,429,684,358.6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6,470,591.05	16,578,508.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093,430.70	20,341,071.77
信用减值损失	50,638,968.94	4,394,606.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8,196,947.42	233,457,116.5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96,506.14	1,576,501.50

无形资产摊销	9,468,075.87	7,129,034.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053,412.67	17,881,469.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898.31	-253,990.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771.39	3,163,968.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92,634.26	-11,963,852.7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7,242,103.38	119,235,343.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67,837.65	25,004,103.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538,730.47	-48,622,523.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30,683.41	7,029,895.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109,091.97	-34,020,218.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2,700,553.11	-585,756,893.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4,294,438.37	891,329,186.63
其他	16,798,430.5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809,704.26	666,503,327.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72,540,949.59	1,653,827,282.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53,827,282.66	2,062,613,555.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286,333.07	-408,786,273.2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72,540,949.59	1,653,827,282.66
其中：库存现金	40,499.83	38,959.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72,486,252.05	1,639,169,296.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197.71	14,619,025.8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2,540,949.59	1,653,827,282.6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 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7,825,438.68	787,733,912.82	使用权受限
信用证保证金	2,497,521.54	15,250,122.83	使用权受限
保函保证金	38,319,894.39	85,446,280.12	使用权受限
未到期应收利息	9,450,821.91	-	使用权受限
受限的存款	8,212.31	-	使用权受限
合 计	408,101,888.83	888,430,315.7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957,947.41	7.1884	6,886,109.16
日元	8.00	0.0462	0.3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961,188.06	7.1884	14,097,804.27
日元	-	-	-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	-	-
日元	466,984,000.00	0.0462	21,585,867.0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主要系公司租赁的租赁期为 1 年及以内的短期租赁，虽存在续租选择权，由于租赁标的物对公司不具重要性且易于替换，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报告期内短期租赁费用为 430,274.42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429,700.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015,499.61	24,560,031.73
直接投入	14,096,089.49	8,401,647.37
折旧及摊销	4,757,146.00	3,811,304.25
技术服务费	7,570,384.00	1,170,873.79
设备调试费	-	55,309.73
其他费用	939,577.45	617,042.29
合 计	51,378,696.55	38,616,209.1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1,378,696.55	38,616,209.16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注销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注销日期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广东嘉元海纳绿信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03-08	2024-03-08
深圳嘉元海纳科技有限公司	2024-02-27	2024-02-27

2、成立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成立日期
广东嘉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24-04-1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梅州市梅县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	210,000,000.00	广东省梅州市	制造电解铜箔制品	100.00	-	收购
广东嘉元云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100,000,000.00	广东省广州市	项目投资、技术开发	90.00	-	投资设立
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	300,000,000.00	福建省宁德市	研究、制造、销售电解铜箔制品	100.00	-	投资设立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	300,000,000.00	江西省赣州市	研究、制造、销售电解铜箔制品	100.00	-	投资设立
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100,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投资、技术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深圳嘉元新材料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30,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研究、制造、销售黄金制品	-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衡阳市	116,000,000.00	湖南省衡阳市	研究、制造、销售铜线	-	65.00	投资设立
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省聊城市	100,000,000.00	山东省聊城市	研究、制造、销售电解铜箔制品	100.00	-	收购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	500,000,000.00	广东省梅州市	研究、制造、销售电解铜箔制品	80.00	-	投资设立
广东嘉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	100,000,000.00	广东省梅州市	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100.00	-	投资设立
深圳嘉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100,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销售、技术研发	90.00	-	投资设立
广东嘉元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50,000,000.00	广东省广州市	对外承包工程	-	90.00	收购
广东嘉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	10,000,000.00	广东省梅州市	货物仓储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35%	-1,042,863.28	-	39,012,286.6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253,651,389.04	24,178,922.63	277,830,311.67	134,270,111.54	32,060,794.49	166,330,906.03	187,663,426.21	1,520,034.19	189,183,460.40	140,194,393.53	-	140,194,393.5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883,161,206.66	-3,546,000.79	-3,546,000.79	-59,096,788.71	216,080,622.56	-1,010,933.13	-1,010,933.13	-151,092,935.8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隆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会会议，会议决议将湖南隆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11,600.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6,6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认缴 4,990.00 万元，由罗军认缴 1,61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对湖南隆源公司持股比例由 51% 增加至 65%。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49,900,000.00
--现金	49,9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9,9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9,949,492.82
差额	-49,492.8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9,492.82
调整盈余公积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梅州绿动嘉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	广东省梅州市	太阳能发电	-	40.00	权益法

2023年12月29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嘉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共同成立梅州绿动嘉和新能源有限公司，由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持股60%，深圳嘉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40%，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深圳嘉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9 年省级加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力度（设备事前奖励）资金	27,580,172.16	-	-	2,528,029.51		25,052,142.65	与资产相关
梅县区产业聚集地铜箔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6,165,226.15	-	-	1,782,728.76		84,382,497.39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营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13,101,842.12	-	-	1,198,836.56		11,903,005.56	与资产相关
《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兴办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工业发展奖励资金	11,815,235.20	-	-	312,754.17		11,502,481.03	与资产相关
梅县区工业企业购置设备奖励资金	4,764,230.79	-	-	582,517.48		4,181,713.31	与资产相关
梅州市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	2,831,633.59	-	-	471,938.93		2,359,694.66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购置设备奖励资金	2,181,042.38	-	-	203,724.21		1,977,318.17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资金	2,072,181.49	-	-	97,304.45		1,974,877.04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进口贴息项目	1,243,832.47	-	-	113,524.32		1,130,308.15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用途)资金(新一轮企业技术改造政策支持)项目一设备补助	1,071,947.64	-	-	137,827.71		934,119.93	与资产相关
返还征地补偿费用	1,251,661.65	-	-	34,213.99		1,217,447.66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省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中小微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	1,036,715.92	-	-	126,442.08		910,273.84	与资产相关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917,289.35	-	-	112,191.09		805,098.26	与资产相关
促进制造业优质企业稳发展”三条措施“奖补奖金	1,106,385.29	-	-	83,116.87		1,023,268.42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10,243,840.50	-	-	261,546.00		9,982,294.50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资金	3,713,095.21	-	-	295,357.11		3,417,738.10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进口贴息项目	2,789,265.64	-	-	138,542.72		2,650,722.92	与资产相关
下达扶持实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政府质量奖)	-	1,610,640.17	-	685.05		1,609,955.12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省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资金(9000T)	-	19,420,000.00	-	417,427.90		19,002,572.10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省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6000T)	-	15,000,000.00	-	792,435.89		14,207,564.11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人才振兴计划项目(人才平台建设项目)	-	626,283.19	-	2,285.23		623,997.96	与资产相关
新型储能电池用锂电铜箔核心关键技术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	967,217.72	-	6,371.74		960,845.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3,885,597.55	37,624,141.08	-	9,699,801.77		201,809,936.8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型	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级加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力度（设备事前奖励）资金	2,528,029.51	-
与资产相关	梅县区产业聚集地铜箔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782,728.76	357,293.85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营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1,198,836.56	-
与资产相关	《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兴办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工业发展奖励资金	312,754.17	-
与资产相关	梅县区工业企业购置设备奖励资金	582,517.48	583,799.19
与资产相关	梅州市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	471,938.93	-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购置设备奖励资金	203,724.21	-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资金	97,304.45	-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项目	113,524.32	-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用途）资金（新一轮企业技术改造政策支持）项目一设备补助	137,827.71	137,827.71
与资产相关	返还征地补偿费用	34,213.99	34,213.99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省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中小微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	126,442.08	-
与资产相关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12,191.09	112,191.09
与资产相关	促进制造业优质企业稳发展“三条措施”奖补奖金	11,688.31	-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261,546.00	196,159.50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资金	295,357.11	196,904.79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项目	138,542.72	69,271.36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项目	685.05	-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省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资金(9000T)	417,427.90	-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省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6000T）	792,435.89	-
其他	2024 年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人才振兴计划项目（人才平台建设项目）	126,002.04	-
其他	新型储能电池用锂电铜箔核心关键技术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7,889,154.02	-
与收益相关	赣州市商务局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奖励资金	71,428.56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151,542.18	13,047.14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补助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6,000.00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聊城市茌平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补贴款	-	46,385.98
与收益相关	企业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员补助	-	688.56
与收益相关	国内授权发明专利资助项目	10,630.00	-
与收益相关	高安全大容量动力电池用极薄 6 微米电解铜箔研发及产业化	-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奖励资助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工补贴	7,500.00	-
与收益相关	新建投产企业入规奖励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奖励资金	425,1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梅州市实体经济振兴发展“小升规”奖励项目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度省级下放市县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促进类）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创新平台人才补贴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梅县区铜箔特色产业人才“强链”项目（产业人才培育行动补贴）	17,500.00	-
与收益相关	退役士兵减免税款	42,250.00	-
与收益相关	粤东西北地区博士工作站建站补贴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下达扶持实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政府质量奖）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创业补贴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利授权补助	48,636.00	-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省级加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力度（设备事前奖励）资金	-	2,528,029.51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厅经营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	1,198,836.56
与收益相关	梅州市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	-	471,938.93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资金	-	97,304.45
与收益相关	县科工商工业企业购置设备奖励资金	-	203,724.21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省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中小微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	-	126,442.08
与收益相关	《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兴办年产 2 万吨电解铜箔项目》工业发展奖	-	77,236.57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外贸发展方向）	-	157,938.12
与收益相关	促进制造业优质企业稳发展”三条措施“奖补奖金	-	43,614.71
与收益相关	叶剑英基金科学技术进步奖	-	80,000.00
合计		20,045,459.04	8,057,848.3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理财产品、其他债务工具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日元有关，除本集团的母公司和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和日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X “外币货币性项目”。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日元金融资产和日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日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3,509,832.14 元（2023 年度约 594,508.04 元）。

②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长期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2,488,342,240.87 元（上期末：1,039,243,852.57 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期		上期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50 个基准点	-9,951,520.43	-9,951,520.43	-2,503,971.62	-2,503,971.62
人民币基准利率降低 50 个基准点	9,951,520.43	9,951,520.43	2,503,971.62	2,503,971.62

注 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 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2 个月，交易记录良

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5。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 和附注七、9 的披露。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752,204.00 万元（上期末：1,130,337.95 万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重要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含利息）	716,905,695.98			
应付票据	234,983,893.78			
应付账款	897,176,065.25			
其他应付款	1,804,246.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637,333,448.84			
长期借款（含利息）		1,037,548,525.01	602,426,489.74	603,072,659.92
应付债券（含利息）		24,459,625.00	1,125,142,750.00	-
租赁负债（含利息）		2,480,985.68	1,486,057.12	514,800.00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利用期货工具的避险保值功能开展铜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效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使用铜期货对库存铜箔的铜价部分进行套期。根据库存铜的敞口的一定比例调整期货合约持仓量，敞口*套期保值比例与期货持仓量所代表的商品数量基本保持一致。	基础变量均为铜价格，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存在风险相互对冲的关系。	公司积极落实管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执行套期保值操作，预期风险管理目标可以实现。	卖出相应的铜期货合约，来对冲公司现货业务端存在的敞口风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价格波动风险	1,371,878.87	不适用	期货市场与现货市场价格差异	1,371,878.87
套期类别				
公允价值套期	1,371,878.87	不适用	期货市场与现货市场价格差异	1,371,878.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背书	应收票据	229,871,794.63	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以及向银行贴现的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因承兑人不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本公司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
贴现/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3,580,149,890.93	终止确认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向银行贴现的整体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因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本公司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并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
合计	/	3,810,021,685.56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背书	3,580,149,890.93	11,506,041.15
合计	/	3,580,149,890.93	11,506,041.15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36,946,732.82	4,759,063.19	41,705,796.0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4,759,063.19	4,759,063.19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4,759,063.19	4,759,063.19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6,946,732.82	-	36,946,732.82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混合工具投资	-	36,946,732.82	-	36,946,732.82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11,259,262.67	111,259,262.67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	-	22,931,208.17	22,931,208.17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359,978,439.98	359,978,439.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36,946,732.82	498,927,974.01	535,874,706.83
(八)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混合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为根据基金公司或信托公司提供的资产负债表日该混合工具的净值或预期收益率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对于公司应收取的业绩对赌补偿款，少数股东及被投资公司均未发生重大的资产变动情况，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2) 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系本公司持有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其管理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背书转让或贴现。由于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根据票面金额接近公允价值，故公司将持有目的不明确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根据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3) 不具有活跃市场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的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重大的项目公司委托外部评估师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对其他非重大的项目自股权购买日至今被投资公司均未发生重大的资产变动情况，公司按照其持有的股权自股权购买日起以公允价值为基础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确定其公允价值。

4) 公司购买的可转让大额存单，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确认公允价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实业投资、销售建筑材料、家用电器等	2,100.00	21.19	21.1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原名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更名为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一路 1001 号生命保险大厦十一层 1103-2-A 迁出至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河头店镇嘉湖路 50 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

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国内贸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母公司由廖平元持股 90.00%、廖财兴持股 10.00%，廖财兴与廖平元系父子关系，由廖平元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山东嘉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90,300,270 股，均为流通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廖平元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梅州市梅县区雁洋自来水有限公司	监事李战华的弟弟李赞双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	罗军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嘉元隆源 35%和 65%的股份。公司遵循实质重于形式和谨慎性原则，将自然人罗军及其控制的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常宁市隆源科技有限公司认定为关联方
常宁市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罗军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嘉元隆源 35%和 65%的股份。公司遵循实质重于形式和谨慎性原则，将自然人罗军及其控制的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常宁市隆源科技有限公司认定为关联方
李 洋	广东嘉元新能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罗 军	罗军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嘉元隆源 35%和 65%的股份。公司遵循实质重于形式和谨慎性原则，将自然人罗军及其控制的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常宁市隆源科技有限公司认定为关联方

吴 鹏	深圳嘉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及法定代表人
-----	--------------------------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不含税)	获批的交易额 度(不含税)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 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不含税)
梅州市梅县区雁洋自来水有限公司	自来水	199,747.51	-	否	171,761.76
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	铜线加工费	10,728,896.25	17,174,955.75	否	42,184,399.86
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	物资设备	6,945,766.94	6,945,766.94	否	-
合计		17,874,410.70	24,120,722.69		42,356,161.6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 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 量的可变租赁付款 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 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不含税)	上期发生额 (不含税)	本期发 生额(不 含税)	上期发 生额(不 含税)	本期发生 额(不含 税)	上期发生 额(不含 税)	本期发生 额(不含 税)	上期发 生额(不 含税)	本期发生额 (不含税)	上期发生 额(不含 税)
常宁市隆源科 技有限公司	车辆	479,768.69	138,053.10			463,366.34	138,053.10				
常宁市隆源科 技有限公司	仓库	315,000.00	105,000.00			315,000.00	105,000.00				
常宁市隆源科 技有限公司	办公室	112,485.26	41,800.46			110,892.86	41,800.46				
常宁市隆源科 技有限公司	厂房	-	-			285,714.29	-	52,396.32		4,343,459.5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2021年12月29日	2029年12月29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2月7日	2029年5月4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5月10日	2029年6月19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11月17日	2029年11月24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12月19日	2029年12月19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1月1日	2027年1月1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1月24日	2027年1月24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8月23日	2028年8月22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8月26日	2028年8月25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2月21日	2028年2月20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1月2日	2030年1月1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7月31日	2030年7月31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8月9日	2030年8月8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10月15日	2027年10月15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24年1月26日	2030年12月31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2年11月21日	2027年11月15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4年4月22日	2028年4月22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9,000,000.00	2024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8日	否
广东嘉沅投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2023年9月30日	2027年3月18日	否
罗军	10,000,000.00	2023年9月27日	2025年1月2日	否
罗军	50,000,000.00	2023年9月27日	2025年9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3.80	946.2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进行增资扩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49,900,000.00元认购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9,900,000.00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罗军拟以固定资产（评估值13,691,358.00元）及现金人民币2,408,642.00元，合计出资16,100,000.00元认购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6,100,000.00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1,600.00万元，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持有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罗军持有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35%股权。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罗军在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增资扩股以非货币资产出资所涉及的固定资产市场价值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4）第3-0120号）。评估基准日为2024年3月31日，经采用成本法评估，纳入评估范围的固定资产评估值为13,691,358.00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李洋	-	-	112,554.96	5,627.75
其他应收款	梅州市梅县区雁洋自来水有限公司	1,500.00	750.00	1,500.00	15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梅州市梅县区雁洋自来水有限公司	-	5,135.70
应付账款	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	352.16	25,425,171.91
应付账款	常宁市隆源科技有限公司	-	251,227.10
其他应付款	吴鹏	-	18,310.59
合同负债	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	5,754.41	5,754.41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生产人员	538,900.00	2,488,582.11			299,992.00	17,140,195.63	45,073.00	2,226,735.27
销售人员	150,600.00	695,454.57			82,992.00	5,804,818.33	10,605.00	754,526.74
管理人员	1,217,400.00	5,621,821.96			439,768.00	26,420,122.82	63,805.00	3,432,811.95
研发人员	598,100.00	2,761,961.33			240,464.00	15,791,774.90	32,529.00	2,052,339.93
合计	2,505,000.00	11,567,819.97	-	-	1,063,216.00	65,156,911.68	152,012.00	8,466,413.89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高管核心人员			1、2021年首次授予：52.20元/股； 2、2021年预留授予：52.20元/股； 3、2024年首次授予：8.85元/股。	1、2021年首次授予合同剩余期限：10个月； 2、2021年预留授予合同剩余期限：9个月； 3、2024年首次授予合同剩余期限：29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高管、核心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行权价格、股权当前市场价格、年化波动率、年化无风险利率、到期年限、股息收益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预计离职率及可行权条件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1,957,381.44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11,094,418.35	-
销售人员	3,399,516.69	
管理人员	16,219,110.28	
研发人员	7,757,932.16	
合计	38,470,977.48	-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根据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甲方）与罗军（乙方）共同设立湖南嘉元隆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合作协议》，“第十一条 退出机制”第 3 条：甲方承诺，新公司在乙方及其团队的运营下，当营业收入达到 30 亿元以上时，触发甲方对乙方在新公司的股权及乙方所实控的生产工厂（即常宁市隆源铜业有限公司）资产的收购谈判，收购价格根据双方认可的第三方评估价格确定。届时乙方可选择保留持有不高于 20% 的新公司股权。第 4 条：如新公司触发甲方的收购条件后，而甲方仍未能启动对新公司及乙方生产工厂的资产等进行收购，经乙方催告仍未能实施的，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以原始股价将其股权悉数转让给乙方退出公司经营管理，且甲方 2 年内不得以任何方式投资或经营与新公司相冲突的同类业务。

除以上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证未履行完毕的不可撤销进口信用证及保函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已开证未履行完毕的不可撤销进口信用证	JPY 298,848,000.00
已开证尚未到期的不可撤销保函	¥112,808,941.55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06,253,909.31	508,287,174.63
1 年以内小计	1,606,253,909.31	508,287,174.63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129,043.50
合 计	1,606,253,909.31	508,416,218.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129,043.50	0.03	129,043.5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6,253,909.31	100.00	71,306,727.49	4.44	1,534,947,181.82	508,287,174.63	99.97	23,425,987.25	4.61	484,861,187.38
其中：										
账龄组合	1,426,134,549.78	88.79	71,306,727.49	5.00	1,354,827,822.29	468,519,745.07	92.15	23,425,987.25	5.00	445,093,757.8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80,119,359.53	11.21	-	-	180,119,359.53	39,767,429.56	7.82	-	-	39,767,429.56
合计	1,606,253,909.31	/	71,306,727.49	/	1,534,947,181.82	508,416,218.13	/	23,555,030.75	/	484,861,187.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26,134,549.78	71,306,727.49	5.00
合 计	1,426,134,549.78	71,306,727.4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信用风险组合与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六、17“应收账款”。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9,043.50	-	-	129,043.5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25,987.25	47,880,740.24	-	-	-	71,306,727.49
其中：账龄组合	23,425,987.25	47,880,740.24	-	-	-	71,306,727.49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	-	-	-	-
合 计	23,555,030.75	47,880,740.24	-	129,043.50	-	71,306,727.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9,043.50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277,117,757.12	-	277,117,757.12	17.25	13,855,887.86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22,736,767.70	-	222,736,767.70	13.87	11,136,838.38
福鼎时代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168,544,024.23	-	168,544,024.23	10.49	8,427,201.21
江苏时代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134,541,801.01	-	134,541,801.01	8.38	6,727,090.05
宜春时代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127,792,506.48	-	127,792,506.48	7.96	6,389,625.32
合计	930,732,856.54	-	930,732,856.54	57.95	46,536,642.8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002,096,806.27	2,403,842,106.64
合 计	3,002,096,806.27	2,403,842,106.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38,030,231.34	2,324,833,862.02
1 年以内小计	2,038,030,231.34	2,324,833,862.02
1 至 2 年	922,855,483.98	79,179,140.83
2 至 3 年	41,977,620.31	-
3 至 4 年	-	-
4 年以上	719,452.05	719,452.05
合计	3,003,582,787.68	2,404,732,454.90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987,749,248.51	2,400,596,578.70
押金、保证金	15,110,500.00	3,416,005.00
预付材料款	719,452.05	719,452.05

其他	3,587.12	419.15
合 计	3,003,582,787.68	2,404,732,454.90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70,896.21	-	719,452.05	890,348.2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5,633.15	-	-	595,633.1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766,529.36	--	719,452.05	1,485,981.4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9“其他应收款”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9,452.05					719,452.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896.21	595,633.15				766,529.36
其中：账龄组合	170,896.21	595,633.15				766,529.3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其他组合	-					-
合计	890,348.26	595,633.15				1,485,981.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	1,655,857,361.29	55.13	往来款	1年以内	-
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	1,014,335,372.63	33.77	往来款	2年以内	-

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16,219,566.59	7.20	往来款	1 年以内	-
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73,000,000.00	2.43	往来款	2 年以内	-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8,336,948.00	0.94	往来款	3 年以内	-
合计	2,987,749,248.51	99.47	/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48,823,372.17	-	1,648,823,372.17	1,596,971,918.06	-	1,596,971,918.0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1,648,823,372.17	-	1,648,823,372.17	1,596,971,918.06	-	1,596,971,918.0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梅州市梅县	259,105,757.20	-	-	-	-	1,089,228.31	260,194,985.51	-

区金象铜箔有限公司									
广东嘉元云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201,436.63	-	-	-	-	102,754.46	65,304,191.09	-	-
嘉元科技(宁德)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	-	-	582,205.47	300,582,205.47	-	-
江西嘉元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	-	-	1,288,848.98	301,288,848.98	-	-
嘉元(深圳)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101,453,401.67	-	-	-	-	120,923.94	101,574,325.61	-	-
山东嘉元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1,989,666.01	-	-	-	-	1,084,997.48	153,074,663.49	-	-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00,120,588.87	-	-	-	-	1,245,143.97	401,365,732.84	-	-
广东嘉元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	-
深圳嘉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101,067.68	-	45,000,000.00	-	-	337,351.50	63,438,419.18	-	-
广东嘉元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合计	1,596,971,918.06	-	46,000,000.00	-	-	5,851,454.11	1,648,823,372.17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5,577,406,914.52	5,462,015,113.08	4,736,211,397.83	4,438,897,290.56
其他业务	279,570,017.43	271,918,622.23	17,918,022.69	3,402,815.57
合计	5,856,976,931.95	5,733,933,735.31	4,754,129,420.52	4,442,300,106.1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1		本年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锂电铜箔			5,294,556,225.52	5,180,315,757.04	5,294,556,225.52	5,180,315,757.04
标准铜箔			282,850,689.00	281,699,356.04	282,850,689.00	281,699,356.04
其他收入			279,570,017.43	271,918,622.23	279,570,017.43	271,918,622.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华北区			33,087,134.23	30,681,649.11	33,087,134.23	30,681,649.11
华东区			2,774,958,202.76	2,729,266,262.10	2,774,958,202.76	2,729,266,262.10
华南区			1,639,082,045.54	1,602,298,328.80	1,639,082,045.54	1,602,298,328.80
华中区			8,207,934.97	8,070,679.86	8,207,934.97	8,070,679.86
西北区			9,857,080.12	9,424,536.60	9,857,080.12	9,424,536.60
西南区			1,070,288,137.65	1,058,221,183.20	1,070,288,137.65	1,058,221,183.20
其他			41,926,379.25	24,052,473.41	41,926,379.25	24,052,473.41
其他收入			279,570,017.43	271,918,622.23	279,570,017.43	271,918,622.2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19,885,468.36	-33,241,939.15
理财收益	7,427,503.81	5,407,833.33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51,369.86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54,950.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79,998.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3,234.95	1,878,772.65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9,396.08	323,080.90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74,514.26	-166,034.46
合 计	-8,769,449.40	-25,623,334.6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898.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	20,045,459.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	2,623,38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1,772.3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6,929.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400,713.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70,651.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907.96	
合 计	45,363,942.8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0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3	-0.67	-0.6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廖平元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